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BBLLUUEE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品牌女装及配饰，市场需求主要受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特别是高级品牌女装消费增长的根本驱动因素在于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高级女装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如经济增速放缓或停滞，消费者对高级女装的消费需求下降，行业内各公司的销售终端质量和数量下降，产品滞销导致存货增加，将影响行业内各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下滑。

应对措施：①公司充分发挥自身资源，多品牌布局，丰富公司客户群体；②公司积极通过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专题研究、中国民间传统工艺及美学的深度时尚挖掘、国际时尚流行趋势的合作交流、国内流行趋势调研等方式，积极提升研发设计能力，提升每年设计款数，多元化满足客户需求；③积极引进管理人才，优化管理团队，积极布局资本市场，丰富公司融资渠，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市场竞争程度加剧的风险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服装生产国、出口国，也是全球最大的服装消费国。目前，国内服装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而女装行业更是显现出品牌多、行业集中度低、竞争激烈的特征。目前，我国已涌现出歌力思、玛丝菲尔、朗姿、维格娜丝等知名品牌企业，但前十大品牌行业集中度不足 25%，面临行业集中度偏低现状。随着国际一线品牌 CHANEL、LOUIS VUITTON、DIOR、BURBERRY 等陆续进入中国市场，快时尚品牌 UNIQLO、GAP、ZARA、H&M 等最近几年也纷纷在国内设立销售终端，更是加剧了国内女装消费行业的竞争。若公司不能保持在研发设计、品牌知名度、销售渠道、质量控制等方面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将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影响公司的未来发展。

应对措施：①积极优化、升级和增开品牌销售终端门店，提升公司销售能力和销售规模；②增开和复制 Lifisee 艺术空间的立体化体验式营销终端和 BBLUUEE 系列品牌的时尚与生活艺术概念集合店，差异化客户体验并树立品

牌独一无二的价值体验，不断提升单店销售收入；③积极引进研发设计人才，加强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和深度挖掘和国外研发设计互动，坚持“寻找生活艺术之美”的品牌理念和“东方文化西式表达”的独特设计风格，扩大品牌影响力和提升研发设计能力。

三、不能准确把握女装行业流行趋势的风险

高级女装具有款式多且变化快、设计时效性强、产品周期短等特点，近年来又受到“快时尚”消费观念的影响，女装行业流行趋势变化越来越快，需要快速设计、快速生产和快速铺货。因此，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设计研发能力、快速掌握流行趋势能力。若本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高级女装流行趋势，捕捉不同时段市场的流行元素和消费特征，并在第一时间将其融入自身品牌推出迎合时尚趋势的产品，所开发出来的服装不能得到目标消费群体认可，则将对公司销售收入和品牌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①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逐步加强市场信息捕捉能力、消费行为分析与预测能力、流行色彩把握及流行趋势分析能力，根据高端女装流行动向迅速调整产品组合，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②公司积极通过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和深度挖掘、国际时尚流行趋势的合作交流、国内流行趋势调研等方式，积极提升研发设计能力；③充分发挥 Lifisee 艺术空间模式的立体化体验和互动平台，及时挖掘和响应终端高净值客户的内生时尚着装趋势需求。

四、依赖核心研发设计人员的风险

产品研发设计是高级女装企业最为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也是高级女装品牌的灵魂，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现在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方面。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飞跃先生，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美誉度和知名度，自公司创立起即一直担任公司研发总监。公司成立后一段较长时期内，在品牌影响力、经营业绩方面对李飞跃先生存在较大程度的依赖。

应对措施：①公司优化人力资源培养体制，越来越重视核心设计研发团队的培养建设，建立设计总监、设计经理、主设计师、设计师、助理设计师、设计助理等设计人才职业生涯发展阶梯。以老带新，通过每季研发设计提升、时装音乐剧、国际时装周、东西方文化的深度挖掘和时尚转化的专项研究等快速培养设计

人才的团队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降低对个别设计师的依赖；②公司通过外部招聘和服装专业优秀毕业生内部考核选聘等方式，不断扩充研发设计队伍，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设计人员 56 人，其中不乏具备意大利马兰欧尼时尚设计学院 ISTITUTO MARANGONI、美国时尚科技大学（FIT）、英国谢菲尔德大学 The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时装设计留学背景的高端时装设计人才，这些时装设计师都具有丰富的高级时装设计研发方面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创意创新能力强、产品研发素质过硬，是目前公司核心产品主要的研发设计力量；③公司已建立持股平台，对公司核心人才适时进行股权激励，使其享受公司成长的长期收益，以多元化方式吸引和保留人才；④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设计团队的建设力度，继续引进拥有国际知名时装院校留学背景且具备较强创新、创造能力的时装设计人才，力争培养出一批在行业内有一定影响力的高端设计师人才。

五、销售终端门店升级导致的销售风险

销售终端门店的数量和质量是服装行业持续经营的重要资源，也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保障。若出现营销渠道大幅减少、品牌氛围与公司品牌定位不符、门店业绩未达预期、合作条件未达成共识等情形，可能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因品牌升级对销售终端门店进行了系统性升级。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 9 月底、2014 年底、2013 年底直营销售终端门店数量分别为 52 家、26 家和 28 家，而加盟终端门店数量分别为 44 家、63 家和 97 家，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原来加盟店和直营店进行区域选址、店面装修等进行了优化淘汰与升级改造，选择全国的中高端百货商场和大型购物中心进行合作，淘汰了三四线城市非核心商圈的销售终端门店。如后续公司在销售终端门店升级中出现营销渠道大幅减少、品牌氛围与公司品牌定位不符、门店业绩未达预期、合作条件未达成共识等情形，可能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

应对措施：①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市场开发计划，在销售终端城市布局、区域分布、品牌定位、加盟商选择均有明晰的制度标准，不断提升公司新开店铺质量和公司品牌形象；②公司建立了直营店、加盟店的管理和培训体系，严格落实日常运营手册细则，不定期对销售终端员工进行培训，提升销售终端质量和竞争力；③公司在全国具有标杆性影响力的高端商场和购物中心战略布局 Lifisee 艺术空间及 BBLUUEE 系列品牌的时尚与生活艺术概念集合店，国内首创立体体验式

营销模式，品牌形象和销售规模不断提升；④公司店铺优化采用新开与老店转型升级相结合方式，渐进化转型升级，降低短期大幅调整带来的销售风险，且公司已顺利完成品牌和营销模式的全方位转型升级，后续经营日趋良性和健康。

六、存货管理和存货跌价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的存货账面净值分别为 4,191.12 万元、4,971.54 万元和 7,275.82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01%、58.44%和 80.01%。存货余额呈增长趋势，这主要是由于品牌转型升级过程中新老货品的交替且为市场调整交叉重叠的必经阶段，随着品牌转型升级的顺利完成，库存问题将得到有效解决。存货占用了公司较多运营资金，尽管公司采取了相应措施加强存货管理，且按照公司既定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但若因市场环境发生剧烈变化或竞争加剧，公司存货无法持续有效管理和消化，将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展销特卖、与商场合作的深度营销活动、区域专场内购活动、特卖客户代销、电商平台（唯品会和天猫店等）进行过季产品的处理，后续公司计划自 2016 年开始开拓奥特莱斯店（outlets），最大限度、及时消化库存。

七、速动比率继续降低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70、0.64 和 0.49。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这主要是由于品牌转型升级过程中存货余额的增加，占用了公司较多运营资金所致。若后续公司不能采取有效的措施消化公司库存，公司库存持续增加，公司速动比率持续下降，将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八、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关联方销售金额分别为 2,257.69 万元、1,473.37 万元、2.94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分别为 30.19%、18.26%、0.04%。虽然报告期内关联方销售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关联交易在报告期内已经逐年递减且截止 2015 年 9 月关联交易所占营收比例已微乎其微，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销售收入对公司营业收入仍具有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自 2012 年开始由少淑女装品牌定位向研发、生产和销售中

高级女装转型，关联方加盟商长沙粉蓝、石家庄粉蓝和郑州粉蓝由于其原是少淑女装加盟商，转型店面形象升级投入较大，客户群体不适合公司新品牌定位，未能跟随上品牌转型升级的步伐，长沙粉蓝已经注销，公司董事林献初已经向非关联方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郑州粉蓝和石家庄粉蓝的股份，故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2015年股改后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

九、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飞跃直接持有公司 2250.0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31%，具有 70.31%的投票权；通过艺嘉投资间接持有 2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63%，李飞跃是艺嘉投资的执行合伙人，拥有艺嘉投资持有粉蓝时尚 6.25%的投票权；因此，李飞跃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0.94%股份，并拥有公司 76.57%的投票权。且李飞跃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有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新进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制定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十、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监事会将会监督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范经营。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10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3
一、基本情况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公司股东情况	16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30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4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2
第二节公司业务	44
一、业务情况	44
二、公司组织结构	51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54
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75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93
六、公司商业模式	104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05
第三节公司治理	115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115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1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3
四、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23
五、公司的独立性	124
六、同业竞争情况	127
七、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2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形的说明	129
九、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31
十、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133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33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33
二、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4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44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6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79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93
七、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00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201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5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207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7
十二、公司对可能影响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的自我评估	208
第五节有关声明	213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3
主办券商声明	215
律师事务所声明	216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7
评估机构声明	218
第六节附件	21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9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份审计报告	219
三、法律意见书	219
四、公司章程	21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9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粉蓝时尚、粉蓝衣橱时尚、粉蓝时尚股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母公司	指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粉蓝衣橱有限、粉蓝衣橱、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
艺嘉投资	指	公司股东之一，深圳艺嘉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音画时尚	指	公司董事林献初独资公司，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粉蓝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临风传媒	指	公司董事林献初间接控股公司，深圳市临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湖南友谊	指	公司主要客户之一，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唯品会	指	公司主要客户之一，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河北劲草	指	公司主要加盟商之一，河北劲草商贸有限公司
西宁王府井	指	公司主要客户之一，西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粉蓝	指	公司主要加盟商之一，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林献初参股公司，其所持股份已真实转让，原名为“石家庄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
郑州粉蓝	指	公司主要加盟商之一，郑州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林献初参股公司，其所持股份已真实转让。
天虹商场	指	公司主要客户之一，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菏泽宏利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菏泽市宏利纺织有限公司
深圳盈美瑞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深圳市盈美瑞纺织品有限公司
杭州万事利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杭州万事利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欧玛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常州欧玛纺织品有限公司
深圳蔓馨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深圳市蔓馨商贸有限公司
彭泽通泰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彭泽县通泰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谷霖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江苏谷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合肥金贝拉	指	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最近一次被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 至 9 月

专用释义

直营	指	公司通过与商场签订联营合同或者租赁合同等方式开设销售终端门店，由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直接负责门店的日常经营管理。
商场联营	指	公司与百货商场或购物中心签订联营合同，由商场提供场地和结算服务，公司提供产品和销售管理，商场按约定零售额的一定比例扣点，商场每个月根据上月销售情况与公司进行结算。
专卖店	指	公司（或加盟商）与购物中心或商场签订租赁协议，分期支付租金，公司（或加盟商）自行组织向终端消费者销售产品。
船头样	指	在出货前，从大货中提取的客人提供的大货样品。其是按照客户的要求或订单要求生产出来的，并按照要求包

		装的产品，船样一般在大货出运之前寄给客户。
服装打板	指	根据设计师的意图在纸样上将服装分解成衣片，绘制成结构图（纸样），包括身，袖，领等。纸样经过校验后放在面料上，按照纸样的轮廓裁剪成衣片，将衣片进行缝纫后做出成衣。
唛架	指	根据款式的要求及布料幅宽，将整件衣服各部分的纸样以最省布的形式，经过精密的排列，并画于纸上，这种列有整件衣服各部分的纸张称为唛架（Marker）。唛架的作用在于确定拉布的长度及驳布位、作为割布的依据、用于用料计算等。
钉珠	指	常用服装纺织工艺，主要是指把珠子、珠片人工（或机器）钉在服装、鞋子、包包、或家居布艺品上的工艺。
压褶	指	一种服装加工工艺，主要是通过高温定型挤压出来的褶皱形状，定型效果好。压皱（压褶）种类多，有排褶、工字褶、立体褶、竹叶褶、波浪褶、乱褶、菠萝褶等等。
打条	指	一种服装加工工艺，主要是用特种机械一条条车出来且每一条都有明显的缝纫线固定的线条形状。打条有多种做法，有横纹打条、竖纹打条、斜纹打条等。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使用合并财务报表资料，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飞跃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年5月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9月29日

注册资本：32,000,000.00元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罗沙路莲塘工业区一小区117栋3楼中、5楼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之纺织服装、服饰业(C1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服饰业(C18)之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C18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纺织服装、服饰业(C18)之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C18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中的耐用消费品与服装(1311)之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131112）之服装与服饰（13111210）。

经营范围：服装、服饰的设计及销售；文化活动策划；会议服务、礼仪服务；个人形象设计；网上销售服装、服饰；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服装、服饰的加工；咖啡的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主营业务：中高级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各类型高级品牌女装及配饰，具体包括上衣类、裙类、外套类、裤类、配饰及其他产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883430085

信息披露负责人：陈克林

电话：0755-25824332

传真：0755-25496786

邮编：518004

电子邮箱：kelin110@163.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bblluuee.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股

挂牌日期：【】

挂牌后股份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

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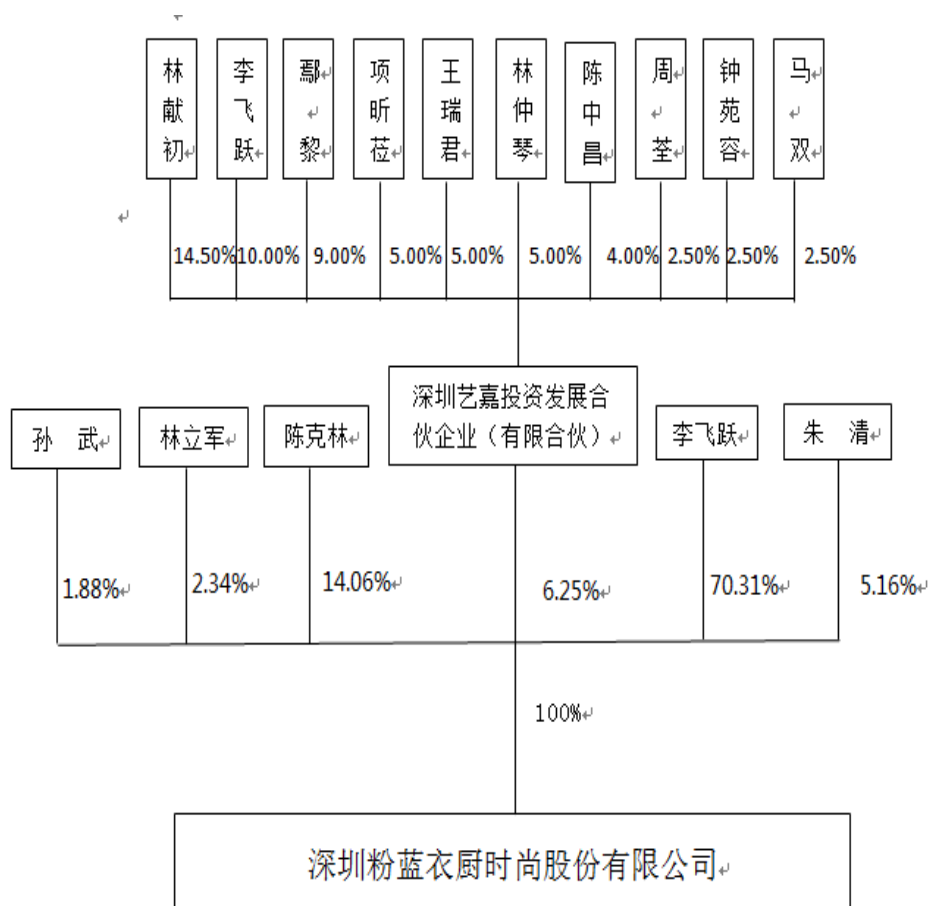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只能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本次挂牌转让之日公司无可转让的股份，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流通股份(万股)	限售原因
1	李飞跃	2250.00	0.00	发起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陈克林	450.00	0.00	发起人股东、董秘
3	艺嘉投资	200.00	66.67	实际控制人李飞跃控制的企业
4	朱清	165.00	0.00	发起人股东、财务总监
5	林立军	75.00	0.00	发起人股东
6	孙武	60.00	0.00	发起人股东、常务副总经理
合计	—	3,200.00	66.67	—

三、公司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控股股东是李飞跃，实际控制人是李飞跃，理由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李飞跃直接持有粉蓝时尚 225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31%，通过公司股东艺嘉投资持有粉蓝时尚 2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25%；李飞跃是艺嘉投资的执行合伙人，拥有艺嘉投资持有粉蓝时尚 0.63% 的投票权。因此，李飞跃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0.94% 股份，并拥有公司 76.56% 的投票权。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历史上持股情况如下：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由李飞跃、朱清、陈克林及林立军共同出资成立。

公司成立时，李飞跃持有公司 82.50%的股权。2007 年 6 月，公司股东李飞跃向陈克林转让股权，由李飞跃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5.00%的股权出资转让给陈克林；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李飞跃持有公司 77.50%的股权。2012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00 万元，增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公司新增部分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李飞跃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465.00 万元，持有公司 77.50%的股权。2013 年 9 月，第二次增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0.00 万元，增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公司新增部分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李飞跃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775.00 万元，持有公司 77.50%的股权。2015 年 4 月，第三次增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500.00 万元，增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新增部分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李飞跃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1162.50 万元，持有公司 77.50%的股权。2015 年 7 月 16 日，第四次增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500.00 万元增资到人民币 3000.00 万元，增资人民币 1500.00 万元。公司新增部分注册资本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李飞跃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2250.00 万元，持有公司 77.50%的股权。2015 年 10 月，粉蓝时尚召开股东大会并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200.00 万元，增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公司新增部分注册资本由艺嘉投资全部认缴，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缴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李飞跃直接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1162.50 万元，直接持有公司 70.31%的股份。自 2015 年 10 月至今，李飞跃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粉蓝时尚 70.94%的股份，同时拥有 76.57%的投票权。

另外，李飞跃自 2006 年 5 月公司成立时起就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进行管理；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李飞跃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因此，李飞跃一直负责公司的实际经营和管理工作，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产品研发、市场开拓等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影响力，是公司的领导决策核心。

综上所述，公司的控股股东是李飞跃；实际控制人是李飞跃。

公司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李飞跃：男，1970年4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设计研发中心总监，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8月至2000年12月，先后担任长沙师范学院音乐舞蹈系钢琴教师、湖南文艺广播电台主持人和湖南教育电视台节目主持人；2000年12月至2006年4月，学习服装设计并在长沙个体代理服装销售，后就读法国巴黎时尚学院时装设计专业、清华经管学院高级时尚管理专业EMBA；2006年5月至2015年9月，与他人一起创立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设计研发中心总监职务，创立BBLUUEE系列品牌；2013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服装行业协会执行会长；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设计研发中心总监职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质押等限制转让情形。

(二) 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李飞跃	225,000,000.00	70.31	自然人	否
2	陈克林	4,500,000.00	14.06	自然人	否
3	朱清	1,650,000.00	5.16	自然人	否
4	林立军	750,000.00	2.34	自然人	否
5	孙武	600,000.00	1.88	自然人	否
6	艺嘉投资	2,000,000.00	6.25	有限合伙	否
合计		32,000,000.00	100.00	-	-

公司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李飞跃的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陈克林：**男，1962年4月生，大专学历，纤维检验工程师，公司董事，

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至2000年3月，在湖南澧县供销合作联社系统任职，历任副厂长、厂长、理事会副主任职务；2000年4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湖南6905单位，担任主任；2004年4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成都银河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2006年4月至2015年9月，与他人一同创立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

3、**朱清**：男，1970年12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3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湖南津市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科长职务；2001年1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湖南鸿仪投资集团，担任资金总部经理；2003年7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上海鸿仪投资集团，担任资金部总监；2007年1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张家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助理兼财务部经理职务；2008年1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

4、**艺嘉投资**：成立于2015年9月10日，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564831620《非法人企业营业执照》，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南侧梧桐合正锦园4栋B505，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李飞跃，注册资本为700.00万元，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艺嘉投资为公司股权激励平台公司，目前其合伙人由李飞跃与公司44名员工构成。

艺嘉投资前十大合伙人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林献初	101.50	14.50	货币
2	李飞跃	70.00	10.00	货币
3	鄢黎	63.00	9.00	货币
4	陈中昌	28.00	4.00	货币

5	项昕莅	35.00	5.00	货币
6	王瑞君	35.00	5.00	货币
7	林仲琴	35.00	5.00	货币
8	周荃	17.50	2.50	货币
9	马双	17.50	2.50	货币
10	钟苑容	17.50	2.50	货币
合计		420.00	60.00	-

艺嘉投资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要按照前述规定履行备案或登记手续。

（三）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 1、公司现有的两名自然人股东陈克林是李飞跃的姐夫，林立军是李飞跃的妻弟。
- 2、李飞跃为艺嘉投资的执行合伙人，持有艺嘉投资 10.00% 的出资额。

五、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设立及其股权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暨出资

2006 年 5 月 8 日，李飞跃、陈克林、朱清及林立军申请设立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李飞跃认缴出资人民币 165.00 万元，持股 82.50%；陈克林出资 20.00 万元，持股 10.00%；朱清出资 10.00 万元，持股 5.00%；林立军出资 5.00 万元，持股 2.50%。公司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的设计、加工及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公司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工业区（1）小区 117 栋 5 楼 A。

2006 年 5 月 8 日，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出具股东会

决议，选举李飞跃、陈克林、朱清为董事，任期三年；委任林立军、陈平、林献初为监事，任期三年。同日，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选举李飞跃为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聘请李飞跃为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

2006年4月29日，深圳粤宝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深粤宝验字【2006】026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06年4月28日，所有股东已按照协议、合同、章程的规定，完成第一期的出资义务，目标公司共收到人民币120.00万元的货币出资。同时，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莲塘支行出具了银行询证函回函及现金交款单复印件作为佐证。

2006年5月8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目标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4403011224891）。

公司设立时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李飞跃	165.00	85.00	82.50	货币
2	陈克林	20.00	20.00	10.00	货币
3	朱清	10.00	10.00	5.00	货币
4	林立军	5.00	5.00	2.50	货币
合计		200.00	120.00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6月18日，公司股东会并出具决议，股东李飞跃将其持有5.00%的股权，以人民币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克林；2007年6月29日，李飞跃与陈克林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市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即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了编号为深高交所见（2007）字第4103号的《股权转让见证书》。

2007年7月2日，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深鹏盛验字[2007]第21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7年6月28日，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80.00万元，其中李飞跃缴纳70.00万元，陈克林缴纳出资1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07 年 7 月 10 日出具《变更通知书》通知核准上述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形式
1	李飞跃	155.00	155.00	77.50	货币
2	陈克林	30.00	30.00	15.00	货币
3	朱清	10.00	10.00	5.00	货币
4	林立军	5.00	5.00	2.5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现有股东按比例增资，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同时，决定对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通过《比对结果信息单》确定上述增资所涉认缴款均打入验资账户；另有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莲塘支行于 2012 年 5 月 16 日出具的 2 份《资信证明书》（编号：深 B00048686 号；深 B00048687 号）和各认缴股东出具的客户存款回单、现金存款凭证等存款证明复印件，证明上述认缴款已打入验资账户。

2012 年 5 月 21 日，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形式
1	李飞跃	465.00	465.00	77.50	货币
2	陈克林	90.00	90.00	15.00	货币
3	朱清	30.00	30.00	5.00	货币
4	林立军	15.00	15.00	2.50	货币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
----	--------	--------	--------	---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年9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0万元，增资人民币400.00万元。公司新增部分由公司股东按比例认缴，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3年10月8日通过《比对结果信息单》确定上述增资所涉认缴款均打入验资账户；另有中国工商银行深圳莲塘支行于2013年9月25日出具的2份《资信证明书》（编号：深B00073080号；深B00073081号）证明上述认缴款已打入验资账户。

2013年10月9日，公司完成了增资的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形式
1	李飞跃	775.00	775.00	77.50	货币
2	陈克林	150.00	150.00	15.00	货币
3	朱清	50.00	50.00	5.00	货币
4	林立军	25.00	25.00	2.50	货币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00	-

5、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万元增资到人民币1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现有股东按比例增资，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平安银行深圳莲塘支行于2015年4月10日出具《银行询证函回函》，回函确认各公司股东已将增资款转入增资账户。

2015年4月1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编号为[2015]第8172404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通知核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形式
1	李飞跃	1162.50	1162.50	77.50	货币
2	陈克林	225.00	225.00	15.00	货币
3	朱清	75.00	75.00	5.00	货币
4	林立军	37.50	37.50	2.50	货币
合计		1500.00	1500.00	100.00	-

上述增资公司均未履行验资程序，根据 2010 年 12 月 23 日深圳市政府出具的编号为深府办（2010）111 号的《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鼓励社会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实施意见的通知》说明，对在深圳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电子监察系统中能够核实公司注册资本出资情况、确认注册资本到位的，可不再要求出具验资报告。综上，虽然公司在上述增资过程中未履行验资程序，但根据深圳相关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 2010 年 12 月之后，在深圳申请成立公司或增资的可不需要履行验资程序；因此，公司虽然未履行必要的验资程序，但仍符合深圳市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另外，公司已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因此公司上述增资未履行验资程序不构成瑕疵。

6、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李飞跃向孙武以人民币 3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公司 2.00% 的股权；向朱清以人民币 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目标公司 0.50% 的股权。2015 年 4 月 21 日，出让方李飞跃与受让方朱清、孙武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日，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了 JZ20150421155 的《股权转让见证书》。

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形式
1	李飞跃	1125.00	1125.00	75.00	货币
2	陈克林	225.00	225.00	15.00	货币
3	朱清	82.50	82.50	5.50	货币
4	林立军	37.50	37.50	2.50	货币
5	孙武	30.00	30.00	2.00	货币
合计		1500.00	1500.00	100.00	—

7、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定增资扩股，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500.00 万元增资到人民币 3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现有股东按比例增资，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5 年 7 月 10 日，深圳博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深博诚验资字[2015]I305 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出资已完成，各股东已完成认缴义务，超出注册资本部分作为企业资本公积；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深圳博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了中国建设银行分行出具的《银行询证函回函》及银行进账单复印件作为佐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出具编号为[2015]第 83577097 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通知核准上述变更。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架构及出资信息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形式
1	李飞跃	2250.00	2250.00	75.00	货币
2	陈克林	450.00	450.00	15.00	货币
3	朱清	165.00	165.00	5.50	货币
4	林立军	75.00	75.00	2.50	货币
5	孙武	60.00	60.00	2.0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二）股份公司的股权变化情况

1、2015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

（1）2015 年 9 月 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出具的天健深审（2015）1072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59,809,578.63 元；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出具的开元评报字[2015]382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结果为人民币 7,163.76 万元，评估增值人民币 1,182.80 万元，增值率 19.78%；决议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按 1.993652621: 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共计折合股本 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29,809,578.63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股份公司成立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原有的债权债务由股份公司承继。

（2）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的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决定将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发起人在创立大会上选举李飞跃、陈克林、朱清、林献初、孙武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陈中昌、蔡碧华为公司监事，与经 2015 年 9 月 6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颜振芳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3）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并聘任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4）2015 年 9 月 24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5)3-13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59,809,578.63 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29,809,578.63 元。

（5）2015 年 9 月 29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883430085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成立时，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李飞跃	22,500,000.00	75.00	自然人	否
2	陈克林	4,500,000.00	15.00	自然人	否
3	朱清	1,650,000.00	5.50	自然人	否
4	林立军	750,000.00	2.50	自然人	否
5	孙武	600,000.00	2.00	自然人	否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

综上，公司历次股权变化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相关增资、减资及转让合法合规，不存在潜在的纠纷。

2、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9月30日，粉蓝时尚股份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深圳艺嘉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溢价认缴公司增资，成为公司新股东。艺嘉投资认缴公司新增的20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比例的6.25%，溢价500.00万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00万元增资至人民币3200.00万元；并同意召集股东于2015年10月1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015年9月30日，双方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艺嘉投资出资700.00万元，认购粉蓝时尚股份200.00万股（认购后占总股本的6.25%），其中增资款中的20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余下的5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5年10月16日，粉蓝时尚股份召开第一届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艺嘉投资认缴公司增资成为公司新股东。其认缴20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比例的6.25%，溢价500.00万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00万元增资至人民币3200.00万元。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在2015年11月2日出具深皇嘉所验字[2015]293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出资已完成，深圳艺嘉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00.00万元，其中20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500.0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金；本次出资完成后，公司收到股东所有出资。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了平安银行深圳莲塘支行同日出具的银行询证函回函及银行进账单复印等文件作为佐证。深

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出具《变更（备案）通知书》（[2015]第 83772806 号）通知核准上述变更。本次增资完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李飞跃	22,500,000.00	70.31	自然人	否
2	陈克林	4,500,000.00	14.06	自然人	否
3	朱清	1,650,000.00	5.16	自然人	否
4	林立军	750,000.00	2.34	自然人	否
5	孙武	600,000.00	1.88	自然人	否
6	艺嘉投资	2,000,000.00	6.25	有限合伙	否
合计	-	32,000,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上述增资外，股份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化。

综上，公司历次股权变化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相关增资及转让合法合规，不存在潜在的纠纷。

六、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有 3 家分公司，无子公司，无参股公司。

（一）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子公司。

（二）参股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参股公司，有 3 家分公司。

1、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以下简称“横岗分公司”）持有注册号为 440301105150675 的《非法人营业执照》，负责人李飞跃。住所为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社区塘坑路 9 号一、二、六楼；经营范围：服饰的设计与销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服装加工。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1 月 6 日，经营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6 日起至永续经营。

横岗分公司承担公司的生产任务，分公司生产所使用的布料均是直接向供应商采购，且分公司的生产流程中不存在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的环节，公司不属于《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因此公司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七条的规定，对于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横岗分公司已向深圳市横岗区环保及水务局进行备案（备案号：BALG201500070）。综上，公司的生产符合国家环保方面法律的规定。

2、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福华三路分公司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福华三路分公司（以下简称“福华分公司”）持有注册号为 440301108466289 的《非法人营业执照》，负责人孙武。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东福华三路北星河苏活购物公园 111: L1S-115、116；经营范围：服装及花艺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成立日期为 2013 年 12 月 9 日，经营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9 日起至 2016 年 5 月 8 日止。

3、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深南中路分公司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深南中路分公司（以下简称“深南中路分公司”）持有注册号为 440301109867721 的《非法人营业执照》，负责人孙武。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中路北中航路西世纪汇广场商场第二层 211A+211B 号商铺；经营范围：服装的设计与销售；文化活动策划；会议服务；礼仪服务；个人形象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咖啡的销售。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16 日，经营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16 日起至 2016 年 5 月 8 日止。深南中路分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分局颁发的粤餐饮证字 2015440304011654 号的《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 2015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6 日。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五名董事构成，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3 日，任期三年。

李飞跃：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克林：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朱 清：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林献初：女， 1974 年 2 月生，本科学历，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就职于湖南长沙清水塘小学，担任教师职务；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学习服装设计并在长沙个体代理服装销售；2006 年 4 至 2015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 年 3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服装设计协会副会长；2015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与李飞跃为夫妻关系。

孙武：男， 1981 年 1 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宏珏高级时装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总监、总经理助理职务；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德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行政中心总监职务；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5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三名监事构成，其中陈中昌任监事会主席，同时颜振芳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监事起任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3 日，任期三年。

陈中昌：男，1983年12月生，大专学历，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11月至2009年2月，就职于香港谢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担任人事主管职务；2009年3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担任人力资源主任职务；2012年2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浙江雅莹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担任HRBP职务；2013年7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人力行政部经理职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务。

蔡碧华：女，1968年7月生，中专学历，监事，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1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深圳捷英达电子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职务；2006年11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财务部经理职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财务部经理职务。

颜振芳：女，1985年3月生，大专学历，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9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供电局，担任办公室文员职务；2005年12月至2006年7月，自由职业；2006年7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行政部副经理职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行政部副经理职务。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飞跃：总经理，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克林：董事会秘书，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朱清：财务总监，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孙武：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曹昭明：副总经理，1977年11月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2002年9月至2004年9月，就职于新加坡国立艺术学院，担任导演专业教授职务；自2004年12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中国电信深圳鸿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鸿波影视（现NETiTV网络电视），担任内容运营经理职务；自2008年2月至2010年12月，担任中国杯帆船赛新媒体与国际媒体传播主任；自2010年12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深圳尚流社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担任策划部副经理职务；自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深圳市临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策划总监；2015年1月加入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现任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团队在时尚行业内无论从专业能力、梯队建设、年龄结构，还是经验积累及传承、专业互补及发展潜力都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有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同时，公司将逐步通过股权激励等系列措施引进更多拥有高学历、高创新能力、有事业心和具备高端品牌从业经验的复合型专业高层次管理人才，通过文化价值观熏陶和事业发展培养成为高管团队的后备培养梯队。

（四）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包括李飞跃、曹昭明、邓红霞、周荃、项昕莅、王瑞君六人。

李飞跃：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邓红霞：女，1986年11月生，设计部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10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BBLUUEE Color设计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设计部经理。

曹昭明：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周荃：女，公司总经理助理、直营部经理，1984年5月生，硕士研究生学

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8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宏珏高级时装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区域经理职务；2011年9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斯嘉菲尔品牌管理有限公司（中航商贸有限公司子公司），担任西班牙高端品牌PdH品牌经理职务；2013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直营部经理职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直营部经理职务。

项昕莅：女，公司品牌文化部经理及买手部经理，1988年9月生，英国圣安德鲁斯大学硕士学历、美国时尚科技大学（FIT）时尚买手与企划专业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4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宏珏高级时装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商品运营项目经理职务；2015年5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品牌文化部副经理职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品牌文化部经理及买手部经理职务。

王瑞君：女，直营部主管，1986年12月生，本科双学位(工商管理 and 会计学)，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宏珏高级时装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实习店长；2011年10月到2013年10月，就职于影儿时尚集团担任歌中歌&奥丽嘉朵品牌深广区店经理、带店督导；2013年11月到2015年9月就职于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担任直营部主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直营部主管职务。

公司上述核心业务人员与其原就职单位均未签订竞业禁止条款或协议，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直接持股 (万股)	间接持股 (万股)	合计持股 (万股)	合计持 股比 例%
		董事	监事	高管	核心 业务 人员				
1	李飞跃	√		√	√	2250.00	20.00	2270.00	70.94
2	陈克林	√		√		450.00	-	450.00	14.06
3	朱清	√		√		165.00	-	165.00	5.16
4	孙武	√		√		60.00	-	60.00	1.88
5	林献初	√				-	29.00	29.00	0.91
6	陈中昌		√			-	8.00	8.00	0.25

7	蔡碧华		√			-	2.00	2.00	0.06
8	颜振芳		√			-	2.00	2.00	0.06
9	曹昭明			√	√	-	3.00	3.00	0.09
10	邓红霞				√		3.00	3.00	0.09
11	周荃				√		5.00	5.00	0.16
12	项昕莅				√		10.00	10.00	0.31
13	王瑞君				√		10.00	10.00	0.31
合计						2,925.00	92.00	3017.00	94.2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万元）	9,094.06	8,507.39	6,984.0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45.55	3,423.79	3,341.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45.55	3,423.79	3,341.42
每股净资产（元）	2.02	3.42	3.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2	3.42	3.34
资产负债率（%）	33.52	59.76	52.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52	59.76	52.16
流动比率（倍）	2.90	1.63	1.86
速动比率（倍）	0.49	0.64	0.70
财务指标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814.55	8,070.32	7,477.41
净利润（万元）	73.28	82.38	33.0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3.28	82.38	3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29	104.53	19.1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29	104.53	19.14
毛利率（%）	67.65	53.47	52.87
净资产收益率（%）	1.74	2.44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05	3.09	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8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8	0.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46	7.98	6.92
存货周转率（次）	0.38	0.76	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086.65	415.79	-932.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	0.42	-0.93

(元/股)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S₀+S₁+S_i×M_i÷M₀-S_j×M_j÷M₀-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一) 偿债能力分析

摘取报告期各期末有关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	33.52	59.76	52.16
流动比率（倍）	2.90	1.63	1.86
速动比率（倍）	0.49	0.64	0.70

1、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3 年、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波动较小；2015 年 9 月末随着公司 2015 年增资 2500 万元，资产总额快速增加而下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粉蓝时尚（%）	33.52	59.76	52.16
歌力思（%）	10.27	22.10	25.36
朗姿股份（%）	20.20	22.17	8.11
吉芬设计（%）	8.20	10.91	15.55

同行业上市公司歌力思和朗姿股份 2015 年数据填列的为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未经审计的数据，下同；同行业挂牌公司吉芬设计由于未截至披露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故填列的是披露的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同行业公司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与股东存在往来款项以补充公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情况，流动负债较高，致使资产负债率较高。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13 年、2014 年变化较小；2015 年 9 月末流动比率快速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用增资的 2500 万元现金归还了所欠公司股东的往来款项，致使流动负债快速下降；2015 年 9 月末速动比率快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存货余额快速上升（2015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快速增加的主要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之“（五）存货”），扣除存货余额后的流动资产下降幅度大于流动负债下降幅度，致使 2015 年 9 月末速动比率下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粉蓝时尚	2.90	1.63	1.86
歌力思	7.88	2.43	1.90
朗姿股份	3.12	6.12	9.73
吉芬设计	11.56	8.91	6.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粉蓝时尚	0.49	0.64	0.70
歌力思	6.84	1.52	1.03
朗姿股份	2.28	4.42	6.91
吉芬设计	7.74	5.29	4.25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存在与股东往来款项，以补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致使公司流动负债总额较高所致。

（二）盈利能力分析

摘取报告期内有关公司的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67.65	53.47	52.87
净资产收益率（%）	1.74	2.44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05	3.09	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08	0.03

1、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渐上升，公司毛利率逐渐上升的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五）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粉蓝时尚（%）	67.65	53.47	52.87
歌力思（%）	68.15	67.51	69.60
朗姿股份（%）	59.09	60.66	61.72
吉芬设计（%）	83.88	81.96	76.73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处于由少淑女装向中高级女装转型阶段；2015 年随着公司转型完毕，以及公司对产品和品牌形象的大力宣传，终端店铺落位和形象的优化淘汰与全面升级，以及公司产品知名度和品牌名誉度逐渐提升，相应公司产品价格不断提高。

2、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净利润增加，致使净资产收益率增加；2015 年 1-9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增资 2500 万元，净资产快速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粉蓝时尚（%）	1.79	2.44	1.09
歌力思（%）	9.54	21.12	25.71
朗姿股份（%）	2.11	5.06	10.26
吉芬设计（%）	11.17	27.82	23.51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同行业公司低的主要有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处于由少淑女装向中高级女装转型阶段，之前少淑女装定位的店铺逐渐优化淘汰，营收规模在这一过程中有所降低，规模销售不明显，净利润较低，致使净资产收益率较低。

3、每股收益分析

2014 年每股收益较 2013 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营收和净利润

增加，股本无变动，相应的每股收益上升；2015 年 1-9 月每股收益较 2014 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 1-9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00 万股。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粉蓝时尚	0.02	0.08	0.03
歌力思	0.74	1.15	1.14
朗姿股份	0.24	0.61	1.17
吉芬设计	0.34	0.76	0.67

报告期内公司与行业公司相比每股收益较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处于由少淑女装向中高级女装转型阶段，少淑女装定位的店铺逐渐优化淘汰，营收规模在这一过程中有所降低，净利润较少。

（三）营运能力分析

摘取报告期内有关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46	7.98	6.92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8	0.76	1.03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渐上升主要原因是：①公司规范了关联方交易行为，关联方交易额逐渐降低，且公司对于关联方销售结算政策进行了规范，参考加盟商销售款项结算方式，故关联应收账款余额逐渐下降，致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渐下降；②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逐渐增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粉蓝时尚	10.46	7.98	6.92
歌力思	6.80	9.31	10.54

朗姿股份	7.95	11.04	12.43
吉芬设计	6.57	21.24	40.55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逐渐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存货余额逐渐增加，存货余额逐渐增加的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之“（五）存货”。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粉蓝时尚	0.38	0.76	1.03
歌力思	1.05	1.43	1.38
朗姿股份	0.66	0.85	0.94
吉芬设计	0.20	0.45	0.70

（四）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66,526.39	4,157,939.65	-9,329,278.16
净利润	732,829.57	823,763.99	330,291.27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2015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反向变动，并低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归还了大部分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往来款项；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同向变，并高于净利润主要原因是：2014 年公司收入增加、公司收回了部分 2013 年应收账款和收取了部分加盟商预收货款，相应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增加；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反向变动，并低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存货由 2012 年末约 2100 万元增长至 2013 年末约 4200 万元占用的公司现金流超过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关联方往来款）由 2012 年末 1500 余万元增加至 2800 元万元补给的

现金流。

2、大额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 2015 年年化（简单算术平均、下同）较 2014 年增加了 24,533,660.36 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年化收入较 2014 年增加了 23,490,834.78 元所致；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了 18,385,377.56 元，主要原因：①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加了 5,929,126.74 元（不含税）；②公司 2014 年收到的预收账款较 2013 年增加了 3,206,431.13 元，而公司 2013 年预收账款较 2012 年减少了 4,993,182.94 元；③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减少了 2,439,871.39 元。2013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增加了 1,048,900.16 元。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年化较 2014 年增加了 3,903,654.80 元，主要系关联方往来款项变动和 2015 年公司收到了政府补助所致；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了 14,617,873.24 元，主要系关联方往来款项变动所致。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5 年年化较 2014 年增加了 15,474,776.42 主要是公司库存大幅增加，占用了公司部分现金流；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了 11,140,161.06 元主要系公司存货由 2012 年 1500 余万元增加至 2013 年约 4200 万元，其占用了公司 2013 年较多资金。

(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5 年年化较 2014 年增加了 13,854,673.53 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新开设了 26 家直营店铺，销售人员增加所致。

(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年化较 2014 年增加了 42,420,949.69 元，主要系公司归还了公司占用的股东资金。

(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了 270 万元，主要系 2013 年公司收回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变动所致。

(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5 年 1-9 月较 2014 年增加 2500 万元，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 400 万元，系公司注册资本变动所致。

(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4 年较 2015 年 1-9 月和 2013 年高系 2013 年公司向招商银行借入 300 万元长期借款，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所致。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00

项目小组负责人：周龙

项目小组成员：周龙、周飞、王晓锋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刘胤宏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投行大厦 5 楼

联系电话：0755-22235518

传真：0755-22235528

签字律师：刘胤宏、苏涛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张希文、蒋晓明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劲为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B 座 15 层-15B

联系电话：010-62143639

传真：010-62197312

经办评估师：张佑民、许洁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公司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发展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是中高级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高级女装品牌形象不断强化。

公司 2006 年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但经历由少淑女装品牌创立到向成熟中高级女装转型升级两个阶段。

2006-2011 年，少淑女装品牌创立发展阶段。此阶段，公司根据对中国女装市场的了解，以色彩为纽带，先后创立了“粉蓝”、“粉蓝衣橱”两个少淑品牌，注册国外商标 30 余个，通过形象店和国内外时装展等方式迅速拓展国内一二线城市中型商场或三四线城市的加盟店数量，采取“加盟为主、直营为辅”的方式迅速拓展销售终端店面数量。2009 年，公司加盟店数量最高达 150 余家，直营店约 50 余家，年收入近亿元，公司规模和品牌迅速提升。但随着快时尚品牌以及电子商务的迅猛发展，国内少淑品牌遇到了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销售规模难提升的综合挑战，公司开始寻求转型。

2012 年-2015 年，向成熟中高级女装品牌转型升级阶段。2012 年，公司通过对国内女装市场的充分调研及国际时尚行业发展的充分研究，重新对公司品牌进行定位，决定逐渐从少淑品牌向中高级成熟女装品牌转型升级。公司主要举措是：将“粉蓝”品牌升级为 BBLUUEE Color 品牌，定位为中高级女装品牌；将“粉蓝衣橱”品牌升级为 BBLUUEE 品牌，定位高级女装品牌；新创立 BBLUUEE Gold 礼服品牌，定位高级定制女装礼服品牌。

品牌升级后 BBLUUEE 品牌店铺形象



BBLUUEE 系列品牌概念集合店



为了探索品牌的转型升级和塑造公司高级女装品牌形象，公司在品牌理念、跨界艺术体验和品牌推广上进行了大量创新和实践。2012 年，公司首创粉蓝衣橱员工艺术团，以培养员工的艺术修养，并向社会传递一种“寻找生活艺术之美”

的品牌理念，此方式助推品牌理念从内向外的转型升级；2013 年，公司推出了行业首创的时装音乐剧《黑暗中的舞者》，并在深圳大剧院成功演出，开创了时装界跨界艺术融合的先河，此方式为品牌升级提供了新颖的传播途径；2014 年，公司再次推出时装音乐剧《唤醒》，并在深圳世纪汇购物中心创办了 1500 平米的 Lifisee 跨界艺术体验空间，真正在时装行业实现了艺术跨界融合落地与商业模式创新，此方式为品牌的商业转化提供了独特的体验空间和为品牌 O2O 模式尝试开拓了全新渠道；2015 年，公司把皮影、剪纸、绘画等中国传统的民间艺术有机的融入并转化到公司的品牌设计之中，使品牌的文化艺术内涵更加丰富，并于 2015 年 3 月深圳国际时装周上奉献了一场民间艺术跨界时装秀，在业界获得热烈反响并获得了国际国内专家的一致好评。

时装音乐剧《黑暗中的舞者》（2013 年）



时装音乐剧《唤醒》（2014 年）





深圳时装周 BBLUUEE 艺术跨界秀“拾光·游园惊梦”（2015 年）



截止目前，公司已拥有高级女装品牌 BBLUUEE、色彩系列品牌 BBLUUEE Color 和高级定制礼服品牌 BBLUUEE Gold 三个品牌，累计注册国内外商标 76 个，外观设计专利 2 个。终端销售上，公司对原来加盟店和直营店进行区域选址、店面装修等进行升级，选择全国的中高端百货商场和大型购物中心进行合作，逐渐转型为“直营为主，加盟为辅，互联网销售快速发展”的销售模式，并在国内首创体验式营销的立体化模式——Lifisee 艺术空间；品牌形象和推广上，公司通过“寻找生活艺术之美”的品牌理念和“东方文化西式表达”的

设计概念，形成了独特清晰的“含蓄、内敛、精致、优雅”的高级女装形象，并拥有 Lifisee 艺术空间、时装音乐剧、跨界艺术时装秀和音乐诗画及 BBLUUEE 微信平台等自媒体宣传渠道。报告期内，公司高级女装品牌认知度和销售规模稳步上升。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品牌女装及配饰。按照品类标准，公司产品可分为上衣类、裙类、外套类、裤类、配饰及其他六大类，产品明细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明细
上衣类	上衣、衬衣、背心、毛衫、针织衫
裙类	裙子、礼服、连衣裙
外套类	大衣、风衣、羽绒服、棉服、皮衣、皮草
裤类	裤子
配饰及其他	帽子、眼镜、皮带、项链、包、披肩、手套、鞋子等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按照品牌定位可分为 BBLUUEE、BBLUUEE Color 和 BBLUUEE Gold 三个品牌，各品牌情况如下：

品牌	BBLUUEE (粉蓝衣橱)	BBLUUEE Gold (金粉世嘉)	BBLUUEE Color (粉蓝)
商标	BBLUUEE	BBLUUEE Gold	BBLUUEE Color
简介	用艺术感受东方的典雅！ BBLUUEE 运用飘逸的东方元素，通过写意水墨、色彩晕染等艺术设计方式，呈现出大廓形、小禅意的现代东方意境。	用手工定制岁月的华美！ BBLUUEE Gold(金粉世嘉)用高品质的华美礼服诠释名媛阶层的品位与尊贵。	用色彩连接生活的精致！ BBLUUEE Color(粉蓝)以色彩为产品融合的纽带，在知性、优雅中融入含蓄内敛的东方风韵。
年龄定位	心理年龄25—35 辐射年龄25—49 核心年龄35—45岁	心理年龄 25—35 岁 辐射年龄 20—49 岁 核心年龄 30—40 岁	心理年龄 25—35 岁 辐射年龄 25—49 岁 核心年龄 30—40 岁

价格定位 (单位元)	春夏主力价位: 1000-4000 秋冬主力价位: 1500-5000	春夏主力价位: 3500-10000 秋冬主力价位: 4000-15000	春夏主力价位: 1000-3000 秋冬主力价位: 1500-4000
品牌内涵	典雅、东方、大气、艺术	华美、品位、尊贵、东方	色彩、知性、优雅、东方

BBLUUEE 系列品牌产品图 (BBLUUE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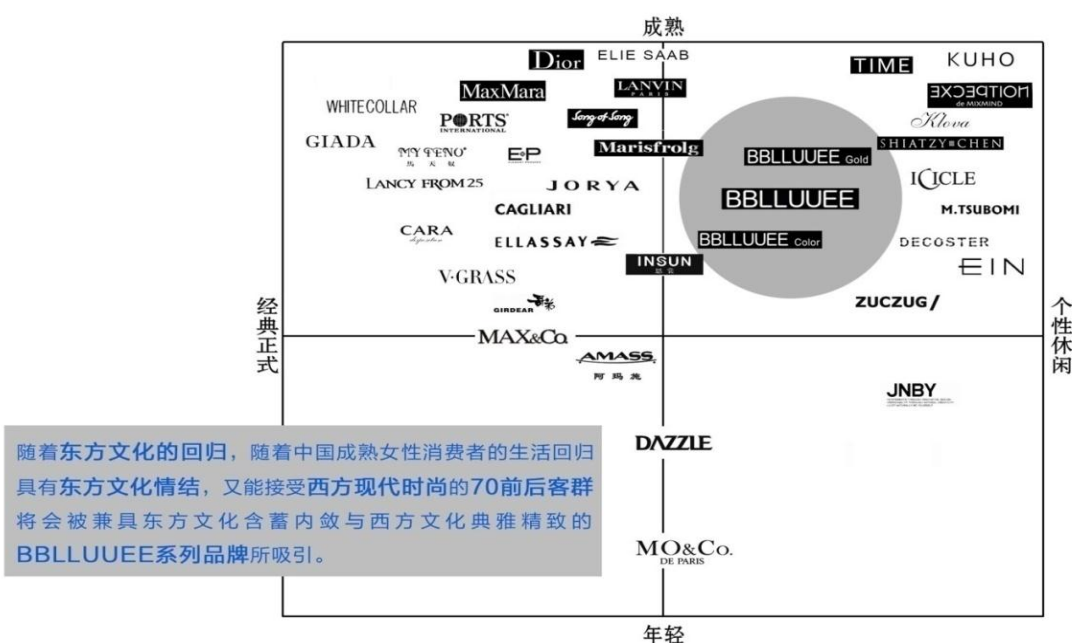
BBLUUEE 系列品牌产品图 (BBLUUEE Color)



BBLLUUEE 系列品牌产品图 (BBLLUUEE Gol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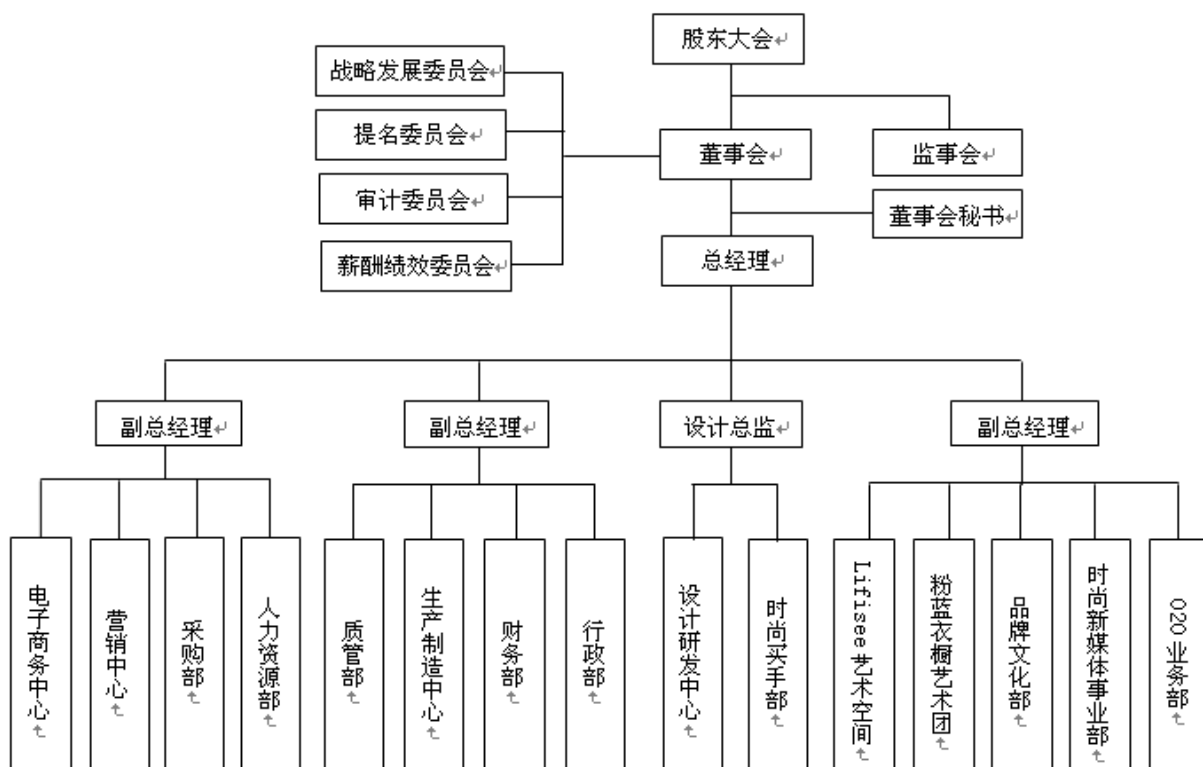


公司品牌的设计风格是东方文化的西式表达风格，将东方文化的含蓄、内敛与西方文化的精致、优雅融合再造，塑造出适合当下中国女性的服饰与穿着体验。BBLLUUEE 系列品牌将东方传统文化的标志性元素运用于西式时装的廓形上，或者将西方的艺术元素运用到东方含蓄内敛的时装廓形中，形成特点鲜明的设计风格，并考虑到当下中国社会发展的着装需求，突出穿着体验感，深受国内追求艺术生活体验的中、高层女性客户的喜爱。目前，公司品牌处于个性休闲与成熟适中的区间，主流竞争品牌较少，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具有东方文化情结和西方现代时尚的 65 后、70 后和 80 后女性客户。



二、公司组织结构

(一) 公司的组织架构图



(二)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介绍

1、设计研发中心

下设设计部及技术部。设计部负责产品规划和设计；技术部负责产品的版型工艺开发并制作样衣样版。确保每一季产品既符合品牌定位又满足市场需求。

2、时尚买手部

通过对市场动向的准确判断、所掌握的国内外时尚趋势以及对公司品牌的深刻理解，全程参与新品企划、设计及版式确认等环节。同时，以培训的方式将掌握的国际商品及市场资讯传递到各营销终端。

3、营销中心

下设拓展工程部、直营部、加盟客服部、商品部、陈列部及物流部。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制定并执行公司营销规划、实现直营及加盟业绩目标；负责直营店铺及加盟店铺营运规范的推行实施，监管店铺商品陈列，确保店铺业绩稳步

提升；负责公司营销渠道的拓展及升级。

4、电子商务中心

负责对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的规划、搭建与营运,通过线上平台销售公司产品、传播品牌理念,发展并形成有独特优势的电子商务品牌。

5、人力资源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制定人力资源战略规划政策;负责公司各部门员工招聘、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福利、员工关系管理、企业文化熏陶等工作,促进公司与员工之间的良性互动,并为各业务部门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体系支持。

6、采购部

负责公司原材料采购计划的编制与执行;通过对供应商的评估与管理及采购过程的管控,确保采购进度及品质满足生产需求和品质标准。

7、生产制造中心

负责商品生产计划的制订与组织执行工作;通过自制、委托加工、定制,实现商品快速反应和及时补货,确保商品的市场供应。

8、质管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的质量规范体系;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抽检、原材料的质量监控及外发产品的质量监管,以保证商品质量上乘。

9、财务部

负责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参与制定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执行、监督、总结经营计划和预算的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执行国家及公司的财务会计政策、税收政策和法规;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和公司内外往来结算、管理,以控制运营成本,保障资金健康运转,为公司提供数据支持。

10、行政部

负责公司各项行政工作制度的制定、监督及执行,负责日常行政后勤事务的管理及信息化建设,以确保公司的日常工作良性运转。

11、品牌文化部

负责公司独特品牌文化体系搭建与推行；将公司内外部文化资源进行整合，通过系统策划的文化艺术活动传播品牌的市场定位，提高品牌的市场影响力，推动终端店铺体验与市场营销行为的融合。

12、020 业务部

通过 020 微商城平台，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新零售商业模式。其将充分发挥终端实体门店的优势，利用移动互联网的便利优势，最大化门店资源和服务能力。通过专属品牌顾问服务，实现全天候持续服务顾客及传播品牌文化，收获持续稳定的业绩。

13、时尚新媒体事业部

负责搭建基于互联网平台的泛时尚传媒，融合时尚资讯传播、时尚娱乐互动、时尚影视内容制作与合作及时尚生活服务。将时尚、生活、艺术与商业，从线上融合线下打造一个全方位立体时尚新媒体运营平台。

14、Lifisee 艺术空间

坐落于深圳华强北商圈 1500 平米的世纪汇购物中心 BBLLUUEE 系列品牌时尚与艺术跨界互动体验空间。Lifisee 艺术空间将时装销售和艺术展览、艺术体验、艺术教育、时尚派对及艺术沙龙融为一体，传播一种生活艺术态度，创造一种生活艺术方式，让时装与音乐、舞蹈、美术等多门类艺术相互融合。它旨在通过小型时尚音乐会、时尚艺术活动、女性内外修养综合沙龙等形式，来实现 BBLLUUEE 系列品牌与消费者的深层次情感连接。是品牌文化与营销人才培养基地、是品牌体验式营销立体化探索的先行者、是品牌独特文化定位的最直接体现。

15、粉蓝衣橱艺术团

粉蓝衣橱艺术团是行业内首创的员工艺术团，它旨在提升员工艺术审美、培养员工艺术修养、凝聚团队文化、传播时尚与艺术相融合的生活方式。目前员工艺术团已推出两部时装音乐剧：《黑暗中的舞者》、《唤醒》，并参与时尚艺术跨界秀《拾光·游园惊梦》音乐策划及演出，同时还将持续推出小型时尚音乐会。

16、董事会秘书

处理董事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公司与各相关中介机构、政府、证券主管部门的沟通和联络；管理公司证券事务及有关法务工作、负责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公司对外投资、并购等事宜的具体实施。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属于高级女装行业，主要业务流程分为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和质量控制五大环节。

（一）研发设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设计模式。

1、研发设计部门设置

公司的研发设计部主要包括设计部、技术部和时尚买手部。各部门主要职责是：

设计部负责公司各类服装产品及配饰产品的设计、修订和验证，具体包括提供各种新型服装产品的设计稿、面辅料的开发、工艺开发、样品审版，建立健全技术档案管理制度，负责与设计开发有关的新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公司设计部主要包括设计部门经理、主设计师、设计师、助理设计师、设计助理等岗位人员。

技术部负责公司产品工艺流程的设计工作，负责公司产品的纸样裁剪、头版放码及样衣制作，负责公司产品的版型技术改进、质量改进与技术成本控制工作，负责与设计部配合进行样衣审版工作等。公司技术部主要包括技术部门经理、纸样师、裁板师、车板师、放码师、工艺师等样品制作岗位人员。

时尚买手部负责为产品设计研发工作提供市场调研、需求跟踪，了解竞争品牌产品研发设计动向及国际流行趋势，为研发设计提供各类素材和咨询；参与审版、商品下单、订货会与上市后各类产品信息的跟踪反馈；将产品设计理念以视频等有效方式传递至终端；以顾客为中心，通过消费者研究与反馈体系从各个维度为品牌发展提供建议等。公司时尚买手部主要由具备商品部、直营部、品牌文化部管理经验同事构成。

2、公司研发设计人员数量、能力

公司研发设计人员 5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8.12%，主要包括设计师、助理设计师、纸样师、车板师、裁板师等岗位。公司研发设计人员平均年龄 32.57 岁，与公司平均年龄水平相近；主设计师均具备海外时尚名校留学背景，研发设计人员经验丰富，具有良好的创意创新能力和时尚触觉，以及对东西方文化时尚化挖掘的能力，每季产品的设计方面均有较大提升。总体来说，公司研发设计人员拥有较高的专业能力和研发设计水平，符合研发岗位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设计研发人员及设计款式的变化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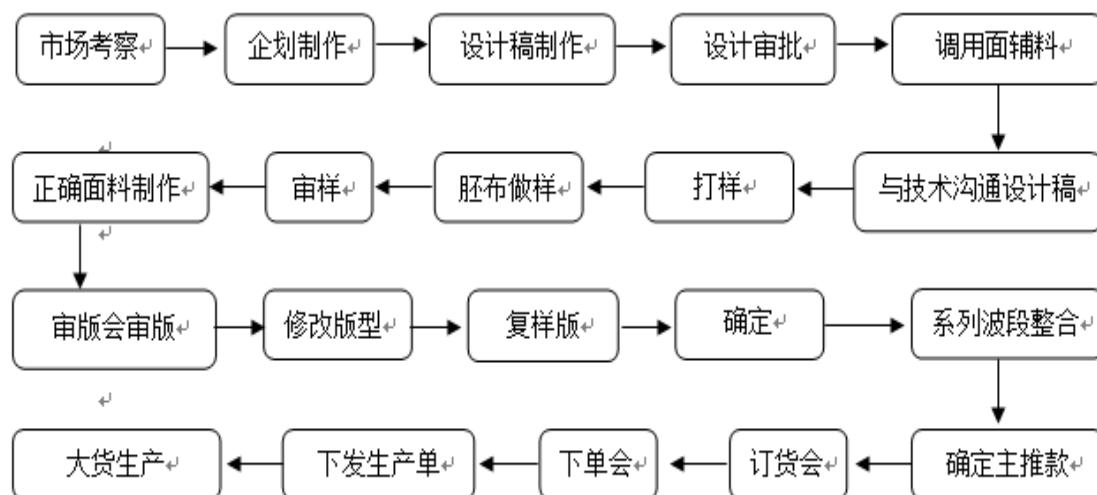
时间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设计研发人员数量	35 人	40 人	56 人
设计出款数（当期内）	1300	1650	1860

备注：设计款数包括春夏款和秋冬款。

相对于公司产品特点及新产品研发目标，目前研发设计部的人员与公司业务基本匹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设计人员数量，每年对主推款坚持反复筛选、精中求精、数量稳定的原则。未来，公司在保证原有研发设计人员稳定上，积极招聘拥有国际知名时装院校留学背景且具备较强创新、创造能力的时装设计人才，不断优化公司研发设计队伍。

3、研发设计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设计流程图如下：



根据以上研发设计流程图，各环节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 市场考察：国内主要城市和国际时尚都市的生活方式及时尚趋势考察，主要针对时尚流行趋势、人文、气候、穿着方式、生活习惯考察研究，此环节包括公司特有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专题研究、中国民间传统工艺及美学的深度时尚挖掘等专题项目。

(2) 产品企划：主要分为设计创意企划、色彩企划、风格主题企划、面料企划、货品结构企划、款类数量占比及价格带企划、上市波段企划等。

(3) 设计稿制作与审批：此环节包括设计稿制作、设计审批、提供技术部与沟通、纸样师打样、坯布做样、设计师与版师审样、正确面料制作等内容，设计师根据企划内容绘制图纸，描写详细工艺说明与尺寸要求，贴放选择的面料与辅料，经过设计经理严格审批方能提供技术部。

(4) 审版：由设计部牵头商品部、技术部、采购部、质管部、时尚买手部共同针对已经研发出来的产品进行评审修订，确认主要元素与重点款式以便于后续开发，具体上主要包括初次审版、修改版型、复样版、多次循环审版、波段系列整合。

(5) IPAD 系统图片拍摄：将所有进入订货会的产品拍照放入 IPAD 订货工具里面。

(6) 订货会：终端店铺根据动态展示与静态展示的效果选择服装，并提供订货数量。

(7) 下单会：由商品部牵头各个部门负责人参加，根据顾客订货数量进行生产下单计划，同时再次模特试穿调整产品的版型和设计细节。

4、独特研发设计企划活动与国际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定位高级品牌女装，公司坚持“寻找生活艺术之美”的品牌理念和“东方文化西式表达”的产品设计概念，为落实公司上述设计理念，公司在设计企划阶段坚持独特的研发设计企划活动与国际合作。

2011 年，公司与法国时尚工会主席 Jean-Michel GLASMAN 进行品牌深度合作，清晰了公司高级女装的品牌定位和品牌升级的方向；2012 年，公司与韩国设计公司 Brand 36.5 Consulting Group 公司，提炼出品牌核心 DNA 确定转型升级

方向；2013 年，公司与法国 SECRET SERVICE STYLE 公司进行企划专题合作，研究国外严谨企划制作思路并改进企划制作方法。

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及深度挖掘上。为提炼东方特色的设计元素，公司坚持“一年一专题”的东方传统文化的学习、研究、时尚设计与改造，如剪纸艺术、皮影艺术、风筝艺术等。同时，公司通过对东方文化的学习，一方面特色化公司的服装设计风格，另一方面通过东方民间传统工艺、生活艺术形态及美学的深度时尚挖掘和再造并在 BBLUUEE 系列品牌跨界艺术体验空间——Lifisee 艺术空间通过时尚派对、时装音乐会、生活艺术沙龙体验等方式进行展示、培养与传承，实现了设计与销售的良好互动。

5、研发设计成果和技术保护

截止本公开说明书出具日，公司 65 项国内注册的商标、国际注册商标 11 项，共计 76 项，拥有 28 项正在申请中商标。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将研发设计及技术工艺投资视为企业宝贵的知识资产，认为这种资产将创造比其它有形资产更高的投资回报，公司将新品积极申请专利保护和商标保护。

为了更好的鼓励技术创新，增强公司研发设计及技术工艺实力。公司设置专门的研发奖金，对有突出贡献的研发人员实施奖励。公司对核心业务人员进行股权激励，使其享受公司成长的收益。详见本小节“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二）采购

1、公司主要原辅料和市场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原辅材料为面料（以毛、真丝等天然面料和高级进口聚酯纤维类为主）、辅料（包括里料、衬、拉链、纽扣等）、成衣及配饰采购（成衣主要包括皮草、羽绒服、毛衫以及针织成衣等，配饰主要包括腰带、项链、围巾、各类女包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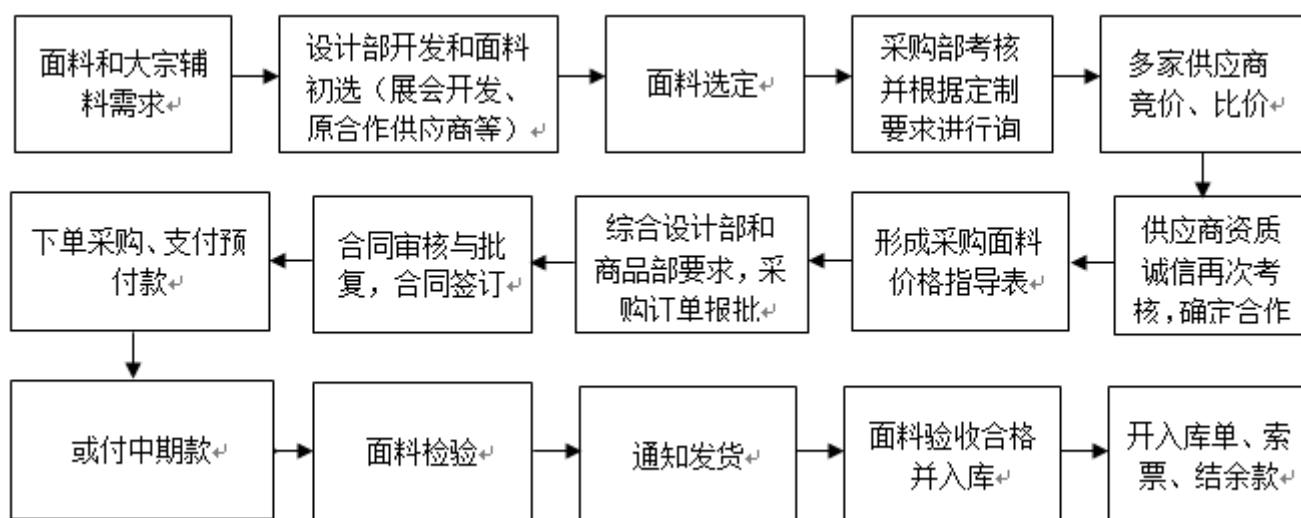
公司采购的面料和辅料上，随着服装新款的推出，面辅料每年都有质量和材质的升级，供应商相对充足。公司一般通过原供应商考核、面料展会开发和采购

部拓展等方式，每年坚持供应商的考核与开发，保证每种面辅料均有 3-5 家合格供应商，公司具有较高定价权。公司成衣和配饰采购上，公司负责研发设计和质量检测 and 考核，生产加工企业数量众多，技术壁垒不高。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考核和质控标准，货源稳定、质量可靠，市场价格也相对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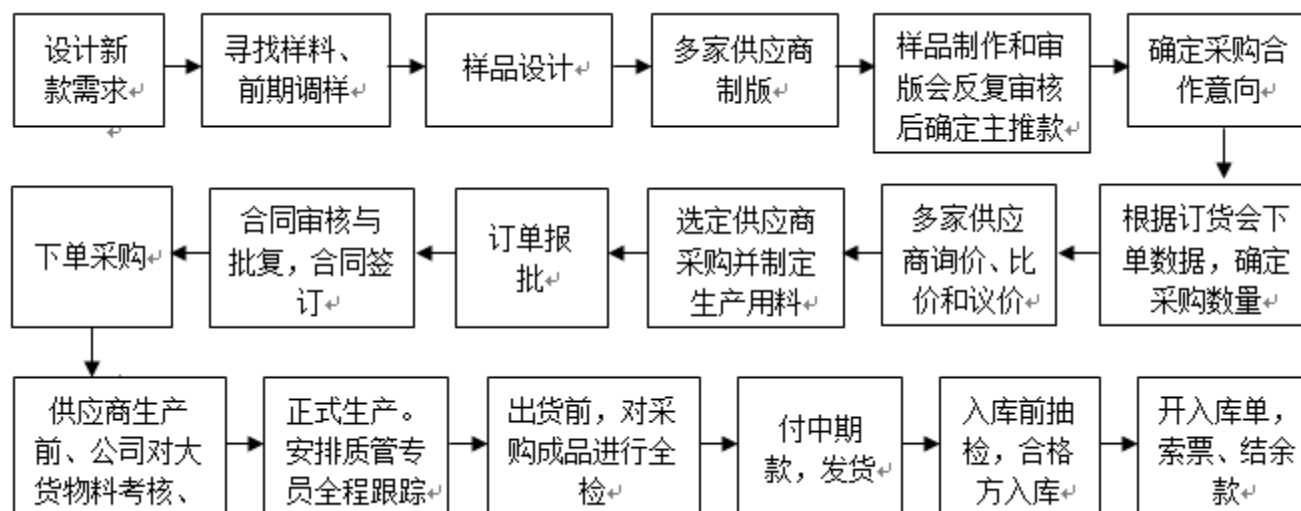
总体来看，公司采购上建立严格的供应商开发和考核体系，供应商数量充足，公司议价能力较强，不依赖单一供应商。

2、采购业务流程

(1) 面料和大宗辅料采购流程图



(2) 成品（即成衣及配饰）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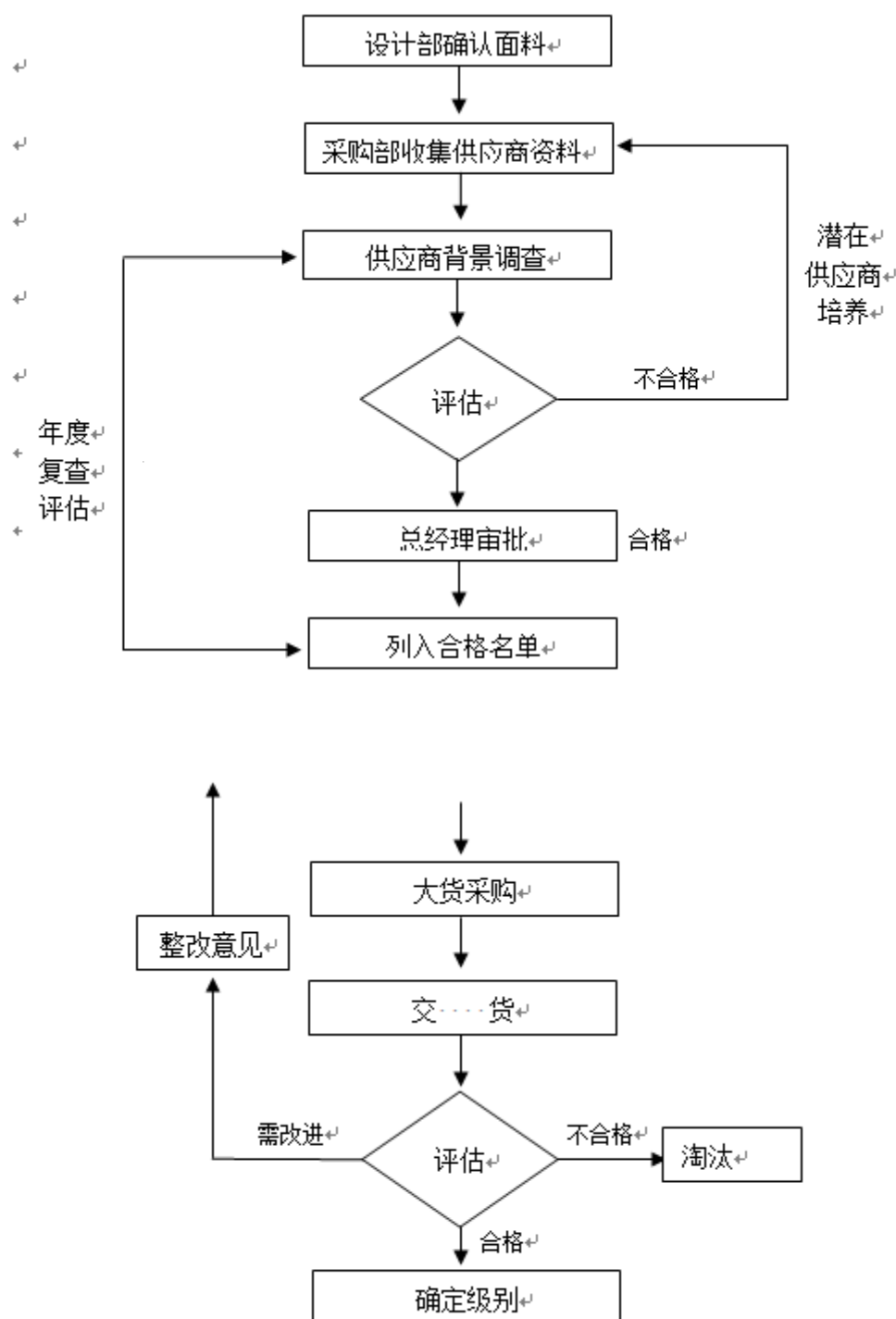
3、供应商的考核与管理

面料辅料及成衣的品质以及供应商的供货能力是决定公司服装产品质量和产能的重要环节。公司高度重视采购流程的质量控制，制定了完整的供应商管理文件，具体包括《采购管理制度》、《新供应商准入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供应商 KPI 考核细则》。尤其是在公司品牌由“少淑品牌”向“高级女装品牌”的升级中，对面辅料及成衣的要求更加严苛，由生产部、采购部、质管部对面辅料仓作业流程进行全程把控。其供应商管理的主要内容如下：新供应商准入、供应商考核、供应商评估、采购管理制度等制订了一系列严格的管理制度。

（1）新供应商准入制度

对于新的面料、外采品、饰品供应商，公司从供应商实力、税票资质、付款条件三个方面来综合考虑，衡量其是否能够满足公司的各项要求。具体如：①供应商实力方面，注册资金必须达到人民币 100 万，该供应商主要客户群应是比公司规模或品牌市场影响力更大或相当的品牌，产品定位应当是高品质的女装面料和款式，强项产品弥补公司不足，具有较强的新品开发能力，供货周期短且满足公司需求，具有行业内良好的口碑等；②税票资质方面，必须能够提供 17% 的增值税发票的正规企业；③付款条件方面，原则上优于“合同确认后支付一定预付款，货到并收到增值税票后 30 天内付清余款”的结款方式。

（2）供应商的管理流程



(3) 供应商的分类

公司通过考核评估把供应商分为 A、B、C、D 四类，具体如下：

供应商类别	合作要求
A类	长期合作供应商，能配合公司，满足公司发展需求，有足够的开发能力
B类	合作供应商，能配合公司，满足公司发展需求，有一定的开发能力
C类	偶尔合作供应商，能配合公司

D 类	新供应商
-----	------

(4) 供应商的评估

①评估科目

对合作供应商评估采用加权平均数 100 分制度进行评核查，主要内容如下：

评估指标	权重占比	参与评估部门
品质评鉴	40分	设计部、采购部、质管部
价格评鉴	25 分	设计部、采购部
货期评鉴	15 分	采购部
服务评鉴	15 分	设计部、采购部
诚信评鉴	5 分	设计部、采购部

②评估周期

A、B 类供应商每年评估一次，每年的 1-2 月评估；C 等供应商每年评估两次，每年的 8 月（春夏）和 1-2 月（秋冬）评估；C 类供应商采购前评估。

③评估后升降级

要求：A 类 85 分及以上、B 类达到 75 分-85 分、C 类达到 65 分-75 分。根据每次评估结果进行升降级。

(5) 采购管理制度

①采购部及相关部门需对为公司提供所有采购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资料进行存档。

②长期采购的产品，需准备至少一家长期合作供应商和 2 至 3 家备用厂家，并视供应商的合作情况（质量、诚信、配合、交货期、售后服务、态度）淘汰或升级，建立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以便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可以在货期、退货、维修、售后服务等方面享受更完善的服务。

③定期到市场上考察公司所需采购项目的价格、品质等信息，储备新的供应商。现有采购项目价格变动或者更换供应商，需及时把现有厂家的报价及相关资料上报主管领导审批。（同时上报至少四家同类厂家）

(三) 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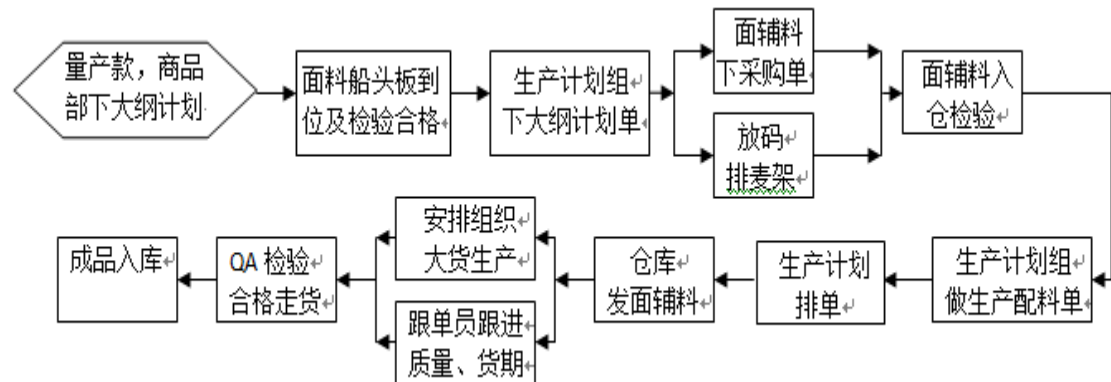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模式是自制生产、委托加工生产和成品定制

生产三种相结合的生产方式。

1、自制生产

公司自制生产主要是指公司自主研发设计、制版、定版和设计生产工艺路程，并自行采购面料和辅料，利用公司自身设备在公司生产车间进行加工生产成品，经多项检测合格后对外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自制生产的产品主要是大衣、风衣、裙子、礼服、连衣裙、上衣、衬衣、裤子等。

公司自制生产的业务流程是：



2、委托加工生产

公司委托加工主要是指公司自行组织产品研发设计、制版、定版和设计生产工艺流程，并自行采购面辅料和组织生产，把部分产品缝制环节和特殊工艺环节交给合格的外协厂商进行加工生产并支付委托加工费。在此生产过程中，公司对外协生产商进行严格的筛选，并提供产品样版、工艺参数、原辅材料和约定的工作流程，公司生产部派驻驻场跟单员、巡视员等对生产、验收的全流程进行生产指导和质量监督的跟进，委托加工完成并经验收入库后，公司支付委托加工费。

(1) 委托加工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生产主要是特殊工艺环节（钉珠、打条、压褶、印花、绣花）和部分缝制生产等过程。

(2) 委托加工的原因和重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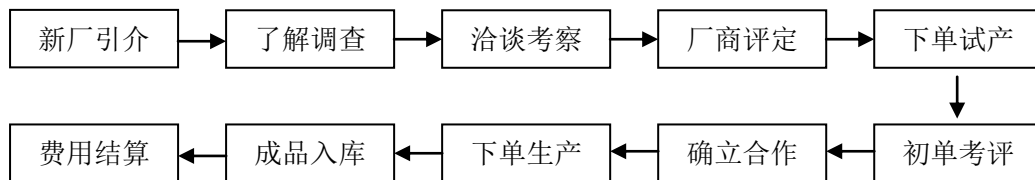
公司采取委托加工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产品款式多，且每年变化，每种产品都需要不同的生产工艺流程要求；②不同生产工艺流程都需要在设备（如印花机、绣花机）和熟练技工上有特殊要求，对小规模且很难量产工艺过程，公司采取委

托加工成本更低；③公司有充足的钉珠、打条、压褶、印花、绣花等委托加工厂家资源，公司具有丰富的选择性，即同一时期公司合作的委托加工厂家一般数量较多且不会对单一厂家形成依赖；④公司对委托加工商具有严格的考核和质量控制措施，委托加工质量可控制；⑤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无须在自己不擅长的领域投入资源，可以集中精力专注于产品的研发。

综上，公司的主营业务链条是完整的，部分产品的委托加工不会影响到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通过委托加工方式更有利于产品的研发速度和总成本控制，且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委托加工方的依赖情况。

（3）公司选择委托加工厂家的方式和定价机制与公允性

①选择委托加工厂家的方式和流程



②产品定价机制及公允性：

a.采取内部分解核算总成本（面辅料成本、加工成本、厂家利润）和外部向三家以上厂家询价向相结合，同时技术部、生产部、质管部三方共同复核的定价机制作为委托加工费；

b.完成首次下单生产后：

七项硬指标：厂家所处环境、资金运转能力、额定人员状况、厂家的社会诚信度、社会服务意识、市场反映速度、货期品质达标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分值达90分以上，符合我方要求，给予明确给予批复合格，予以继续合作生产。

c.委托加工生产是技术成熟、企业数量多且市场供应较为充足的加工工序，故价格相对公允。

（4）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委托加工商情况和委托加工采购额占比情况

①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委托加工商情况

A、2015年1-9月前五大委托加工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委托加工费（元）	占公司全部委托加工费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香诗雨时装有限公司	361,936.00	15.29%
2	深圳市龙岗区永盛服装厂	190,214.00	8.03%
3	深圳市欧韵丽莎服饰有限公司	128,077.47	5.41%
4	深圳市惠丽得时装有限公司	108,752.52	4.59%
5	深圳市龙岗区福达电脑绣花厂	106,792.70	4.51%
合计		895,772.69	37.83%

B、2014 年前五大委托加工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委托加工费（元）	占公司全部委托加工费总额的比例（%）
1	深圳汉昆服装厂	248,414.00	21.35%
2	东莞东新毛织厂	243,296.05	20.91%
3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鑫之溢刺绣工艺厂	162,720.00	13.99%
4	深圳市利君嘉制衣厂	128,971.41	11.09%
5	深圳市真帝服饰有限公司	103,422.00	8.89%
合计		886,823.46	76.22%

C、2013 年前五大委托加工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委托加工费（元）	占公司全部委托加工费总额的比例（%）
1	深圳汉昆服装厂	912,497.18	23.29%
2	深圳市雅艺诗服饰有限公司	187,887.57	4.80%
3	深圳金爵服装有限公司	172,704.00	4.41%
4	深圳鸿鑫亿加工厂	74,094.50	1.89%
5	深圳鸿羽加工厂	48,319.00	1.23%
合计		1,395,502.25	35.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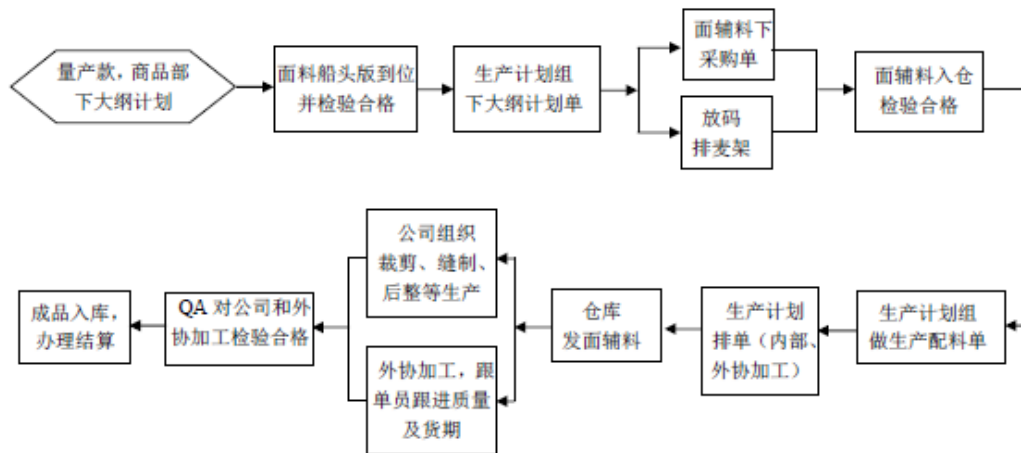
②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费总额情况及当年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2013 年
委托加工费总额（元）	2,367,724.74	1,163,445.07	3,917,414.75
当年采购总额（元）	30,509,219.35	30,981,535.17	27,750,161.05
金额占比%	7.76%	3.76%	14.12%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合作委托加工商资源充足，委托加工费占采购总额较低，且公司每年根据产品款式不同，选择的委托加工商也存在差异，公司已建

立完整成熟的委托加工商选择制度，不存在对单一委托加工商的依赖情况。

（5）委托加工的业务流程



（6）委托加工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商与公司、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3、成品定制生产

（1）成品定制生产内容和流程

公司成品定制生产主要是指公司自行组织产品研发、设计、制版和定版，向外协成品定制生产商提供产品样版和工艺技术指标，并要求其采购指定的面辅料，外协成品定制生产商自行组织生产。此生产过程中，公司仅提供款式研发设计和质量控制，全部生产环节交由定制商进行生产。公司安排跟单员对外协成品定制生产商的整个生产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对经外协成品定制生产质量检测通过后的产成品进行全部复检，全检通过后方能发货，入库前再次进行抽检，验收合格后入库待售。公司与外协成品定制生产商外按面辅料和委托加工费总价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的定制生产主要是指成衣及配饰等成品的定制生产，其中成衣主要包括皮草、羽绒服、毛衫以及针织成衣等，配饰主要包括腰带、项链、围巾、各类女包等。

公司的定制生产业务流程，详见本说明书“（一）采购”之“成品采购”中

内容。

(2)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成品加工供应商的情况

A、2015 年 1-9 月成品采购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信合兴服装有限公司	1,107,416.20	3.63%
2	深圳市沁桐时装有限公司	954,601.16	3.13%
3	海宁市轩派服饰有限公司	554,322.00	1.82%
4	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527,626.70	1.73%
5	浙江钧泰科技有限公司	541,765.00	1.78%
合计		3,685,731.06	12.08%

B、2014 年成品采购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1,109,028.54	3.58%
2	海宁市轩派服饰有限公司	1,045,147.50	3.37%
3	深圳市沁桐时装有限公司	875,043.00	2.82%
4	珠海建创服饰有限公司	724,266.42	2.34%
5	厦门柏姿服饰有限公司	608,907.60	1.97%
合计		4,362,393.06	14.08%

C、2013 年成品采购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6,835,511.63	24.63%
2	海宁市丰宇皮业有限公司	1,024,570.00	3.69%
3	东莞市未来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766,873.00	2.76%
4	珠海建创服饰有限公司	632,343.50	2.28%
5	海宁黛娜服饰有限公司	628,629.00	2.27%
合计		9887,927.13	35.63%

(四) 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直营为主、加盟为辅、互联网销售快速发展”。按照销售是否有终端实体形式，公司销售又可分为线下销售（直营模式和加盟模式）和线上销售（互联网销售）两种方式。线下销售方面，公司品牌上由“少淑品牌”向“高级女装品牌”升级，在销售渠道上主要体现为公司加强了

销售终端的管理和店面升级。关闭和终止了部分三四线城市的低端合作加盟商和品牌氛围及落位不吻合升级后品牌定位的店铺，新开了一二线城市重要商圈的加盟商及店铺，线下销售渠道上表现出由“加盟为主”向“直营为主”的变化。线上销售渠道方面，公司主要是与天猫、唯品会等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合作，尝试现代消费品新型的互联网营销模式，是对线下门店销售模式的一种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直营模式主要包括 Lifisee 艺术空间、BBLUUEE 系列品牌概念集合店、品牌专卖店、商场联营店等渠道的销售方式，其中 Lifisee 艺术空间是公司在艺术化探索、立体化互动、品牌塑造和体验式营销的新模式，是公司创新性和差异化营销的具体体现，也是公司重点打造和复制的销售终端形式，具有国内领先地位；公司加盟模式主要是公司在全国各地通过授权的加盟商进行销售的方式。

报告期内，上述直营、加盟和互联网销售的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结构 %	收入金额	结构比 %	收入金额	结构比 %
线上	15,389,797.51	19.75	14,820,055.29	18.37	10,274,256.23	13.74
线下	62,517,609.84	80.25	65,866,599.16	81.63	64,499,796.17	86.26
其中：直营模式	46,382,368.86	59.54	43,204,730.21	53.55	33,207,787.34	44.41
加盟模式	16,135,240.98	20.71	22,661,868.95	28.09	31,292,008.83	41.85
合计	77,907,407.41	100.00	80,686,654.45	100.00	74,774,052.40	100.00

1、直营模式

（1）直营的概念与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直营模式主要包括公司 Lifisee 艺术空间、BBLUUEE 系列品牌概念集合店、品牌专卖店、商场联营店等渠道的销售方式。按照经营和结算方式划分，公司直营终端店可分为商场联营店和专卖店两类。商场联营店是公司与百货商场或购物中心签订联营合同，由商场提供场地和结算服务，公司提供产品和销售管理，商场按约定零售额的一定比例扣点，商场每个月根据上月销售情况与公司进行结算。专卖店是公司与购物中心、商场或个人签订租赁协议，按合同约定分期支付租金，公司自行组织向终端消费者销售产品，Lifisee 艺术空间属于

专卖店的一种形式。

（2）首创体验式营销的立体化模式——Lifisee艺术空间

公司国内首创Lifisee艺术空间，是公司品牌与艺术跨界互动的体验空间，是公司在艺术化探索、与顾客立体化互动、品牌塑造和体验式营销的新模式，是国内体验式营销的代表。

“Lifisee艺术空间”——坐落于深圳华强北商圈1500平米的世纪汇购物中心BBLUUEE系列品牌时尚与艺术跨界互动体验空间。Lifisee艺术空间将时装销售和艺术展览、艺术体验、艺术教育、时尚派对及艺术沙龙融为一体，传播一种生活艺术态度，创造一种生活艺术方式，让时装与音乐、舞蹈、美术等多门类艺术相互融合。它旨在通过“时装艺术空间+艺术互动沙龙+时尚体验PARTY+艺术与时尚课程个性化定制课程+艺术与时尚博物馆”，来实现粉蓝时尚旗下BBLUUEE系列品牌与消费者的深层次情感连接。持续探索“天天有体验、周周有沙龙、月月有派对、年年有创新”的艺术跨界商业新模式，推动服装品牌转型升级，实现传统产业与现代文化艺术产业相互跨界的创新发展。Lifisee艺术空间在艺术跨界与商业模式上的创新，使公司被业界誉为“用文化艺术跨界的方式，推动中国服装产业转型升级的先锋典型”。

（3）直营的管理

直营店一般开设在城市群的核心城市和次中心城市，以及一些经济发展较好、市场容量较大的城市。直营店代表公司品牌形象和经营管理水平，能够起到示范、影响和带动周边分销市场的作用，并能够更好地树立公司品牌形象、提高市场地位，获取消费信息以及建立市场纽带关系。

公司营销中心下设直营部，具体负责直营店铺的集中管理。公司制定了清晰完整的营销和管理制度，如《终端运营管理手册》、《店铺员工手册》、《销售店务管理制度》、《13579商品工程》、《VIP维护十步曲》、《436充值体系》等，对终端店面的人员、商品陈列、VIP客户服务、店面形象、客户服务规范等内容均按照高级女装品牌要求进行规范，全面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终端客户的营销服务水平。

2、加盟模式

加盟模式是公司在全国各地通过授权的加盟商进行销售的方式，是公司在市场扩张与品牌推广中一种重要的补充模式，加盟商渠道是公司的重要销售渠道之一。加盟模式是由公司授予加盟商（在特定地区、特定期限内）公司品牌女装的经营权，由加盟商开设独立的品牌加盟店，按照品牌统一运作要求自行负责加盟店铺的管理工作并承担管理费用的销售模式。公司根据整体市场网点布局策略规划加盟市场的区域，在借助加盟商销售渠道和销售资源的同时快速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销售收入。

（1）与加盟商合作模式

公司对加盟商进行评估后，符合条件的加盟商，公司与其签署的《加盟店特许经营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加盟商参加公司于每年 3 月及 8 月分别召开的秋冬、春夏两次订货会及公司不定期召开的新产品供货会。在订货及供货会上，公司向加盟商提供详细货款资料、图片及“订货会征求意见表”。加盟商根据自身销售能力、产品预测与公司共同确定每季的销售目标，并在订货会期间通过签订《订货会订单需求表》确定该季货品的各个品种、款式和数量。

公司加盟商通常于下单时支付 30%左右的预付款，发货前支付余下 70%左右的货款；加盟商后续补货的产品预付全额款项后公司发货。

公司以吊牌价的一定折扣价格销售给加盟商，但公司给予加盟商享有当季全部订货金额一定比例的退货率，货品存在问题加盟商可以退换，如超过退货期则不退换，属买断式销售。

（2）产品定价原则

公司通常给予加盟商的销售价格一般为吊牌价的 3.3 折至 3.8 折，主要根据加盟商的销售能力、退换货情况、授权区域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吊牌价定价主要是成本加成、预计市场销售情况等定价。

（3）交易结算方式

公司加盟商通常于下单时支付 30%左右的预付款，发货前支付余下 70%左右的货款；加盟商后续补货的产品预付全额款项后公司发货。

（4）加盟模式的原因

公司采用加盟模式的原因：①公司主营业务是中高级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所处行业为消费行业中的服装行业，终端客户服务分布广且分散。②高级女装区别于中低级快销女装，价格高且客户需要现场体验，市场销售以终端店面试穿、体验后销售为主，需要大量终端店铺。③开设终端店铺涉及店面选址、装修、铺货、陈列、顾客资源积累等，资金占用大且时间周期长。基于以上原因，公司采用加盟模式，可以借助加盟商的销售渠道和销售资源，快速提供公司品牌知名度和销售收入，这是服装行业的通用模式。

（5）加盟商的选择、分类与管理

为扩充公司加盟商渠道资源和加强公司品牌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加盟商拓展和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加盟商的选择与培训、加盟店面的选址与装修、加盟新店开业系统筹划、加盟店的店长店员商品及营运体系培训、品牌宣传材料支持等内容。

为打造公司高级女装品牌定位，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加盟商的选择标准与分类政策。加盟商的选择上，公司主要参考加盟商的同类品牌操作经验、资金实力、店铺位置等内容，如：店铺位置是一线城市的A、B类商场主通道A类位置或二、三线城市的A类商场主通道A类位置。加盟商的分类上，公司根据加盟商的年度回款和授权销售区域差异把加盟商分为A级加盟商（省级加盟）、B级加盟商（两个以上地级市加盟）、C级加盟商（单个地级市加盟或单店加盟），分别在加盟保证金、首批货款金额、合作进货折扣、店铺面积大小有不同要求和加盟政策支持。

公司营销中心下设市场拓展部、工程部、商品部、客户服务部和加盟管理部，分别负责加盟商的拓展、装修、商品陈列、店员培训、营销技巧培训和年度加盟商的考核等。通过以上全方位的服务方式，公司加强了加盟商的管理、提升了加盟商销售和扩大了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6）加盟合同的主要条款

根据公司《加盟店特许经营协议》内容，公司针对加盟商的主要条款有（甲方指本公司，乙方指加盟商）：

① 合同履行保证金

为了确保“BBLLUUEE”品牌形象得到充分维护和本协议各项条款得到全面履行，本协议签订当日，乙方须向甲方交付合同履行保证金。如乙方违反本协议之约定，甲方有权扣除保证金并解除乙方区域总代理的经营权。协议到期如乙方无违约行为，且乙方结清帐务并撤销及返还“BBLLUUEE”品牌标志等相关物品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保证金收据无息返还乙方保证金余额。

② 授权范围和陈列商品

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在已授权乙方经营区域内再向第三方授权特许经营“BBLLUUEE”系列产品。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在“BBLLUUEE”专卖店或专柜内不得销售或陈列展示其它品牌产品。

“BBLLUUEE”系列产品只可在本协议指定专卖店和专柜内销售，乙方不得参与（包括不间接参与）互联网网络销售“BBLLUUEE”品牌女装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自行开设“BBLLUUEE”网店、委托或指使他人开设“BBLLUUEE”网店、给网络销售客户提供调货、发货或其它支持），自觉维护“BBLLUUEE”品牌形象。若乙方违约在互联网上网络销售“BBLLUUEE”品牌女装产品，甲方一经发现，除要求其关闭网店，扣除合同履约金，解除特许经营协议外，将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③ 经营场所和店面装修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经营场所表示认可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装修平面图一份，甲方免费向乙方提供装修设计方案。乙方开设的“BBLLUUEE”专柜或专卖店的装修、陈列、形象设计及一切有关的广告宣传均须按甲方制定之标准执行，并在完成后以照片形式回寄甲方审核确认。如达不到甲方标准，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按甲方要求整改完毕。如乙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及不予退还保证金。

④ 供货管理、销售管理和市场管理

乙方按甲方所制定的市场零售价的一定折扣从甲方处购买“BBLLUUEE”系列产品，并按甲方所制定的全国统一零售价格进行销售。

乙方开业后，须每周向甲方传真或网上发送销售周报表，每月向甲方网上发送店铺形象陈列照片，以便于甲方协助乙方进行货品分析及货源准备、加强店面终端管理、提升店面形象和市场终端销售业绩。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市场价格管理规定，不得擅自提价或降价。

(7) 公司直营模式与加盟模式的对比分析

内容	直营店			加盟店
	专卖店模式	联营	Lifisee艺术空间	
主要区域	经济发达城市的主流商圈	经济发达城市的大型百货商场	经济发达城市的主流商圈	经济较发达城市的大型百货商场或主流商圈
场地提供方式	公司租赁	联营方提供	公司租赁	加盟商提供
产品定价	公司统一定价			公司统一定价
货款结算	对客户销售时，以现金、POS机进行结算或者由商场、购物中心代收款	对客户销售时，通过联营方收银系统统一收款，下月根据联营方提供的上月结算单进行结算，并向联营方开具增值税发票，联营方收到发票后安排货款支付	对客户销售时，以现金、POS机进行结算或者由商场、购物中心代收款	公司以吊牌价的一定折扣价格销售给加盟商，属买断式销售
信用政策及退换货条件	接受质量问题的退货			加盟商享有当季全部订货金额一定比例的退货率，货品存在问题加盟商可以退换

3、互联网销售模式

公司互联网销售模式主要是与电商平台合作进行的一种销售模式，是对公司直营线下门店销售渠道的一种补充，网络销售发展空间巨大。公司于2012年底开始进行互联网销售，目前，公司的网络销售主要通过天猫、唯品会等电商平台。

近几年，电子商务领域风起云涌、快速发展，也推动了服装行业的传统销售模式的升级。越来越多的服装企业采用电商方式，充分利用其客户互动性强、买卖操作便捷等优势。但由于电子商务无法替代实体店给消费者带来的消费体验，

所以电子商务对于传统服装行业来说，更多是作为传统线下直营店铺的补充。报告期内，公司在稳固直营实体店铺优势的同时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销售，于2015年设立了电子商务中心，专门统筹网络销售及相关日常管理工作。

目前公司在电子商务平台销售的主要是过季货品，是公司消化过季库存的渠道之一。直营实体店具备网络销售所不能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客户体验，能够更直接、有效地向消费者传递公司品牌文化和提升品牌影响力。随着全国各大城市核心商圈的快速形成以及商业地产的蓬勃发展，传统销售渠道也会随之得到成长。另一方面，网络销售作为新兴的营销渠道，公司也会继续加大网络销售的投入力度，支持其快速发展，积极抓住网络渠道发展的机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销售收入，实现线上线下营销模式的协同发展。

（五）质量控制

公司作为高级品牌女装企业，对产品质量控制具有严格要求。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仓储物流及售后服务五大环节，公司的质量控制措施贯穿于整个业务流程中。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内部检测与外部权威机构检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控制措施主要体现如下：

1、质量控制制度

公司制定了完整清晰的《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品质管理流程及制度实务》等一系列品质控制制度，对面辅料的采购与检测、成品的生产与质量控制等均有清晰规定。

2、质量控制部门

公司采用“内部检测与外部权威机构检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

公司拥有独立的内部检测实验室和仪器设备，公司内部检测主要是负责所有面辅料的缩率、坚牢度、透光度、色牢度检测及产品生产中的裁床、缝制和后道等检测。公司设有独立的质量控制中心（即质管部），主要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的质量规范体系、产品的质量抽检、原材料的质量监控及外发产品的质量监管等工作。

公司外部检测主要选择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广州纤维产品检测研究院等权威检测机构对面辅料和成品的成分、是否含不利人体物质、对皮肤敏感性等内容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具体检测内容包括是否含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甲醛含量、耐水性、耐汗渍、耐摩擦、变色性等。

公司质量控制主要是质管部协同采购部、研发设计部和生产部等部门进行检测和质量控制。所有采购面辅料、半成品和成品只有通过公司内部检测与外部检测，方可进行接下生产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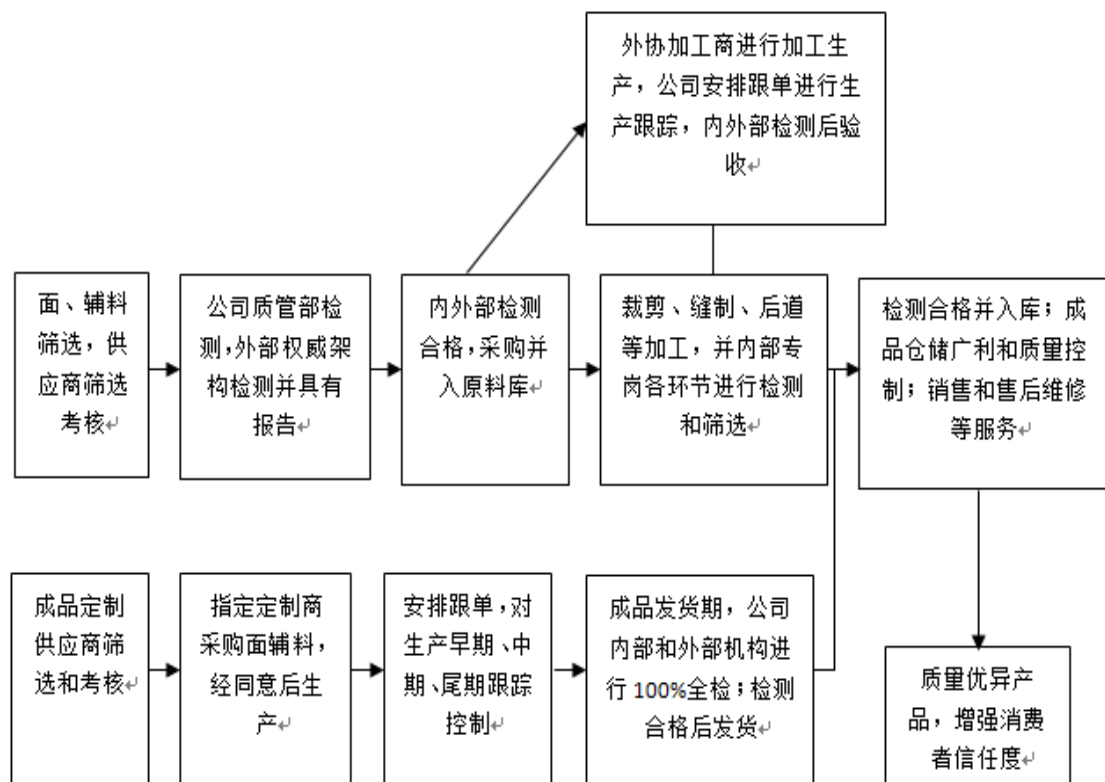
3、质量控制内容

(1) 面辅料及成品检测内容：缩率、坚牢度、透光度、色牢度、斜维度、面料扣损检测及特殊面辅料检测；是否含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甲醛含量、PH值等检测、耐水性、耐汗渍、耐摩擦、变色性等。

(2) 生产加工中质量控制内容：裁剪、缝制、后道等工艺环节检查，产品外观、平整度、色泽检查等。

检查类别	主要问题及检查内容
缝制方面	针距超差、跳针、脱线、漏针、毛泄、浮面线、浮底线、止口反吐、反翘、起皱、起绉、双轨、双线歪曲、不顺直、不平服、不方正、不圆顺、不对称、条格不对、针孔外露、领角起豆、唛牌错位等
污渍方面	笔迹、油渍、粉迹、脏迹、水印、锈迹等
整烫方面	烫焦变色、极光、死迹、漏烫等
线头方面	死线头、活线头
其他方面	倒顺毛、外箱唛头印错、衣袋规格不符、钉扣不牢、渗胶、起泡、脱胶、破损、色差、裁片同向、扣位不准等

4、质量控制流程



四、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的关键技术

公司的关键技术主要体现在公司的研发设计风格和技术中。

公司品牌的设计风格是东方文化的西式表达风格，强调东方文化的含蓄、内敛与西方文化的精致、优雅。在服装色彩研发中，富有东方特点的色彩是公司品牌的核心关键之一。BBLUUEE 系列品牌色彩研发都会经过设计团队严谨的对东方文化的研究与探索，将东方文化里的色彩元素与当下流行色结合进行再调整，在每一季都努力创造出有甄别度的色彩系列，如独特的 BBLUUEE 蓝系列。在服装廓形上，BBLUUEE 系列品牌的设计团队对女性曲线美的展现方式是将东方传统文化的标志性元素运用于西式时装的廓形上，或者将西方的艺术元素运用到东方含蓄内敛的时装廓形中，已形成特点鲜明的设计风格。综上，公司研发设计中通过时尚大气的线条、精致立体的剪裁、天然上乘具有艺术感的面料开发。同时关注到生活的穿着体验感，彰显当下女性的内在气质与生活品位，唤醒对时装的艺术之美的关注，形成了具有明显区分度的品牌风格。

为紧跟国际时尚潮流，公司与韩国设计公司 Brand 36.5 Consulting Group 及法国时尚工会主席 Jean-Michel GLASMAN 进行战略合作，明确了产品定位、设计风格和东西方融合的设计理念，体现了 BBLLUUE 品牌的创立高度与国际化视野。另外，公司 2010 年以来，连续派出设计师参加伦敦时装周、纽约时装周“Fashion Shenzhen Show Room”等进行学习考察，在吸收国际时尚潮流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品牌定位、销售部前期的消费者调研、市场洞察以及销售终端的反馈、销售数据分析以及消费者的需求及偏好，制定出季节性的产品主题、色系、面辅料及组合搭配，最终设计出符合公司品牌风格的流行时装。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拥有 65 项国内注册的商标、国际注册商标 11 项，共计 76 项，另拥有 28 项正在申请中商标，具体如下：

表：国内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地	注册号	使用类别	权利期限
1	BBLLUUEE	中国	7608460	第 3 类	2010.10.28-2020.10.27
2	粉蓝衣橱	中国	7608458	第 3 类	2010.10.28-2020.10.27
3	粉蓝衣橱	中国	7613694	第 23 类	2010.11.14-2020.11.13
4	BBLLUUEE	中国	7613698	第 23 类	2010.11.14-2020.11.13
5	BBLLUUEE	中国	7613709	第 24 类	2010.11.21-2020.11.20
6	BBLLUUEE	中国	7616761	第 26 类	2010.11.21-2020.11.20
7	粉 蓝	中国	7610759	第 14 类	2010.11.21-2020.11.20
8	粉 蓝	中国	7616757	第 26 类	2010.11.21-2020.11.20
9	粉蓝衣橱	中国	7610751	第 14 类	2010.11.21-2020.11.20
10	粉蓝衣橱	中国	7610840	第 18 类	2010.11.21-2020.11.20
11	粉蓝衣橱	中国	7613707	第 24 类	2010.11.21-2020.11.20
12	粉蓝衣橱	中国	7616760	第 26 类	2010.11.21-2020.11.20
13	BBLLUUEE	中国	7610799	第 16 类	2010.11.28-2020.11.27
14	粉 蓝	中国	7610812	第 16 类	2010.11.28-2020.11.27
15	粉蓝衣橱	中国	7610808	第 16 类	2010.11.28-2020.11.27
16	BBLLUUEE	中国	7610743	第 14 类	2010.12.14-2020.12.13
17	BBLLUUEE	中国	7608538	第 35 类	2010.12.14-2020.12.13
18	粉 蓝	中国	7608552	第 35 类	2010.12.14-2020.12.13

19	粉蓝衣橱	中国	7608556	第 35 类	2010.12.14-2020.12.13
20	BBLLUUEE	中国	7620629	第 43 类	2010.12.21-2020.12.20
21	BBLLUUEE	中国	7620640	第 44 类	2010.12.21-2020.12.20
22	粉 蓝	中国	7613686	第 21 类	2010.12.21-2020.12.20
23	粉 蓝	中国	7620620	第 43 类	2010.12.21-2020.12.20
24	BBLLUUEE	中国	7613688	第 21 类	2010.12.21-2020.12.20
25	粉蓝衣橱	中国	7620626	第 43 类	2010.12.21-2020.12.20
26	粉蓝衣橱	中国	7620644	第 44 类	2010.12.21-2020.12.20
27	BBLLUUEE	中国	7616776	第 41 类	2011.01.07-2021.01.06
28	BBLLUUEE	中国	7616783	第 42 类	2011.01.07-2021.01.06
29	粉 蓝	中国	7610847	第 18 类	2011.01.07-2021.01.06
30	粉 蓝	中国	7616769	第 41 类	2011.01.07-2021.01.06
31	粉 蓝	中国	7616791	第 42 类	2011.01.07-2021.01.06
32	粉蓝衣橱	中国	7616773	第 41 类	2011.01.07-2021.01.06
33	粉蓝衣橱	中国	7616787	第 42 类	2011.01.07-2021.01.06
34	粉蓝之家	中国	7989926	第 25 类	2011.02.07-2021.02.06
35	BBLLUUEE	中国	7608466	第 9 类	2011.02.28-2021.02.27
36	粉蓝衣橱	中国	7608483	第 9 类	2011.02.28-2021.02.27
37	粉蓝之家	中国	7980262	第 35 类	2011.03.07-2021.03.06
38	粉蓝时尚	中国	7980264	第 35 类	2011.03.07-2021.03.06
39	粉 蓝	中国	7613697	第 23 类	2011.03.28-2021.03.27
40	粉 蓝	中国	7613712	第 24 类	2011.03.28-2021.03.27
41	粉 蓝	中国	7620645	第 44 类	2011.04.21-2021.04.20
42	粉蓝之家	中国	7980228	第 24 类	2011.04.28-2021.04.27
43	粉蓝时尚	中国	7980238	第 24 类	2011.04.28-2021.04.27
44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327	第 3 类	2012.01.07-2022.01.06
45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476	第 14 类	2012.01.07-2022.01.06
46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491	第 16 类	2012.01.07-2022.01.06
47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583	第 26 类	2012.01.07-2022.01.06
48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458	第 9 类	2012.01.14-2022.01.13
49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593	第 42 类	2012.01.14-2022.01.13

50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608	第 44 类	2012.01.14-2022.01.13
51		中国	9193875	第 35 类	2012.03.14-2022.03.13
52		中国	9193895	第 18 类	2012.03.14-2022.03.13
53	粉蓝时尚	中国	7989925	第 25 类	2013.01.07-2023.01.06
54	粉蓝之家	中国	8998564	第 18 类	2012.01.07-2022.01.06
55		中国	13756060	第 41 类	2015.02.21-2025.02.20
56		中国	13756033	第 43 类	2015.02.21-2025.02.20
57	粉蓝衣橱	中国	7613683	第 21 类	2010.12.21-2020.12.20
58	BBLLUUEE	中国	7612927	第 25 类	2010.11.14-2020.11.13
59	粉 蓝	中国	7612929	第 25 类	2011.03.28-2021.03.27
60	粉蓝衣橱	中国	7612928	第 25 类	2010.11.14-2020.11.13
61	粉蓝衣橱	中国	4549684	第 25 类	2008.12.14-2018.12.13
62	BBLLUUEE	中国	4809803	第 25 类	2009.02.28-2019.02.27
63	粉 蓝	中国	4809804	第 25 类	2009.11.07-2019.11.06
64	BBLLUUES	中国	11401511	第 25 类	2014.01.28-2024.01.27
65	BBLLUUES	中国	11401512	第 25 类	2014.01.28-2024.01.27

表:国外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样式	注册地	注册号	商标类别	权利期限
1	BBLLUUEE	欧盟	008561847	第 25 类	2009.09.21-2019.09.21
2	BBLLUUEE	香港	301433349	第 25 类	2009.09.21-2019.09.20
3	粉蓝衣橱	香港	301433367	第 25 类	2009.09.21-2019.09.20
4	BBLLUUEE	新加坡	T0910524A	第 25 类	2009.09.22-2019.09.21
5	BBLLUUEE	日本	5308557	第 25 类	2009.09.24-2019.09.23
6	BBLLUUEE	韩国	40-0841498	第 25 类	2010.11.02-2020.11.02
7	BBLLUUEE	美国	3881244	第 25 类	2010.11.23-2020.11.22
8		香港	303095370	第 25 类	2014.08.08-2024.08.07
9		澳大利亚	1662402	第 43 类	2014.12.04-2024.12.04
10	BBLLUUEE	澳大利亚	1662535	第 18、25 类	2014.12.04-2024.12.04

11	BBLLUUEE Color	澳大利亚	1662566	第 18、25 类	2014.12.04-2024.12.04
----	----------------	------	---------	-----------	-----------------------

表：正在注册中商标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地	注册号	申请类别	最新状态
1		欧盟	013183181	第 25 类	2014.08.19 申请，待审中
2		美国	86363084	第 25 类	2014.08.12 申请，待审中
3	粉蓝衣橱	中国	15133790	第 16 类	2014.08.11 申请，待审中（已发受理通知书）
4	BBLLUUEE	中国	15134286	第 18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5	BBLLUUEE	中国	15134337	第 20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6	BBLLUUEE Color	中国	15133948	第 18 类	2014.08.11 申请，待审中（已发受理通知书）
7	BBLLUUEE Gold	中国	15134235	第 18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8		中国	15134468	第 3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9		中国	15134554	第 14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0		中国	15133716	第 16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1		中国	15134608	第 18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2		中国	15134650	第 25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3		中国	15134661	第 35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4		中国	15134682	第 41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5		中国	15134703	第 43 类	2014.08.1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6		中国	16203022	第 30 类	2015.01.21 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7	BBLLUUEE Color	中国	15743714	第 25 类	2014.11.19，申请已受理，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8	BBLLUUEE Gold	中国	15743777	第 25 类	2014.11.19，申请，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19		中国	16203338	第 43 类	2015.01.21 申请, 已可在商标登记机关查询
20	BBLLUUEE Color	中国	15133907	第 14 类	2015.10.20-2025.10.19 (无商标证)
21	BBLLUUEE	中国	15133749	第 16 类	2015.09.28-2025.09.27 (无商标证)
22	BBLLUUEE Color	中国	15133846	第 9 类	2015.09.28-2025.09.27 (无商标证)
23	BBLLUUEE Color	中国	15134002	第 35 类	2015.10.14-2025.10.13 (无商标证)
24	BBLLUUEE Gold	中国	15134121	第 9 类	2015.10.14-2025.10.13 (无商标证)
25	BBLLUUEE Gold	中国	15134156	第 14 类	2015.10.21-2025.10.20 (无注册证)
26	BBLLUUEE Gold	中国	15134080	第 35 类	2015.10.14-2025.10.13 (无商标证)
27		中国	15134389	第 20 类	2015.09.28-2025.09.27 (无商标证)
28		中国	15134495	第 9 类	2015.09.28-2025.09.27 (无商标证)

上述商标的都在有效期内。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 公司拥有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具体如下:

表: 已授权专利技术列表

序号	申请人	名称	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权利期限
1	公司	礼服	外观设计	2014304438162	2014.11.12	10 年
2	公司	皮影礼服	外观设计	2014304436716	2014.11.12	10 年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 公司无软件著作权。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 公司拥有的2项域名, 具体信息如下:

表: 公司的域名情况统计

序号	证书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szflyc.com	公司	2010.03.03-2016.03.03
2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证书	bblluuee.com	公司	2006.07.19-2016.07.19

(5)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拥有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6)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序号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1	无形资产-软件	217,091.67

公司上述所取得的商标、专利和域名等无形资产均为原始取得，不涉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的问题，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

(三)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地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拥有房产的情况。

2、其他重要固定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982,592.11 元，净值为 1,329,491.59 元。公司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四大类，公司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总体成新率为 26.68%，尚不存在重大资产报废或减值可能，基本可以满足目前生产经营所需，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账面净值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办公设备	1,870,361.49	1,103,763.70	766,597.79	40.99
生产设备	1,659,275.98	1,259,524.02	399,751.96	24.09
运输设备	1,414,851.98	1,277,886.76	136,965.22	9.68
其他设备	38,102.66	11,926.04	26,176.62	68.70
合计	4,982,592.11	3,653,100.52	1,329,491.59	26.68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在技术先进性方面维持行业内领先水平，性能完好，处于满负荷使用状态。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公司十分重视对主要生产设备的维护检修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巡回检查，并建立设备档案和设备维护记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如下（按净值排序）：

序号	资产名称	型号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取得方式
1	标准电脑平缝机	GC6870	60	183,589.75	109,236.00	59.50	购入
2	工业缝纫机（188台）	无	188	449,935.05	49,042.80	10.90	购入
3	生产设备	无	20	41,709.41	29,208.96	70.03	购入
4	星驰自动调节粘合机	无	1	30,769.23	26,781.55	87.04	购入
5	工业缝纫机(91台)	无	91	179,799.14	25,423.39	14.14	购入
6	工业缝纫机	无	5	31,713.68	18,869.68	59.50	购入
7	标准兄弟电脑平车	GC6870	7	21,418.80	17,428.53	81.37	购入
8	缝纫机（47台）	无	47	121,603.41	15,224.49	12.52	购入
9	电车直驱自动切线平缝机	无	5	17,008.55	13,977.61	82.18	购入
10	工业缝纫机5台	无	5	23,589.74	12,507.39	53.02	购入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与公司业务基本匹配。

公司上述固定资产主要是公司通过购买方式合法取得，权属明确，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

（四）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689 名，基本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部门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61	8.8
设计研发人员	56	8.12
销售人员	314	45.57
生产人员	258	37.45

合计	689	100.00
----	-----	--------

(2) 员工受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8	1.16
本科	57	8.27
大专	85	12.34
大专以下	539	78.23
合计	689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41 岁及以上	130	18.87
31 到 40 岁	249	36.14
30 岁及以下	310	44.99
合计	689	100.00

(4) 司龄结构:

工龄	人数	比例%
1 年以下	271	39.33
1 年（含）到 3 年	265	38.46
3 年（含）到 5 年	77	11.18
5 年（含）以上	76	11.03
合计	689	100.00

2、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核心业务人员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共 6 人，专业知识扎实，学历高且工作经验丰富，都有多年本岗位工作经验。报告期内，公司为进行品牌升级，在研发设计、渠道推广、运营管理等方面均采取积极的人力资源政策，保证原有核心人员稳定下进行了人才引进。2013 年，公司为加强原有加盟和直营渠道管理，分别引进女装管理经营丰富的周荃和王瑞君，使公司销售终端渠道管理形成制度化、体系化和品牌化，单店产出有明显提升；2015 年，公司为进一步提升高级女装品牌形象和加强 Lifisee 艺术空间立体化体验营销模式的管理推广，公司分别引进了 10 余年文化传播策划管理经验的曹昭明和具有宏钰高级时装多年商品运营经验的项昕莅，使公司品牌运营推广更具体系化、清晰化。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整体保持稳定中有升，人才梯队建设更趋完善，与公司品牌升级、销售规模逐步上升的发展阶段相匹配。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与其原就职单位均未签订竞业禁止条款或协议，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3、公司员工情况与公司业务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中高级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与经营相关的活动主要是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管理等。

公司研发设计人员 5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8.12%，主要包括设计师、助理设计师、纸样师、车板师、裁板师等岗位。公司研发设计人员平均年龄 32.57 岁，与公司平均年龄水平相近；主设计师均具备海外时尚名校留学背景，研发设计人员经验丰富，具有良好的创意创新能力和时尚触觉，以及对东西方文化时尚化挖掘的能力，每季产品的设计方面均有较大提升。总体来说，公司研发设计人员拥有较高的专业能力和研发设计水平，符合研发岗位的要求。

公司生产人员 258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37.45%，主要包括车位、电剪、粘补、大查、大烫、手工、剪线等岗位。公司生产人员平均年龄 34.79 岁，平均年龄高于公司平均水平；平均工龄为 1.95 年；大专以上学历人数较少。总体来说，公司生产人员数量多，学历低，但生产技能经验较为丰富，符合服装行业生产所需的技能要求。

公司销售人员 31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45.57%，主要包括直营店、电商中

心、lifisee 艺术空间、物流、客户服务等岗位，是公司人数最多的部门。公司销售人员平均年龄 30.70 岁，平均工龄 1.69 年，均略低于公司平均水平，公司销售团队人员年轻有活力，符合女装行业销售的特征；大专以上学历人员 91 人，占比 28.98%，高于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直营店终端销售人员学历虽然整体学历较低，但公司在客服部、电商中心、lifisee 艺术空间等重要部门人员学历较高，这符合公司部门岗位要求和公司发展规划需要。

公司管理人员 61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8.8%，包括总经办、财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商品部、品牌文化部、采购部、质管部等部门。公司管理人员平均年龄 34.63 岁，平均工龄 3.30 年，均高于公司平均水平，大专以上学历人员 41 人，占比 58.57%，远高于公司平均水平。因此从整体来说，公司管理人员团队年龄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稳重又不缺乏创新能力，互补性明显。

公司员工情况与公司业务基本匹配。

综合上述，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情况和员工情况，公司具备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关键资源要素，且公司资产与业务、人员基本匹配，关联性较强。

（五）资质与荣誉

1、资质

国内服装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行业管理体制逐步由传统的行政直接管理开始向行业间接管理转变。目前，国内服装行业的产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发改委，经营受工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中国服装协会、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是我国服装行业自律性组织机构。

公司已获得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证书单位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4453066366	2015 年 11 月 25 日	长期	公司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02527050	2015 年 11 月 26 日	长期	公司
3	餐饮服务许可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	粤餐证字：2015440304	2015 年 12 月 7 日	2015 年 12 月 7 日-2018 年	深南中路

		分局	011654 号		12 月 6 日	分公司
--	--	----	----------	--	----------	-----

备注：公司深南中路分公司取得的《餐饮服务许可证》，许可类别是冷饮店，许可范围冷热饮品销售。

2、荣誉

截止报告末，公司获得的荣誉和奖励信息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证书单位
1	副会长单位	深圳市服装行业协会	2014.10	2015 至 2016 年度	公司
2	副会长单位	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	2015.01	2015 至 2016 年度	公司
3	常务理事单位	中国服装协会	2013.10	2013 至 2016 年度	公司
4	重点文化企业	深圳市文体旅游局	2011.10.26	2011 至 2014 年度	公司
5	最具发展潜力女装品牌奖	第九届中国“深圳”国际品牌服装服饰交易会组委会	2009.07.11	长期	公司
6	深圳市时装设计师协会副会长单位	深圳市时装设计师协会	2014.12.23	2015 至 2016 年度	公司
7	十佳时尚品牌奖	第十届中国（深圳）国际品牌服装服饰交易会	2010.07.10	长期	公司
8	最佳展位形象奖	第十届中国（深圳）国际品牌服装服饰交易会	2010.07.10	长期	公司
9	十佳女装品牌奖	第十届中国（深圳）国际品牌服装服饰交易会	2010.07.10	长期	公司
11	深圳市第十届外来青工文体节暨服饰文化展演最佳创意奖	深圳市委宣传部、深圳市文体旅游局	2014.05	长期	公司
12	深圳市第十届外来青工文体节暨服饰文化展演最佳企业文化奖	深圳市委宣传部、深圳市文体旅游局	2014.05	长期	公司
13	深圳市和谐劳动关系先进企业	深圳市劳动关系协调委员会	2013.02	长期	公司

公司的经营范围经过当地登记机关核准，公司已取得了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相关业务合法合规；公司在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均在有效期内，暂没有发现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目前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构成影响。

（六）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因为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或刑事处

罚。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生产流程和劳动安全、风险防控等作出了较为详尽的细节性的规定，配备了具备相应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仓储物流安全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能够满足公司的安全生产需要。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七）质量标准

公司属于高级女装行业，公司产品生产严格执行国家和行业标准。2011年7月7日，深圳市场监管局向公司核发《深圳市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登记证书》（证书编号：4403030053），确认公司产品采用了备案列示的国家和行业质量标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对主营产品委托权威机构检测并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执行标准号标准 备案号	标准名称	采标 信息	备案登记日 期
1	女装长袖上衣	FZ/T 81007-2012	单、夹服装	否	2014.11.21
2	梭织外套	GB/T 2665-2009	女西服、大衣	否	2014.11.21
3	长羽绒服	GB/T 14272-2011	羽绒服装	否	2014.11.21
4	毛织连衣裙	FZ/T 73018-2012	毛针织品	否	2014.11.21
5	长上衣	FZ/T 81010-2009	风衣	否	2014.11.21
6	长袖针织衫	FZ/T 73005-2012	低含毛混纺及仿毛 针织品	否	2014.11.21
7	连衣裙	FZ/T 81004-2012	连衣裙、裙套	否	2014.11.21

备注：产品备案是企业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和质量符合监管要求的一种证明，其流程是企业把产品委托权威机构进行成分和标准检测，出具合格检测报告并提交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审核通过后取得备案证书。如企业不进行备案，政府部门需安排抽检，抽检不合格则要求整改合格方可销售。对于定制成品，公司要求定制供应商进行相应产品备案。

公司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销售终端门店资源

1、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终端门店数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终端门店数量情况如下：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6		深圳布吉天虹 BLC	联营店	龙岗区布吉镇中兴路与中心大道交汇处天虹商场三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08 年 1 月	2013 年 9 月
7		深圳西丽天虹 BLC	联营店	南山区西丽留仙大道北与沙河西路东交汇处天虹商场四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08 年 7 月	2013 年 8 月
8		深圳梅林天虹 BLC	联营店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海康大厦一期 1-6 层 82860619	2008 年 1 月	2013 年 4 月
9		深圳国贸天虹 BLC	联营店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 3002 号国贸大厦天虹商场二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10		深圳横岗天虹 BLC	联营店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湛宝大厦天虹商场三楼女装区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11		广州太阳新天地 BL	专卖店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马场路 36 号太阳新天地 321	2012 年 9 月	2012 年 9 月
12	北京	北京卓展 BL	联营店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卓展购物中心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4 年 12 月	2014 年 12 月
13	天津	天津金元宝 BLC	联营店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解放路 668 号金元宝商厦 3 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9 月
14		哈尔滨新一百 BL	联营店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石头道街 118 号（新一百）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2 年 6 月	2012 年 6 月
15	黑龙江	齐齐哈尔百货大楼 BL	联营店	齐齐哈尔市卜奎大街 55 号齐齐哈尔百货大楼三楼	2015 年 4 月	2015 年 4 月
16		牡丹江百货 BL	联营店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百货大楼太平路 31 号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9 月
17		大连新玛特 BLC	联营店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泥街 1 号新玛特总部三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4 年 5 月	2014 年 5 月
18		大连友谊总店 BL	联营店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八号友谊商城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5 年 7 月	2015 年 7 月
19		大连友谊二店 BL	联营店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友谊商城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20		大连友谊二店 BLC	联营店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友谊商城二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21		沈阳中兴新一城 BL	联营店	沈阳市沈河区中街路中兴新一城二楼 BBLLUUEE 专柜	2015 年 2 月	2015 年 2 月
22		沈阳中兴新一城 BLC	联营店	沈阳市沈河区中街路中兴新一城三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5 年 2 月	2015 年 2 月
23		吉林欧亚 BLC	联营店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解放东路 6 号欧亚商都三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4 年 10 月	2014 年 10 月
24		长春卓展 Lifisee	联营店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重庆路 1255 号卓展购物中心 C 座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5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25	吉林	长春卓展 BLC	联营店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重庆路 1255 号卓展购物中心 B 座三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4 年 8 月	2014 年 8 月
26		延吉百利城 BLC	联营店	吉林省延边州延吉市光明街 608 号百利城二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9 月
27	内蒙	包头百货大楼 BL	联营店	包头市昆区包百大楼二楼 BBLLUUEE 专柜	2013 年 10 月	2013 年 10 月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28		呼和浩特时代 itimesBLC	联营店	内蒙古呼和浩特回民区中山西路 1 号时代 itimes 二楼 BBLUUEE color 专柜	2014 年 8 月	2014 年 8 月
29		呼市国际城 BLC	联营店	呼和浩特新城区新华东街维多利 国际广场 A 座二楼 BBLUUEE color 专柜	2014 年 9 月	2014 年 9 月
30		呼市国际城 BL	联营店	呼和浩特新城区新华东街维多利 国际广场 B 座二楼 BBLUUEE 专柜	2014 年 4 月	2014 年 4 月
31	青海	青海西宁王府井 B 馆 BLC	联营店	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西大街 40 号 王府井百货扩容店 B 馆二楼 BBLUUEE color 专柜	2013 年 1 月	2013 年 1 月
32		青海西宁王府井 BL	联营店	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西大街 40 号 王府井百货 A 馆二楼 BBLUUEE 专柜	2013 年 6 月	2013 年 6 月
33	山东	济南贵和 BL	专卖店	济南市历下区天地坛街一号贵和 购物中心三楼 BBLUUEE 专柜	2014 年 9 月	2014 年 9 月
34		济南洪楼银座 BLC	联营店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 101 号银座洪楼商场二楼 BBLUUEEcolor 专柜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9 月
35	陕西	陕西西安王府井 BLC	联营店	陕西省西安市南关正街 88 号王府 井百货商场二期三楼 BBLUUEE color 专柜	2014 年 9 月	2014 年 9 月
36	江西	江西九江联盛 BLC	联营店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路 19-23 号联 盛购物广场三楼 BBLUUEE Color 专柜	2015 年 7 月	2015 年 7 月
37	湖南	长沙友谊商店 BL	联营店	湖南长沙市五一大道 368 号袁家 岭友谊商店 B 座 3 楼 BBLUUEE 专柜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9 月
38		常德春天 BLC	联营店	常德市武陵区步行街春天百货二 楼	2012 年 2 月	2012 年 2 月
39		郴州中皇城 BLC	联营店	郴州市国庆北路 18 号友谊中皇城 二楼粉蓝专柜	2009 年 4 月	2013 年 8 月
40		长沙春天百货 BL	联营店	长沙天心区黄兴中路（友阿春天 四楼 BBLUUEE 专柜）	2012 年 12 月	2012 年 12 月
41		常德 BL	联营店	常德市武陵区步行街春天百货三 楼	2010 年 9 月	2014 年 10 月
42		怀化步步高 BL	联营店	怀化市迎丰西路 207 号步步高百 货 2 楼粉蓝衣橱专柜	2013 年 5 月	2013 年 5 月
43		郴州中皇城 BL	联营店	郴州市国庆北路 18 号友谊中皇城 二楼粉蓝衣橱专柜	2011 年 4 月	2011 年 4 月
44		长沙友阿奥莱	专卖店	长沙市雨花区芙蓉路 3 段 27 号友 阿奥特莱斯 16123 号	2013 年 6 月	2013 年 6 月
45	河北	石家庄北国 BLC	联营店	石家庄市桥东区中山东路 188 号 北国商城三楼 C 区粉蓝专柜	2009 年 4 月	2015 年 4 月
46		石家庄新百 BLC	联营店	石家庄市中山西路 139 号新百广 场 2 楼粉蓝专柜	2009 年 4 月	2012 年 3 月
47		石家庄怀特 BLC	联营店	石家庄市育才街 265 号怀特国际 商城三楼粉蓝专柜	2011 年 4 月	2011 年 4 月
48		保定北国 BLC	联营店	保定市裕华路 9-1 号北国商城 2 楼粉蓝专柜	2014 年 8 月	2014 年 8 月
49		邯郸新世纪 BLC	联营店	邯郸市新世纪广场二楼 BBLUUEE 专柜	2010 年 4 月	2015 年 9 月
50		张家口帝达 BL	联营店	张家口市胜利北路帝达购物广场 4 楼粉蓝专柜	2013 年 9 月	2013 年 9 月
51		衡水国际 BL	联营店	衡水市开发区人民西路 121 号 24	2013 年 9 月	2013 年 9 月

				栋衡百国际二楼 BL 专柜		
52		保定北国 BL	联营店	保定市裕华路 9-1 号北国商城 2 楼 BBLLUUEE 专柜	2014年8月	2014年8月

备注：BL为BBLLUUEE的简称，BLC为BBLLUUEE Color的简称。

3、公司加盟销售终端门店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加盟终端门店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地区	城市	门店类型	门店地址	开店时间
1	湖北省	十堰市	商场	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人民北路六堰人民商场二楼B区	2015年9月
2	福建省	福州东方百货	商场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东路8号东街东方百货4楼	2015年09月
3	福建省	福州王庄天虹	商场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路 88 号世欧广场天虹商场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5年4月
4	福建省	福州万象天虹	商场	福州市台江区台江工业路 378 号万象城内天虹百货一楼	2015年9月
5	河南	许昌胖东来时代广场BBLLUUEE	联营店	许昌市七一路胖东来时代广场 2 楼 BBLLUUEE 专柜	2015年7月24
6	河南	南阳BBLLUUEE	联营店	南阳市人民路红都时代广场 2 楼 BBLLUUEE 专柜	2012年11月
7	河南	焦作BBLLUUEE	联营店	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人民路 669 号王府井百货 2 楼 BBLLUUEE 专柜	2014年9月
8	河南	信阳BBLLUUEE	联营店	信阳浉河区东方红大道新玛特 BBLLUUEE 三楼	2012年9月
9	河南	开封BBLLUUEE	联营店	开封市龙亭区新玛特 2 楼 BBLLUUEE 专柜	2012 年 9 月
10	河南	平顶山鹰城世贸 BBLLUUEE	联营店	河南省平顶山市开源路鹰城世贸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2年10月
11	河南	驻马店 BBLLUUEE	联营店	驻马店驿城区乐山路与美容一条街交叉口新玛特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3 年 6 月
12	河南	周口BBLLUUEE	联营店	周口五一路与七一路交叉口万顺达广场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2年8月
13	河南	洛阳BBLLUUEE	联营店	洛阳市西工区中州东路与玻璃厂街交叉口建行西 50 米洛阳新玛特 3 楼 BBLLUUEE 专柜	2013 年 11 月
14	河南	平顶山开源丹尼斯	联营店	平顶山卫东区开源路与曙光街（原八中南街）交叉口丹尼斯百货开源店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4年11月20
15	河南	郑州金博大 BBLLUUEE	联营店	郑州市北二七路 200 号金博大三楼 BBLLUUEE 专柜	2015年1月28
16	河南	许昌BBLLUUEE color	联营店	许昌市建设路 708 号许昌鸿宝百货 3 楼 BBLLUUEE color 专柜	2015年5月19
17	甘肃省	甘肃平凉	商场	甘肃省平凉市船舱街新世纪商厦 B 座 5 楼 BLC 专柜	2014年9月

18	甘肃省	甘肃庆阳	商场	甘肃省庆阳昊鑫日珑广场三楼 BLC 专柜	2014年4月
19	广东深圳	华南城	商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 1 号交易广场西 3 门 1F042-043	2015年8月
20	广东省	广州天河	店中店	广州天河区东圃购物中心一楼 BLC 专柜	2008年8月
21	广西省	桂林花生唐	商场	广西桂林市临桂县临桂镇西城南路 1 号花样年.花样城 1#楼花生唐购物中心 1 楼	2015年4月
22	贵州省	贵州兴义	专卖店	贵州黔西南兴义县晴隆步行街 1 楼	2012年12月
23	河北省	沧州东光县	商场	沧州市东光县信和商厦	2013年9月
24	河北省	沧州海兴县	商场	沧州市海兴县天嘉商厦	2013年9月
25	河北省	河间信誉楼	商场	河间信誉楼 5 楼粉蓝店铺	2011年8月
26	河北省	黄骅信誉楼	商场	黄骅信誉楼 5 楼粉蓝店铺	2010年12月
27	河北省	青县信誉楼	商场	青县信誉楼 4 楼粉蓝店铺	2011年11月
28	河南省	河南邓州	商场	河南省邓州市豪门百货三楼 BLC 专柜	2013年9月
29	河南省	河南南乐	专卖店	河南省濮阳市南乐县开元南路西六居民区 6 号	2015年11月
30	河南省	三门峡	商场	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六峰路与和平路交叉口丹尼斯百货	2015年9月
31	黑龙江省	齐齐哈尔依安县	专卖店	黑龙江齐齐哈尔依安县十字街北泰安大街 BLC 专柜	2014年11月
32	湖南省	安化粉蓝	专卖店	安化县解放路粉蓝专卖店	2006年12月
33	湖南省	湖南宁乡	商场	湖南宁乡女人星二楼	2014年12月
34	湖南省	澧县粉蓝	商场	湖南省常德市澧县华联百货 2 楼粉蓝专柜	2013年10月
35	湖南省	会同粉蓝	专卖店	会同县一中对面粉蓝专卖店	2012年4月
36	湖南省	绥宁粉蓝	专卖店	绥宁县绿州广场粉蓝专卖店	2006年12月
37	江西省	赣州市	商场	江西赣州市章贡区龙都商场 1093 号	2015年09月
38	内蒙古	赤峰市	商场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哈达西街 71 维多利购物广场三楼 BBLUUEE color	2015年4月
39	山东省	汶上	商场	山东省济宁市中都大街东段汶上县银座购物广场二楼粉蓝专柜	2012年4月
40	山东省	聊城市	商场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东昌路与柳园路交汇处 金鼎购物中心 2 楼 BBLUUEE 粉蓝专柜	2015年7月
41	山东省	日照市	商场	山东省日照市新市区新玛特购物广场二楼 BL 专柜	2015年5月
42	山东省	荣成市	商场	山东省荣城市成山大道 288 号佳华商场 1 楼	2015年9月
43	陕西省	榆林市	专卖店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长城南路 147 号	2015年5月

44	新疆	博乐市	专卖店	新疆省博乐市北京路东港明珠一楼	2015年9月
----	----	-----	-----	-----------------	---------

备注：BL为BBLLUUEE的简称，BLC为BBLLUUEE Color的简称。

五、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产品及服务的收入结构

公司主营业务是中高级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品牌女装及配饰。按照品类标准，公司产品可分为上衣类、裙类、外套类、裤类、配饰及其他六大类。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保持增长的态势。

表：公司报告期内各类产品营业收入与比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结构比(%)	收入金额	结构比(%)	收入金额	结构比(%)
上衣	17,091,790.52	21.93	23,792,070.32	29.49	21,964,324.50	29.38
裤子	5,124,053.79	6.58	4,230,888.27	5.24	6,212,539.70	8.31
裙子	24,483,074.69	31.43	10,905,763.18	13.52	10,352,457.78	13.84
外套	29,422,607.37	37.77	38,120,140.45	47.24	34,462,120.76	46.09
其他	1,785,880.98	2.29	3,637,792.23	4.51	1,782,609.67	2.38
合计	77,907,407.35	100.00	80,686,654.45	100.00	74,774,052.41	100.00

（二）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产品的的主要原辅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原辅材料为面料（以毛、真丝等天然面料和高级进口聚酯纤维类为主）、辅料（包括里料、衬、拉链、纽扣等）、成衣及配饰采购（成衣主要包括皮草、羽绒服、毛衫以及针织成衣等，配饰主要包括腰带、项链、围巾、各类女包等）等。

公司采购的面料和辅料上，随着服装新款的推出，面辅料每年都有质量和材质的升级。供应商相对充足，公司一般通过原供应商考核、面料展会开发和采购部拓展等方式，每年坚持供应商的考核与开发，保证每种面辅料均有 3-5 家合格供应商，公司具有较高定价权。公司成衣和配饰采购上，公司负责研发设计和质量检测和考核，生产加工企业数量众多，技术壁垒不高，公司建立严格的供应商

考核和质控标准，货源稳定、质量可靠，市场价格也相对稳定。

总体来看，公司采购上建立严格的供应商开发和考核体系，供应商数量充足，公司议价能力较强，不依赖单一供应商。

2、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表

(1) 2015 年 1-9 月采购额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额的比例（%）
1	荷泽市宏利纺织有限公司	2,852,503.78	9.35
2	深圳市盈美瑞纺织品有限公司	2,597,585.18	8.51
3	杭州万事利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1,538,935.34	5.04
4	常州欧玛纺织品有限公司	1,370,452.70	4.49
5	深圳市蔓馨商贸有限公司	1,257,564.84	4.12
合计		9,617,041.84	31.52

(2) 2014 年采购额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额的比例（%）
1	彭泽县通泰纺织有限公司	2,576,838.73	8.32
2	江苏谷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1,598,532.23	5.16
3	深圳市盈美瑞纺织品有限公司	1,349,930.10	4.36
4	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1,109,028.54	3.58
5	海宁市轩派服饰有限公司	1,045,147.50	3.37
合计		7,679,477.10	24.79

(3) 2013 年采购额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公司全部采购额的比例（%）
1	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6,835,511.63	24.63
2	吴江市冠嘉纺织有限公司	1,603,336.00	5.78
3	江阴市茂辉纺织有限公司	1,556,218.00	5.61
4	江苏谷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1,349,728.93	4.86
5	深圳市盈美瑞纺织品有限公司	1,094,426.00	3.94
合计		12,439,220.56	44.8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3、报告期前五名委托加工供应商和成品采购供应商情况表

报告期内，前五名委托加工供应商和成品采购供应商情况，详见本小节之“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之“（三）生产”中披露内容。

（三）公司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品牌女装及配饰，按产品类别可分为上衣类、裙类、外套类、裤类、配饰及其他六大类。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直营为主，加盟为辅，互联网销售快速发展的销售模式”。其中，公司直营模式主要包括 Lifisee 艺术空间、BBLUUEE 系列品牌概念集合店、品牌专卖店、商场联营店等渠道的销售方式，该模式下主要与联营商场进行结算，客户主要体现为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大商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等；加盟模式主要是由公司授予加盟商（在特定地区、特定期限内）公司品牌女装的经营权，由加盟商向公司采购后独立向终端客户销售，该模式下客户主要体现为河北颈草商贸有限公司、石家庄粉蓝等加盟商客户。

2、报告期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1）2015 年度 1-9 月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的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8,786,784.35	11.24
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7,954,215.83	10.18
3	河北劲草商贸有限公司	3,241,161.00	4.15
4	西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2,721,325.90	3.48
5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2,464,530.04	3.15
	合计	25,168,017.12	32.21

（2）2014 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8,855,770.09	10.97
2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8,498,074.32	10.53
3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166,290.35	7.64
4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5,904,926.32	7.32
5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3,663,229.12	4.54
	合计	33,088,290.20	41.00

（3）2013 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13,770,170.94	18.42
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8,349,606.82	11.17
3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174,132.77	8.26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4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3,608,135.96	4.83
5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3,481,279.51	4.66
	合计	35,383,326.00	47.32

截至报告期末，除公司董事林献初持有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其他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3、报告期公司直营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1）2015 年 1-9 月直营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7,954,215.83	10.18
2	西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2,721,325.90	3.48
3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2,464,530.04	3.15
4	内蒙古维多利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906,705.80	2.44
5	大商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728,004.96	2.21
	合计	16,774,782.53	21.47

（2）2014 年直营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8,855,770.09	10.97
2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3,663,229.12	4.54
3	西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3,424,279.39	4.24
4	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2,428,367.57	3.01
5	大商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941,181.68	2.41
	合计	20,312,827.84	25.17

（3）2013 年直营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8,349,606.82	11.17
2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3,608,135.96	4.83
3	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3,264,253.01	4.37
4	西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2,054,597.60	2.75
5	大商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188,236.59	1.59
	合计	18,464,829.98	24.69

备注：上述数据中出现总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名直营模式客户中占有权益。

3、报告期公司加盟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1) 2015 年 1-9 月加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河北颈草商贸有限公司	3,241,161.00	4.15
2	黄香微（江西赣州加盟商）	873,974.72	1.12
3	张琼英（湖北十堰加盟商）	860,668.48	1.10
4	邹振兰（山东聊城加盟商）	714,239.92	0.91
5	叶鹭平（福建东百加盟商）	663,077.20	0.85
合计		6,353,121.32	8.13

(2) 2014 年加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8,498,074.32	10.53
2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166,290.35	7.64
3	河北颈草商贸有限公司	3,604,461.70	4.47
4	张渲晨（河北唐山加盟商）	685,246.54	0.85
5	哈工大首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8,171.59	0.64
合计		19,472,244.50	24.13

(3) 2013 年加盟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13,770,170.94	18.42
2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174,132.77	8.26
3	龙鹏飞（贵州加盟商）	3,158,050.24	4.22
4	长沙粉蓝服饰有限公司	2,512,820.51	3.36
5	舒慧（加盟商）	683,951.39	0.91
合计		26,299,125.85	35.17

截至报告期末，除公司董事林献初持有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其中长沙粉蓝服饰有限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注销，石家庄粉蓝已于报告期内真实转让。

(四) 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公司业务合同的特点：

(1) 销售类合同的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直营为主、加盟为辅、互联网销售快速

发展”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直营店和联营店主要是直营方式，对于公司的直营客户（湖南友谊、西宁王府井、深圳天虹等），公司一般先签订专柜经营合同书或联合经营合同书，约定专柜的经营场地、面积、期限，专柜的经营管理，结算方式，违约责任，合同终止等内容，直营客户负责商场整体经营管理，并对专柜商品和服务的经营事项进行管理，统一收取专柜营业款，并在约定的结算日期内与公司进行账目结算，公司负责提供专柜经营所需的商品与服务。

对于公司的加盟商（河北劲草商贸、石家庄粉蓝等），公司一般先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或区域总代理协议，约定特许经营权、经营场所、供货条件、销售管理、市场管理、品牌推广等相关内容，然后经销商在指定的经销区域内，自己经营 BBLLUUEE 专卖店或者专柜，按市场零售价的折扣价从公司订货，并按全国统一零售价进行销售。

对于公司的电商平台（唯品会等），每年会先签署商品购销合同，约定商品的供货配送、质量要求、交货验收、报价结算、售后服务等相关框架合作内容，然后唯品会根据每次特卖活动计划向公司下发采购货品清单，清单约定参加活动货品的款号、品名、颜色、价格、数量等内容；对于公司的电商平台（天猫等），公司会签署天猫服务协议，协议约定双方权利和义务，天猫技术向公司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相关的软件技术服务、与天猫积分系统相关的软件技术服务，天猫网络向公司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二级域名服务等，然后天猫从提供的服务中向公司收费，公司在天猫平台上直接对终端客户进行高端女装及服饰的销售。

2、采购类合同的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原材料直接采购、成品采购、委外加工等采购方式。

对于公司生产所需的高弹邹、双邹、面呢、毛呢、真丝等原材料，公司采用直接采购的方式，一般先与供应商（深圳盈美瑞、江苏谷霖等）签订面料采购合同，合同约定产品信息（产品名称、颜色、规格、数量、单价等）、交货时间地点、质量要求、验收标准等内容，在签订合同之后向供应商支付一定比例的定金，然后供应商按照国内外对面料及成衣的质量标准、公司提供的样品标准进行生产，在发货前提供船头样供公司确认，经公司和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后供应

商方可按约定时间地点发货，公司在确认收货后一定期限内向供应商支付货物尾款。

对于皮草、羽绒等生产工艺复杂的面料，公司采取成衣采购的方式，一般先与供应商（合肥金贝拉、海宁轩派等）签订外发加工合同，合同约定订单单价数量和金额、付款方式、生产验收、交货事项等内容，合同签订后公司向供应商提供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并按订单实数提供所需主唛、尺码标、吊牌、洗水唛、单件包装袋、包装要求等，然后供应商按照双方确认的样衣款式、颜色及要求进行大货加工生产，由公司 QC 全程跟进，生产完成后需供应商对大货成衣全项检测和公司 QC 检查合格后，方可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地点发货，公司在收货并抽检合格后一定期限内向供应商支付货物尾款。

对于服装产品的某些加工工序，公司采取委外加工的采购方式，一般先与供应商（深圳香诗雨、深圳永盛等）签订委外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加工内容、材料供应、质量标准、验收标准、保密协议、付款方式、送货方式等内容，公司负责提供一切面、辅料，制单、参考样衣，全套纸样等相关资料，委外加工商按照技术资料要求生产，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纺织工业标准执行，加工商每款必须做生产板一件，交给公司批板，经公司同意后方可进行大货生产。

2、公司的关键业务合同指：

（1）公司与报告期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份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方式	当期收入（人民币元）	代表性合同/订单信息				
					合同/订单编号	合同/订单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订单有效期	合同金额或结算方式（元）
2015年1-9月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否	电商	8,786,784.35	ZX-J003756-C05	商品销售合同	2014年12月17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具体以采购货品清单为准
					105962-M-20150915-059388	月度对账单	2015年9月25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210,586.70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直营	7,954,215.83	无	专柜合同书（郴州中皇城）	2014年8月1日	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	具体以专柜商品结算单为准
					无	专柜商品月度结算单	2015年10月12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192,347.51
	河北劲草商贸有限公司	否	加盟	3,241,161.00	DDXQ	特许经营协议	2015年6月26日	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具体以订货单为准
					3HZ134-3HZ134150919001	春夏订货单	2015年9月20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804,034.00
	西宁王府井百货有限责任公司	否	直营	2,721,325.90	7401103G33991300406001201506050	联合经营合同书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具体以结算单为准
					51000081774	联营厂家月结单	2015年10月10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109,221.00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否	直营	2,464,530.04	西丽粉蓝	专柜经营合同	2014年6月28日	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具体以结算单为准
					D14-010151008000485	专柜结算单	2015年10月10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324,130.74
2014年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直营	8,855,770.09	无	专柜合同书（郴州中皇城）	2013年8月1日	2013年8月1日至2014年7月31日	具体以专柜商品结算单为准
					00025484	专柜商品结算单	2014年11月10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149,517.05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是	加盟	8,498,074.32	JM2014001	区域总代理经营协议	2013年12月26日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具体以订货单为准
					1XP003	2014年春夏订货单	2013年12月7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17,527,670.00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是	加盟	6,166,290.35	无	商品销售代理合同	2013年11月25日	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	具体以结算单为准

					无	月度对账单	2014年10月10日	签订日起至货款支付完毕	910,320.00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否	电商	5,904,926.32	无	商品销售合同	2013年12月9日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0日	具体以采购货品清单为准
					无	对账单	2014年10月10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288,171.94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否	直营	3,663,229.12	西丽粉蓝	专柜经营合同	2013年8月7日	2013年6月16日至2014年6月15日	具体以结算单为准
					D14-010140207000529	专柜结款单	2014年2月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567,304.78
2013年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是	加盟	13,770,170.94	JM2013001	区域总代理经营协议	2012年12月25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具体以订货单为准
					1XP003	13年秋冬订货单	2013年6月27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64,394,568.00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直营	8,349,606.82	无	专柜合同书	2012年4月1日	2012年4月1日至2013年8月31日	具体以专柜商品结算单为准
					00025484	专柜商品结算单	2013年11月6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183409.15
	深圳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是	加盟	6,174,132.77	无	商品销售代理合同	2012年11月30日	2012年12月1日至2013年11月30日	具体以结算单为准
					无	对账单	2013年12月6日	签订日起至货款支付完毕	450,000.00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否	直营	3,608,135.96	西丽粉蓝	专柜经营合同	2012年5月30日	2012年6月16日至2013年6月15日	具体以结算单为准
					D14-010131201000518	专柜结款单	2013年12月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335,318.72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否	电商	3,481,279.51	J2874-C09	商品销售合同	2012年10月8日	2012年9月30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具体以采购货品清单为准
					105962	对账单	2013年8月21日	签订至货款支付完毕	18,171.94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合同

年份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当期支出(人民币万元)	代表性合同/订单信息				
				合同/订单编号	合同/订单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订单有效期	合同金额或结算方式(元)
2015年1-9月	菏泽市宏利纺织有限公司	否	2,852,503.78	2015 夏	面料采购合同	2015 年 2 月 10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330,075.20
	深圳市盈美瑞纺织有限公司	否	2,597,585.18	ML-15-AW-S-043	面料采购合同	2015 年 5 月 20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1,040,060.00
	杭州万事利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否	1,538,935.34	2015 春夏	面料采购合同	2014 年 10 月 25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1,529,110.00
	常州欧玛纺织品有限公司	否	1,370,452.70	ML-15-AW-C-23	面料采购合同	2015 年 5 月 20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641,000.00
	深圳市馨蔓商贸有限公司	否	1,257,564.84	ML-15-AW-C-15	面料采购合同	2015 年 5 月 14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242,570.00
2014年	彭泽县通泰纺织有限公司	否	2,576,838.73	2014 春夏	面料采购合同	2014 年 5 月 20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856,622.39
	江苏谷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否	1,598,532.23	2014 春夏	面料采购合同	2014 年 1 月 10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582,816.00
	深圳市盈美瑞纺织有限公司	否	1,349,930.10	2014 秋冬	面料采购合同	2014 年 9 月 28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107,000.00
	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否	1,109,028.54	Y-2014AW0020	羽绒服外发合同书	2014 年 11 月 3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109,252.00
	海宁市轩派服饰有限公司	否	1,045,147.50	P-2014AW0020	皮草外发合同书	2014 年 8 月 12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11,275.00
2013年	合肥金贝拉制衣有限公司	否	6,835,511.63	Y-2013AW001	羽绒服外发加工合同书	2013 年 5 月 3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3,153,827.00
	吴江市冠嘉纺织有限公司	否	1,603,336.00	2013 秋冬-006	面料采购合同	2013 年 4 月 26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28,075.00
	江阴市茂辉纺织有限公司	否	1,556,218.00	2013 秋冬-46	面料采购合同	2013 年 5 月 4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274,100.00
	江苏谷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否	1,349,728.93	2013 秋冬	面料采购合同	2013 年 8 月 15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508,644.00
	深圳市盈美瑞纺织有限公司	否	1,094,426.00	2013 秋冬-050	面料采购合同	2013 年 5 月 7 日	签订日起至交货	152,200.00

3、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其他合同如下：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仍有余额的所有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单位/借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余额	合同签订日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抵押物或担保人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田支行	2014 年小蛇字第 0114241171 号	1,650,000.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年利率 6.44%	一年	李飞跃、林献初

(2) 截至报告期末，仍在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有效的对外担保合同。

(3) 公司（含子公司）主要经营办公场所的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场所主要位于深圳市罗湖区莲塘第一工业区 117 栋第 3、4、5 层，公司（含分公司）具体租赁信息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有效期
深圳市广新联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	2015 年 1 月 22 日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郑汉卿	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郑汉卿	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深圳和记黄埔中航地产有限公司	公司	商铺租赁合同	2014 年 4 月 18 日	2014 年 4 月 21 日起 5 年
深圳市星河苏活公园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	商铺租赁合同	2015 年 10 月 29 日	租赁期限从商铺交付日起算
深圳市清水湾酒店有限公司	公司	厂房租赁合同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合同金额	具体地址
深圳市广新联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第一年 53,950 元/月，第二年起按每年 度增 8%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第一工业区 117 栋第 4 层
郑汉卿	37,765 元/月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工业区一小区 117 栋第 5 层
郑汉卿	38,132.2 元/月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第一工业区 117 栋 3 层

深圳和记黄埔中航地产有限公司	基本租金第一二年 172,590 元/月,第三年 181,219 元/月, 第四年 190,283 元/月, 第五年 199,794 元/月	深圳市岭南大道 3018 号世纪汇广场商场第二层 211A+211B 号商铺
深圳市星河苏活公园实业有限公司	每月的保底租金, 第一至二年, 每月租金为 93,000 元; 每月的浮动租金, 第一至二年, 每月按承租方税前营业额的 24% 计算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福田星河 COCO Park 商场一楼 L1S-112、113 号
深圳市清水湾酒店有限公司	120,820.00 元/月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社区塘坑路 9 号一、二、四、六楼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的商业模式是在高级女装行业内, 依托清晰独特的“寻找生活艺术之美”的品牌理念和“东方文化西式表达”的设计概念、富有创新性的设计研发团队优势、丰富健全的销售渠道优势、知名度逐渐提升的 BBLLUUEE 品牌优势、首创的立体化体验式营销的 Lifisee 艺术空间模式优势等, 采用“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模式和“自制生产、委托加工生产和成品定制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通过“直营为主、加盟为辅、互联网销售快速发展”的多元化销售渠道模式, 主要向终端客户和加盟商提供高级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 以获取业绩、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 2006 年成立以来, 一直从事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并逐渐完成由少淑女装品牌到向成熟中高级女装品牌转型升级, 形成高级女装品牌 BBLLUUEE、色彩系列品牌 BBLLUUEE Color 和高级定制礼服品牌 BBLLUUEE Gold 三个品牌。关键业务资源积累丰富, 属于快速成长的差异化竞争优势显著的高级女装企业, 在国内处于一般领先地位。受益于公司品牌的升级、销售渠道的优化、Lifisee 艺术空间立体化体验式营销模式的创立,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 至 9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4,774,052.41 元、80,686,654.45 元和 74,774,052.41 元,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2.87%、53.46%和 67.75%,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呈现同步增长趋势, 行业领先地位逐渐凸显。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是中高级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品牌女装及配饰。按照品类标准，公司产品可分为上衣类、裙类、外套类、裤类、配饰及其他六大类。按照品牌定位可分为 BBLUUEE、BBLUUEE Color 和 BBLUUEE Gold 三个品牌。结合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高级女装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之纺织服装、服饰业(C1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服饰业(C18)之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 (C18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纺织服装、服饰业(C18)之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C18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中的耐用消费品与服装(1311)之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 (131112) 之服装与服饰 (13111210)。

服装行业是人类社会基本生活的必需消费行业，与社会时代进步、文明变迁、经济发展息息相关，是人类衣食住行四大基本活动所涉行业之一。而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女性社会经济地位的提升和女性快速消费习惯的释放，女装行业呈现快速发展，在品牌、款式、内涵、文化等内容上更加丰富和多样化。随着女装行业的产业化发展，女装逐渐发展成为女人性格、内涵、生活品质品位的象征和体现，女装使女性倍添姿彩，女装在消费年龄、产品价格、品牌区域、产品特点上呈现出差异化，出现丰富化的细分品类。根据不同分类标准，女装行业的分类内容如下：

分类标准	分类内容
消费年龄	24 岁以下年轻女性、25-35 岁的青年白领、35-49 岁的高级白领和消费能力较强的群体
产品价格	国际顶级女装、中高级女装、大众女装（青春装）
产品特点	少女装、熟女装、少淑装、时尚知女装
品牌区域范围	国际女装品牌、国内女装品牌
设计师特征	设计师品牌、普通商业品牌

根据以上标准划分，高级女装通常是指平均挂牌售价在2,000元以上的女装

品牌，其主要是以企业中高层领导、演艺界人士、涉外机构高级人员、金融界人士、女性企业家、公务员、教师等为主要客户的高档女士服饰。高级女装消费者有较高的购买能力，强调生活品质，注重生活品位，所以对名牌品牌的追求尤其明显，成为品牌服装的主要消费群，主要购买途径是经营国际知名服装品牌的专卖店或者大型商场。

尚普咨询数据显示，截至2013年底，我国共有规模以上女装企业10235家，资产总额为41603.57亿元。2013年，女装行业完成工业总产值6894.32亿元，同比增长19.23%；实现销售收入6421.84亿元，同比增长18.62%；利润总额341.21亿元，同比增长25.41%。2013年，我国女装消费中，高端女装消费增长28.48%，中端和低端增长分别为20.62%和17.43%。总体来看，我国女装行业规模稳步扩张，发展态势良好。

2、行业监管体制

国家发改委是国内服装行业的产业主管部门，负责产业政策制定、产品开发和推广的行政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

我国服装零售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行业管理体制也逐步由传统的行政直接管理开始向行业间接管理转变。中国服装协会、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是我国服装行业自律性、非营利性、全国性的行业组织，为政府、行业、社会提供与服装业相关的各种服务。

中国服装协会（China National Garment Association, CNGA）成立于1991年，是中国服装业全国性行业组织，中国首批4A级全国性行业协会。中国服装协会及各级地方服装协会主要从事行业和市场研究，通过市场预测和信息统计工作，在技术、产品、市场、信息、培训等方面为业内企业提供服务，代表会员向政府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为会员提供信息及产业指导服务。目前，中国服装协会在全国范围内共有1000余个会员单位，包括中国大多数优秀自主服装品牌、地方行业组织以及重要产业集群，服务企业覆盖范围数万家，在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品牌建设、国际交流合作和产业升级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中国纺织工业协会通过产业指导性意见、行业规划协调，促进行业内企业发展；通过市场预测和信息统计为业内企业在技术、产品等方面提供服务；代表会

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配合质量和技术管理部门制定和颁布纺织服装产品质量标准和消费标识。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发展政策

2009 年 4 月，国务院颁布了《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该规划要求加快自主品牌建设，以服装、家用等终端产品自主品牌建设为突破口，选择 100 家左右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品牌企业，加强技术进步，提高质量水平，建设和完善设计创意中心、技术研发中心、品牌推广中心，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和市场快速反应能力；优化商业环境，扩大营销网络，推进名品进名店、名牌产品下乡，扩大纺织品服装消费；提高产业集中度，增强品牌企业的市场控制力。

2009 年 9 月，工信部等 7 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该指导意见提出，培育发展一批以自主创新为核心、以知名品牌为标志、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优势服装、家纺企业，形成若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加大服装、家纺自主品牌保护力度。

2012 年 1 月，工信部颁布了《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该规划提出，提高品牌在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物流、服务及宣传推广各环节的整合能力；优化支持品牌服装和家用纺织品企业上市融资，积极支持企业创新能力和品牌运作能力；提高家纺和服装品牌经营企业的市场集中度，形成营销网络覆盖全国且年营业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品牌服装家纺企业 20 家，其中部分企业具备品牌国际连锁实力。

2012 年 5 月，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发布《建设纺织强国纲要(2011-2020 年)》，指出 2020 年建成能够满足国内不断升级的消费需求、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现代纺织产业体系；着力推动自主品牌建设，以品牌实力把握好在全球经济分工中的新定位，以品牌对产业资源优化配置的系统功能和对产业附加值的倍增效应，积极创造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的新优势。

2013 年 2 月，工信部颁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订版）》，其中“二十、纺织”之“12、服装企业计算机集成制造及数字化、信息化、自动化技术和装备的应用”被列为“鼓励类”。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我国高级女装行业涉及到的法律和法规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法律法规名称
1	1993.0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反不正当竞争法》
2	1993.0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3	2003.11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4	2006.10	商务部	《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
5	2006.09	商务部	《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
6	2011.12	商务部	《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办法》
7	2014.0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二）行业市场现状及发展前景

1、我国服装行业发展阶段

我国服装行业的发展经历了 OEM 阶段、ODM 阶段和品牌经营阶段三个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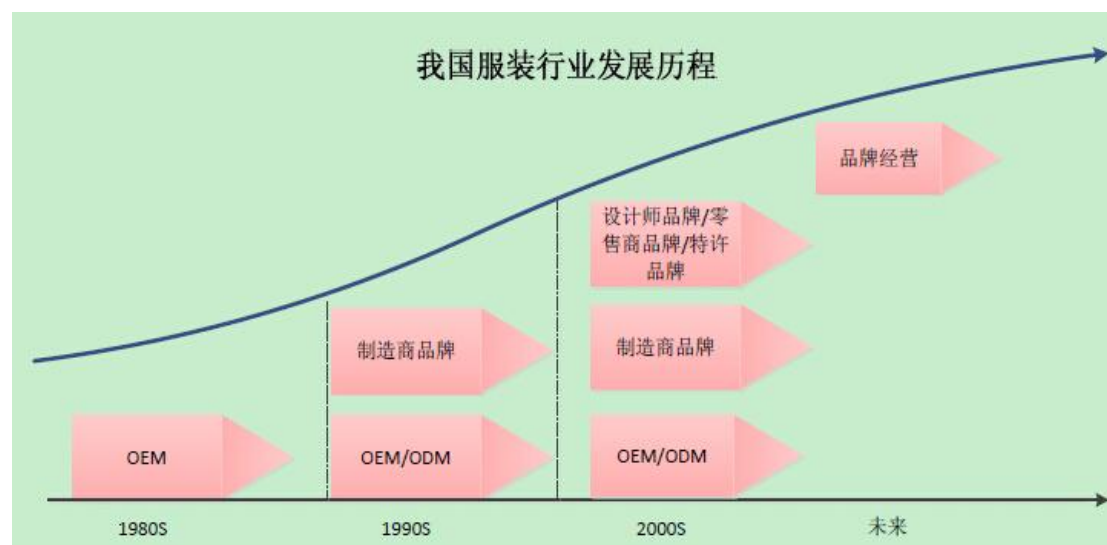
OEM 阶段。20 世纪 80 年代起的全球纺织服务产业第三次转移中，中国成为了全球纺织服务产业的制造中心，OEM 成为中国纺织服装企业主要的经营模式。此阶段服装消费主要强调经久耐穿的实用功能，企业没有品牌意识。

ODM 阶段。20 世纪 90 年代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的加工制造技术日臻成熟，经营模式由 OEM 向更高层次的接单加工模式 ODM 转变。此阶段服装消费强调实用与时尚兼顾，品牌意识开始萌芽。

品牌经营阶段。2000 年以后，国内消费者对服装产品的质量和品位的要求不断提高，我国服装行业开始进入个性化、多元化和时尚化的消费时代，市场竞争逐渐从价格、数量转向品牌，品牌服装的发展进入快速成长期。众多品牌服装企业在一线城市、省会和重点城市开设了直营店、专卖店、联营店等，积极布局店铺终端进行抢占市场。其中，2000-2009 年，行业处于时尚与个性兼顾的阶段，品牌意识逐步建立；2010 年至今，行业处于个性表达与内在修养兼顾的阶段，消费者开始注重服装与个人气质修养的融合，对品牌的要求已经超出产品本身，对时装具有了文化消费与艺术诉求。

目前，我国服装行业以品牌运营、研发设计、渠道建设为重点的商业模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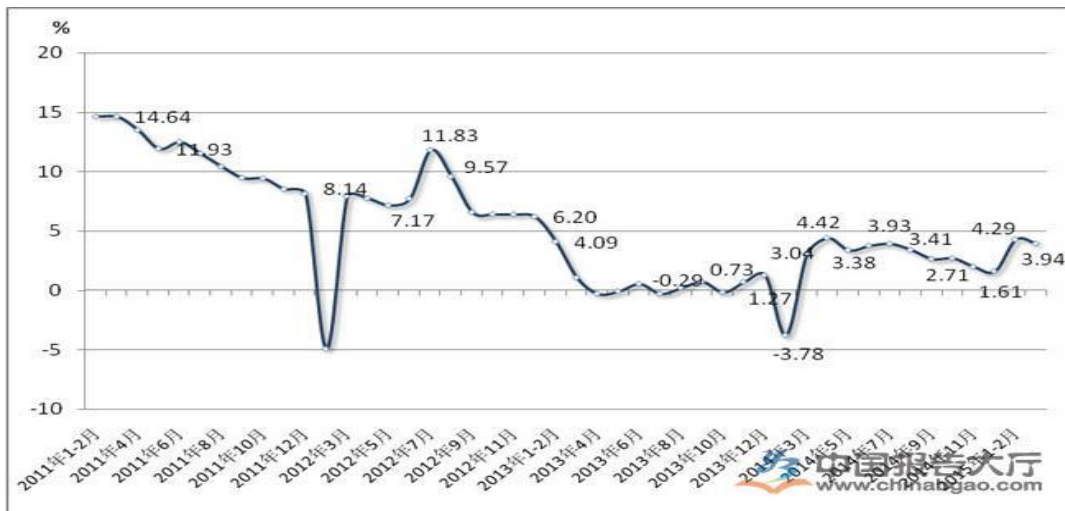
兴起，为自主品牌服装企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我国服装品牌数量和市场规模呈现快速增长。



2、我国高级女装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服装行业市场供给规模呈现低速增长的稳定阶段，但消费需求增长呈现分化。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2 年中国服装产量为 267.28 亿件，同比增长 6.2%，2013 年中国服装产量为 271.01 亿件，同比增长 1.27%，2014 年中国服装产量为 299.21 亿件，同比增长 1.61%，2015 年 1-3 月，中国服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服装产量 66.15 亿件，同比增长 3.94%。整体看，我国服装供给充足，市场供给规模呈现低速增长的稳定阶段。行业需求上，2005 年至 2013 年，我国限额以上服装零售总额从 1,362 亿元增加至 8,179 亿元，增长率均值为 26.16%；消费增长趋势上，2013 年，我国中低端女装增长率分别为 20.62% 和 17.43%，高级女装消费增长 28.48%，明显高于中低端女装增长率，高级女装行业发展态势良好，行业前景明朗。

图：中国服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产量增幅情况



3、我国高级女装行业需求前景

随着中产阶级和富裕阶层的增加，高级女装的市场需求也将持续增长，高级女装行业将呈现良好的发展空间。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城镇化、消费升级、人口结构的变化和居民受教育水平的提高是促进我国服装，特别是高级女装消费长期增长的主要因素。

(1) 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促进服装消费需求增加

2013 年城镇居民人均衣着类支出为 1902 元，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6955 元，衣着类支出占比 7.06%；2013 年农村居民人均衣着类支出为 438.30 元，人均纯收入为 8,896 元，衣着类支出占比 4.93%，居民衣着类支出随收入的增长而持续增长。2014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844 元，比上年增长 9.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10,489 元，比上年增长 11.2%。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会推动服装行业的消费需求，尤其是高级女装上的需求。

(2) 城镇化将推动服装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截至 2014 年，中国城镇常住人口为 74,916 万人，比上年增加 1,805 万人，城镇化率达到 54.77%。城镇居民衣着消费支出远高于农村居民，2013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衣着消费支出 1,902 元，是农村居民人均衣着消费支出的 4.34 倍。随着我国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城镇人口快速增加，我国服装类产品的消费需求潜力巨大，我国城镇化将推动服装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3) 消费升级带动高级女装的消费需求

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居民的消费结构也将不断升级，居民将逐步增加对可选消费品的消费比重。消费升级在服装领域具体表现为逐步改变原有的纯功能性消费理念，更注重品牌体验，由注重产品的使用价值转向注重产品的个性化、时尚化和文化内涵。

2008 年以来，全国重点大型百货（以 200 家大型百货商场为样本）服装零售平均销售价格呈加速增长趋势，销售均价的增长率由 2008 年的 6.51%增加至 2013 年 15.19%，反映了我国服装行业正处于消费升级阶段。

（4）人口结构变化和受教育水平提高有助提升高级女装消费需求

国家统计局 2012 年全国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数据显示，20-40 岁人群占总人口比例约为 32%，该群体消费观念超前，对时尚、个性化产品的需求更大，是中国时尚品牌的主力消费人群。此外，我国教育水平的提高有助于提升品牌服装的需求，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大陆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现役军人中，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19,636,790 人，同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 10 万人中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由 3,611 人上升到 8,930 人，受过高等教育的人群更注重消费的体验，对高品质、个性化、时尚化的产品需求更高。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近年来国内外经济形势愈加复杂：发达经济体活力不足、市场信心下降，世界经济可能将在较长时期内持续低迷。虽然我国经济增速可以保持在合理较快增长区间，物价涨幅也将逐步回落，但宏观调控依然面临众多挑战，因此也要做好应对复杂经济局面的准备。

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品牌女装及配饰，市场需求主要受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特别是高级品牌女装消费增长的根本驱动因素在于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高级女装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如经济增速放缓或停滞，仍可能导致高级女装市场需求减少，影响行业内各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2、市场风险

(1) 市场竞争风险。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服装生产国、出口国，也是全球最大的服装消费国。目前，国内服装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而女装行业更是显现出品牌多、行业集中度低、竞争激烈的特征。前瞻行业研究网数据显示，随着我国女装行业的发展，我国已涌现出歌力思、玛丝菲尔、朗姿、维格娜丝等知名品牌企业，但前十大品牌行业集中度不足 25%，面临行业集中度偏低现状。随着国际一线品牌 CHANEL、LOUIS VUITTON、DIOR、BURBERRY 等陆续进入中国市场，快时尚品牌 UNIQLO、GAP、ZARA、H&M 等最近几年也纷纷在国内设立销售终端，更是加剧了国内女装消费行业的竞争。若公司不能保持在研发设计、品牌知名度、销售渠道、质量控制等方面的差异化优势，将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影响公司的未来发展。

(2) 技术进步和流行趋势转化的风险。高级女装具有流行趋势变化速度很快、设计时效性强、产品周期短、面料更新快等特点，需要快速设计、快速生产和快速铺货。因此，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设计研发能力、快速掌握流行趋势能力和开发新面料服装能力。若本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高级女装流行趋势，捕捉不同时段市场的流行元素和消费特征，并在第一时间将其融入自身品牌推出迎合时尚趋势的产品，所开发出来的服装不能得到目标消费群体认可，则将对公司销售收入产生不利影响。

3、政策风险

高级女装行业属于消费行业，与消费者生活息息相关。随着国家对消费品市场的质量重视，国家或相关部门可能会不断升级行业标准，或出台新的质量监控政策。一旦公司在新产品开发中未能适应政策监管要求，公司将面临影响正常业务经营的政策风险。

(四) 公司的竞争优势

1、研发设计优势

公司坚持“东方文化的西式表达”产品设计风格，将东方文化的含蓄、内敛与西方文化的精致、优雅融合再造，将东方传统文化的标志性元素运用于西式时装的廓形上，或者将西方的艺术元素运用到东方含蓄内敛的时装廓形中，形成特

点鲜明的设计风格，塑造出适合当下中国女性的服饰与穿着体验。在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及深度挖掘上，为提炼东方特色的设计元素，公司坚持“一年一专题”的东方传统文化的学习、研究、时尚设计与改造，如剪纸艺术、皮影艺术、风筝艺术等。同时，公司通过对东方文化的学习，一方面特色化公司的服装设计风格，另一方面通过东方民间传统工艺、生活艺术形态及美学的深度时尚挖掘和再造并在 BBLUUEE 系列品牌跨界艺术体验空间——Lifisee 艺术空间通过时尚派对、时装音乐会、生活艺术沙龙体验等方式进行展示、培养与传承，实现了设计与销售的良好互动。

公司研发设计人员拥有以公司总经理兼设计研发总监李飞跃带头的研发设计人员 56 人，每年设计款式上千种，累计注册国内外商标 76 个，外观设计专利 2 个，具有明显的设计研发优势。

2、品牌优势

公司 2006 年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品牌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逐步发展成为成熟中高级女装品牌企业。截止目前，公司已拥有高级女装品牌 BBLUUEE、色彩系列品牌 BBLUUEE Color 和高级定制礼服品牌 BBLUUEE Gold 三个品牌，多元化品牌战略定位合理且相互补充。公司先后获得深圳市服装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服装行业协会理事单位，第十届中国（深圳）国际品牌服装服饰交易会颁发的“十佳时尚品牌奖”、“最佳展位形象奖”和“十佳女装品牌奖”，及深圳市委宣传部、深圳市文体旅游局颁发的“深圳市重点文化企业”、“深圳市第十届外来青工文体节暨服饰文化展演最佳创意奖”和“深圳市第十届外来青工文体节暨服饰文化展演最佳企业文化奖”等奖项，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

3、销售渠道和销售模式优势

公司采用“直营为主，加盟为辅，互联网销售快速发展的销售模式”，多元化渠道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且不断提升公司销售规模。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渠道终端不断优化升级，公司拥有直营店 52 家、加盟店 44 家，并与唯品会、天猫、京东、银泰网等多家知名电商保持良好合作。

销售模式上，公司首创生活艺术体验式营销的立体化模式——Lifisee 艺术空

间。其是公司品牌与生活艺术跨界互动的体验空间，是公司在艺术化探索、立体化互动、品牌塑造和体验式营销的新体现，是国内体验式营销的先锋代表之一。

（五）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方面

公司属于商业模式清晰、差异化经营明显、品牌升级逐渐完成的高级女装行业，为加强和提升公司首创体验式营销的立体化模式——Lifisee 艺术空间，公司需要选址国内一、二线城市的核心商圈复制 Lifisee 艺术空间，面临新资金投入。另外，随着公司产品设计能力增长和销售订单规模快速增长，公司面临原材料采购等大量资金需求，目前公司主要以自身流动性资金经营为主，故公司存在融资渠道不足的劣势。

2、销售规模较小

无论是与 CHANEL、LOUIS VUITTON、DIOR、BURBERRY 国际大牌女装服饰企业，还是与宝姿、朗姿、歌力思、玛丝菲尔、维格娜丝等上市或待上市的女装公司相比，公司目前的销售规模都相对较小，市场空间及潜力非常巨大。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一）有限公司阶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6年5月8日，公司前身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成立。

2、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如下公司基本架构：

（1）有限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

（2）公司设有董事会，设三名董事。

（3）公司设有监事会，设三名监事。

（4）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3、有限公司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运作，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减资、住所和经营范围等事项的变更均召开了股东会会议，相关决议均得到公司全体股东同意，且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履行了以下程序：

（1）2015年8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为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深审字(2015)1072号《审计报告》。

（2）2015年9月2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为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382号《资产评估报告》。

（3）2015年9月6日，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

决议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4) 2015 年 9 月 23 日，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 5 位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将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5) 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筹建报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不包括职工代表监事）。

(6) 2015 年 9 月 29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局向公司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883430085 的《营业执照》。

2、公司发起人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对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公司股份总数、股本结构、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3、公司整体变更过程中已经履行了有关资产评估、审计、验资等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全部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并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并选举了监事会主席。公司创立大会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股份公司阶段

1、股份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设立了公司权力机构股东大会，并制定了《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运作规范。

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全部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

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201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次董事会，审核通过《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审核通过了《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如下表所列：

序号	股东大会	开会时间	议案主要内容
1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9.23	关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公司设立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的议案，选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的议案，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授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及非现金资产更名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2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0.16	同意艺嘉投资认缴公司增资成为公司新股东；艺嘉投资认缴公司新增的全部 2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的 6.25%；修改章程。
3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2.28	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交易的议案；关于近两年一期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专项审核意见的议案。

公司上述股东大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和签署真实、合法、合规、有效。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系经 2015 年 9 月 23 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三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如下表所列：

序号	董事会	开会时间	议案主要内容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9.23	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工作细则；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9.30	同意艺嘉投资认缴公司增资；成为公司新股东。艺嘉投资认缴公司新增的全部 20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的 6.25%。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5.12.12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公司近两年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近两年一期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专项审核意见的议案；关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和评价>的议案。

公司上述董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和签署真实、合法、合规、有效。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成员三人。由股东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为不低于三分之一。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以及行使其他由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

公司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系经 2015 年 9 月 23 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职工监事按时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之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2次监

事会会议，公司召开的历次监事会如下表所列：

序号	监事会	开会时间	议案主要内容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9.23	选举监事会主席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12.12	同意关于近两年一期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专项审核意见的议案

公司上述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和签署真实、合法、合规、有效。

（4）董事会秘书及其职责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赋予的职权开展工作，履行职责，对董事会负责。

2015年9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聘任陈克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5）公司管理层接受了针对股份公司治理方面的相关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进行了深入学习，并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

2、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设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管理层还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管理层深刻认识到规范的公司治理是长远发展的基石，并不断学习和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建设具有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公司。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已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

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行使职权、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投资者行使股东职权通过股东大会参与公司治理。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六条：“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提交公司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

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第四款规定：“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条规定：“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一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二条：“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含有《客户授信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收入确认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关于应付账款管理办法》等一系列企业经营管理制度的规范体系，涵盖了公司生产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财务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公司尚不存在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的“三会”会议而未回避的，不存在应回避而未回避的情况；“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

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和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过任何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未受到任何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未购买任何理财产品。

（二）公司重大投资等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

（三）公司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内容。

五、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其前身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是中高级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担保。2014年12月12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与深圳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2014年小蛇字第0114241171号），协议约定，该银行向深圳粉蓝衣橱提供400.00万元（大写：肆佰万元）的贷款授信，授信期间为12个月。

2014年12月12日，李飞跃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4年小蛇字第0114241171-1号），李飞跃为《授信协议》项下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4年12月12日，林献初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4年小蛇字第0114241171-2号），林献初为《授信协议》项下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4年12月24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景田支行与深圳粉蓝衣橱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14年小蛇字第1014244707号），协议约定，该行向深圳粉蓝衣橱提供300.00万元的借款，借款用途为支付工资，贷款期限自贷款实际发放日起1年。自2015年1月20日至2015年10月20日，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按月分批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景田支行归还贷款共计人民

币 150.00 万元，有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多份《信贷业务客户付款回单》进行佐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2015 年 1-9 月、2014 年、2013 年公司关联方交易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分别为 0.04%、18.26%、30.19%。2013 年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对公司营业收入具有一定影响；2014 年、2015 年关联交易快速下降，其对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低，对公司盈利能力不具有重大影响，且有限公司股改时关联交易已基本消除。关联交易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该阶段公司未制订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规范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飞跃出具《避免关联交易和杜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承诺函》，承诺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以避免出现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服装生产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以及其他设备，且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公司主要财产均系公司购买所得，有权属证明文件，不存在纠纷。

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 8 日成立时公司履行了必要的验资程序，有限公司的前三次增资均未履行验资程序，根据 2010 年 12 月 23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编号为深府办（2010）111 号的《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鼓励社会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实施意见的通知》说明，对在深圳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电子监察系统中能够核实公司注册资本出资情况、确认注册资本到位的，可不再要求出具验资报告；因此有限公司的前三次增资均未履行验资程序，符合深圳市地方性规范文件的有关规定。有限公司的第四次增资及股份公司的第一次增资均履行了验资程序；公司的历次增资均通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有限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经过验资，中介机构出具了验资报告，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同时，评估公司对

公司的财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评估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李飞跃、董事陈克林、朱清、林立军等人存在关联往来，公司在 2013、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9 月均存在向上述人员借款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向上述借款人返还大部分欠款，剩余部分款项，公司将按照与借款人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其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综上，公司财产独立，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职权的人事任免，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公司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未与任何股东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已经取得了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税务登记证》。因此，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并严格按照该制度执行。

公司未为股东或其控制的企业、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企业或个人的情形。

综上，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综上，公司机构独立。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林献初独资的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上存在“服装设计与销售”的同业竞争，公司董事林献初独资的深圳市临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上存在“服装、鞋、帽、饰品的设计及销售”的同业竞争；据音画时尚提供的 2013 年度至 201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显示，音画时尚在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存在服装的销售，2015 年 1-9 月音画时尚已不再从事服装的销售业务；临风传媒提供的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显示，临风传媒未在 2015 年度从事服装生产业务，根据临风传媒的说明，临风传媒的主要业务为从事时尚新媒体的经营，其从未经营过服装的设计和銷售业务。为了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音画时尚、临风传媒已将上述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使得音画时尚、临风传媒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另外，上述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林献初均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音画时尚、临风传媒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若音画时尚、临风传媒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业务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

司所产生的损失将由音画时尚、临风传媒及林献初全部承担。综上，在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无同业竞争情况。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均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飞跃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七、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的情况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款的情况。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而采取的措施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应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规范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通过购买、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

性资金占用。公司已制定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建立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章程》中规定了监事会行使以下职责：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

公司通过《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了详细的规定。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形的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监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直接持股 (万股)	间接持股 (万股)	合计持股 (万股)	合计持股比 例%
		董事	监事	高管				
1	李飞跃	√		√	2250.00	20.00	2270.00	70.94
2	陈克林	√		√	450.00	-	450.00	14.06
3	朱清	√		√	165.00	-	165.00	5.16
4	林献初	√			-	29.00	29.00	0.91
5	孙武	√		√	60.00	-	60.00	1.88
6	陈中昌		√		-	8.00	8.00	0.25
7	蔡碧华		√		-	2.00	2.00	0.06
8	颜振芳		√		-	2.00	2.00	0.06
9	曹昭明			√	-	3.00	3.00	0.094
合计					2925.00	64.00	2989.00	93.4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中林献初是李飞跃的妻子；陈克林是李飞跃的姐夫。除此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重要承诺

1、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除签署了聘用合同、保密合同外，未签署其他协议。

2、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对所持部分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在下列单位兼职外，无其他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单位名称	职务	任职期间	
李飞跃	董事长	艺嘉投资	执行合伙人	2015年9月10日起至今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6.25%的股权
林献初	董事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8月8日起至今	无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出资额比例	投资单位与公司关系
1	李飞跃	董事长	艺嘉投资	10.00%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6.25%的股份
2	林献初	董事	艺嘉投资	14.50%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6.25%的股份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	无
			深圳市临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0.00%	无
3	蔡碧华	监事	艺嘉投资	0.063%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6.25%的股份
4	陈中昌	监事	艺嘉投资	0.25%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

					6.25%的股份
5	颜振芳	监事	艺嘉投资	0.063%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6.25%的股份
6	曹昭明	副总经理、 品牌总监	深圳市临风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艺嘉投资	10.00% 0.094%	无 公司股东之一，持有公司6.25%的股份

注：林献初通过独资控股的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临风文化 90.00%的股权。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股东在公司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股东在公司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均未占有权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任何单位签订竞业禁止条款或协议，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九、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2006 年 5 月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公司成立董事会，选举李飞跃、陈克林、朱清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董事会选举李飞跃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至股份公司设立之前，李飞跃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选举李飞跃、陈克林、朱清、林献初、孙武担任公司董事，其中李飞跃担任公司的董事长。上

述人员变化均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合法有效，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

综上，最近两年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相应变更，但上述变化并不构成重大变更，上述董事会成员发生的变更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

（二）监事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2006年5月深圳市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委任林立军、陈平、林献初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至股份公司设立之前，林立军、陈平、林献初一直担任公司的监事。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股东大会、职工大会和监事会决议，选举陈中昌、蔡碧华、颜振芳为公司监事，其中颜振芳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是陈中昌。上述人员变化均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合法有效，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综上，最近两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发生相应变更，但上述变更不构成重大变更；有限公司阶段监事发生的变更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

（三）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2006年5月，经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李飞跃为公司总经理职务。至股份公司设立之前，李飞跃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选举李飞跃为公司总经理。

同时，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新增副总经理分管职能部门；2015年9月为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新设董事会秘书职位。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综上，最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有限公司阶段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更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从数量上看发生了变化。但公司董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核心人员李飞跃、陈克林、朱清等人员过去二年未发生变化。公司新增董事均具有相应工作、管理经验，能帮助公司完善法人治理，并能够在业务规划以及业务拓展方面给予公司更全面的意见。而新增的高级管理人员大多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的的人才，熟悉公司本身的经营管理和所在行业的技术以及业务特点。因此，由于上述人员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引起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当变化或职位调整并不构成对公司经营管理的不稳定因素；相反，该等变化是对公司原有经营管理团队的人员充实和人才结构完善，更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其管理决策水平。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团队任职后至今，公司经营稳健、业务发展良好，充分体现了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团队的经营管理能力以及和管理上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综上所述，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部分变动，主要系公司为改善公司治理结构而进行的调整。上述变动情况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个人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数额较大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师报字【2015】第 3-488 号）。

（二）合并报表编制基础的方法及说明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并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新制定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3,658.24	9,817,287.40	3,682,724.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5,740,346.93	8,414,914.25	10,736,940.57
预付款项	1,273,083.54	8,814,386.86	8,134,262.79
其他应收款	2,190,247.64	2,465,480.12	1,202,538.62

资产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存货	72,758,170.71	49,715,381.89	41,911,197.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423,721.34	3,050,726.85	1,682,783.73
流动资产合计	87,469,228.40	82,278,177.37	67,350,448.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29,491.59	1,516,380.78	1,306,094.62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17,091.67	227,068.04	185,835.2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1,19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4,793.47	1,052,322.95	987,059.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1,376.73	2,795,771.77	2,490,184.93
资产总计	90,940,605.13	85,073,949.14	69,840,633.0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50,000.00	3,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7,757,787.90	4,907,471.83	1,935,638.36
预收款项	3,991,581.89	4,592,133.73	1,385,702.60
应付职工薪酬	3,989,600.00	2,850,000.00	2,220,000.00
应交税费	2,074,804.36	842,682.54	1,035,855.5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利息	2,805.00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9,589,618.63	33,830,265.94	28,418,906.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1,145,849.67	484,900.02	1,245,141.29
流动负债合计	30,202,047.45	50,507,454.06	36,241,244.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83,020.05	328,546.00	185,20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020.05	328,546.00	185,203.80
负债合计	30,485,067.50	50,836,000.06	36,426,447.93
股东（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809,578.63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2,449,377.25	2,367,000.8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645,959.00	21,788,571.83	21,047,18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0,455,537.63	34,237,949.08	33,414,185.09
外币报表折算价差	-	-	-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60,455,537.63	34,237,949.08	33,414,185.09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90,940,605.13	85,073,949.14	69,840,633.02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145,510.45	80,703,179.15	74,774,052.41
减：营业成本	25,282,268.26	37,548,928.88	35,238,428.63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8,635.00	848,478.68	567,008.98
销售费用	34,065,418.09	26,940,082.50	23,899,165.30
管理费用	12,784,674.39	11,710,988.35	12,157,566.13
财务费用	119,837.43	-4,063.29	-18,190.52
资产减值损失	4,914,862.27	2,220,041.21	2,644,641.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02.40	40,076.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815.01	1,439,725.22	325,508.98
加：营业外收入	904,514.94	116,390.98	180,470.00
减：营业外支出	33,184.38	412,800.00	35,33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3,004.38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1,145.57	1,143,316.20	470,642.22
减：所得税费用	278,316.00	319,552.21	140,350.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829.57	823,763.99	330,291.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2,829.57	823,763.99	330,291.27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732,829.57	823,763.99	330,291.27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437,770.00	100,050,032.97	81,664,655.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2,022.56	5,552,375.28	20,170,24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529,792.56	105,602,408.25	101,834,903.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931,173.31	41,766,787.99	52,906,949.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59,158.19	31,290,870.72	29,570,96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30,043.96	9,239,834.93	6,361,373.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75,943.49	19,146,974.96	22,324,89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396,318.95	101,444,468.60	111,164,18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66,526.39	4,157,939.65	-9,329,278.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002.40	40,076.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1,002.40	3,040,076.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3,987.77	1,024,379.40	564,239.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987.77	1,324,379.40	564,23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87.77	-1,023,377.00	2,475,837.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115.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115.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6,885.00	3,000,000.00	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33,629.16	6,134,562.65	-2,853,440.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17,287.40	3,682,724.75	6,536,165.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3,658.24	9,817,287.40	3,682,724.75

4、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2,449,377.25	21,788,571.83	34,237,94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2,449,377.25	21,788,571.83	34,237,94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29,809,578.63	-	-	-	-2,449,377.25	-21,142,612.83	26,217,588.55
（一）综合收益金额	-	-	-	-	-	-	732,829.57	732,829.5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5,484,758.98	-	-	-	-	-	25,484,758.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5,000,000.00	-	-	-	-	-	-
								2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84,758.98	-	-	-	-	-	484,758.98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5 年 1-9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4,324,819.65	-	-	-	-2,449,377.25	-21,875,442.40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449,377.25	-21,875,442.40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净资产折股	-	-	-	-	-	-	-	-
5. 其他	-	24,324,819.65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9,809,578.63	-	-	-	-	645,959.00	60,455,537.63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2,367,000.85	21,047,184.24	33,414,18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2,367,000.85	21,047,184.24	33,414,185.09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2,376.40	741,387.59	823,763.99
（一）综合收益金额	-	-	-	-	-		823,763.99	823,763.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82,376.40	-82,37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82,376.40	-82,376.4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净资产折股			-	-	-			-
5.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2,449,377.25	21,788,571.83	34,237,949.08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	-	-	-	2,333,971.72	20,749,922.10	29,083,89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	-	-	-	2,333,971.72	20,749,922.10	29,083,89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	-	-	-	33,029.13	297,262.14	330,291.27
（一）综合收益金额		-	-	-	-		330,291.27	330,291.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	-	-	-	-	-	4,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4,000,000.00	-	-	-	-	-	-	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33,029.13	-33,029.13	-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3,029.13	-33,029.1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净资产折股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2,367,000.85	21,047,184.24	33,414,185.09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押金、保证金和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

②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余额百分比法

项目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5.00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存货

（1）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

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存货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等。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 a.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 b.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 c.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d.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 e.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f.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g.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h.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

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i.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存货取得采用实际成本法，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5）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和委托加工物质。原材料主要为未来款所需面料、辅料和配料不存在跌价情形；发出商品为已经销售，尚未与商场对账、结算和开票的商品，不存在跌价情形。在产品和委托加工物质主要是1年以内未来款所需物质，不存在跌价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算方法：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按照吊牌价针对不同的库存商品库龄采取不同的可变现折扣率，并扣除库存商品变现所需的销售费用和附加税费。

库存商品变现所需的销售费用按照各期期末库存商品可变现不含税金额与当期销售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的乘积计算。

库存商品变现所需的附加税费按照各期期末库存商品可变现不含税金额与当期营业税金及其附加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的乘积计算。

库存商品库龄（注1）	可变现折扣率（%，注2）
1年以内未来款	100.00
1年以内	26.00
1-2年	18.00
2-3年	15.00
3年以上	10.00

注1：1年以内未来款指本年度生产下一年度上市的款式。以2015年9月30日为截止时点，一年以内款指2015年春夏和2014年秋冬；1-2年款指2014年春夏和2013年秋冬；2-3年款指2013年春夏和2012年秋冬；3年以上款指2012年春夏及以前款式。

注2：可变现折扣率的确定以可接受加盟商订货折扣为基础，综合考虑电商（唯品会、天猫的销售折扣）、公司直营（联营）店销售和公司针对员工及其亲朋好友内购会等计算的综合销售折扣率。

6、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或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A.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以下方法

进行处理，除非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a. 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处置对其部分投资的处理方法

公司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但尚未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处置部分股权丧失了对原子公司控制权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结转与所处置的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所得价款与结转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如果存在相关的商誉，还应扣除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B.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的处理与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的处理方法一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

或多种情况，通常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锅炉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b.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c.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d.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e.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

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f.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3.00	19.40-32.33
生产设备	3-10	3.00	9.70-32.33
运输设备	4-10	3.00	9.70-24.25
其他设备	3	3.00	32.33

每年年末，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a.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b.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c.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A.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

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B.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直线法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计算机软件	5-10	预计可使用年限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C.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资产减值

(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a.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b.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13、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4、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收益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收益计划是指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所有职工薪酬。

15、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出租物业收入：

- a. 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b.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c. 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建造合同

a.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b.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c.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d.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

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19、租赁

（1）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经营性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

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根据财政部规定，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除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1、公司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直营店铺销售收入确认方法：直营店铺包括商场联营和专卖店两种。属于与商场联营的，根据与商场核对一致的结算清单确定的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属于专卖店形式的，于商品交付并收到销售款时，依据销售小票和收款单据确认收入。在销售产品的同时，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本次商品销售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一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为单独销售可取得的金额。获得奖励积分的客户满足条件时有权取得授予企业的商品或服务，在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确认为收入的金额应当以被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的积分数额占预期将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的积分总数比例为基础计算确定。

②加盟商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加盟商自行提货的，在货物出库并经加盟商签收后，依据取得的经加盟商签收的出库单确认收入，收入金额为双方协议约定的结算价格扣除未来可换货额；加盟商委托公司代办发货的，在货物出库并移交给承运方后，依据取得的承运方签收的货运单据确认收入，收入金额为双方协议约定的结算价格扣除未来可换货额；可换货额若未来不换货则于换货期满时计入当期收入。

③公司网络各销售渠道的合作模式、款项结算和收入确认方式：

电商平台	合作模式	收益分成	收款结算方式
------	------	------	--------

电商平台	合作模式	收益分成	收款结算方式
天猫	自主经营天猫平台店铺，公司客户直接与客户沟通，服务客户。属于线上直销模式。	天猫按照公司天猫平台销售额的5%收取平台费用[注 1]	顾客收货后主动点击确认收货,货款转入公司支付宝；顾客未及时确认收货，系统 15 天后自动确认收货，货款转入公司支付宝[注 2]。 公司每月定期从支付宝账户提款。
天猫供销平台	公司通过签署协议授权淘宝 C 店独立经营，C 店主自主进行店面管理及客户沟通服务（公司不直接沟通终端客户），当终端客户购买时，经淘宝 C 店确认后会自动通过系统发送至公司，公司据此进行发货产生销售。属于线上代销模式。[注 3] [注 4]	平台不收取费用，公司根据授权淘宝 C 店店主的经销价格部分作为公司的销售收入，实际销售价格与经销价格的差额部分为 C 店店主收入。	终端客户点击确认收货后，系统同时自动默认 C 店店主向公司采购的货物确认收货，C 店店主支付至公司在支付宝监管账户的采购款项，自动转入公司支付宝账户。顾客未及时确认收货，系统 15 天后自动确认收货，货款转入公司支付宝。 公司每月定期从支付宝账户提款。
唯品会	公司将产品发往唯品会，由唯品会负责销售产品，其定期与公司结算货款。属于线上代销模式（非买断式）。	唯品会按照公司唯品会平台销售额的 28%收取平台费用	唯品会平台与公司月结货款。首款结算 40%，尾款结算 60%
京东	公司自主经营京东平台店铺。货款进入京东账户，京东定期与公司结算货款。	京东按照公司京东平台销售额的 8%收取平台费用	京东平台与公司月结货款

注 1：部分客户存在通过返利导航网登陆天猫进入公司店铺购买服装的情况。对于该种情况，天猫会另外从公司支付宝账户扣取销售额 5% 的费用，由天猫支付给返利导航网。

注 2：公司支付宝账户以公司唯一名义设立。公司为加强对支付宝账户的管理，控制财务风险，公司制定了《互联网销售管理制度》。公司报告期内互联网销售收款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支付宝收付行为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

注 3：天猫商场主要定位于销售往季畅销款或经典款式产品及部分塑造品牌形象的新品；天猫供销平台销售主要定位于销售过往季清仓特卖产品，款式陈旧，畅销度低于天猫商城。

注 4：淘宝 C 店是指淘宝个人店铺或集市店铺，是天猫商城（又称淘宝 B 店）之外的淘宝上个人店铺；淘宝 C 店通过签署天猫供销平台相关协议可以获取部分品牌商（如淘宝 B 店）的特定清仓产品的代销授权。

天猫和天猫供销平台收入确认方法：天猫和天猫供销平台销售采用先付款后发货的方式，即客户（终端客户和淘宝 C 店店主）先付款到第三方监管账户，本

公司再将货物委托物流公司送到终端客户指定地址，终端客户收到货物后在购货平台上确认收货，扣除平台费用后的货款从第三方监管账户转入本公司的账户。公司月末依据客户已确认收货的销售金额确认收入，平台费用确认为销售费用。

唯品会平台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按照唯品会的订单要求先将货物发往唯品会，参加唯品会促销活动。唯品会平台销售采取先付款后发货的方式，即客户先付款到唯品会，唯品会再将货物委托物流公司送到客户指定地址。促销活动结束后唯品会与公司核对销售产品、数量和金额，核对一致后唯品会支付扣除相应比例平台费用后的销售额的 40%款项予公司，公司按收款金额向唯品会开具发票并确认为预收款项。待促销活动退货期结束后，唯品会将扣除相应比例平台费用后的尾款部分支付给公司，公司按收款金额向唯品会开具发票并确认本次活动的销售收入。

京东平台销售收入确认方法：京东平台销售采用先付款后发货的方式，即客户先付款到京东监管账户，本公司再将货物委托物流公司送到客户指定地址，客户收到货物后在购货平台上确认收货。公司与京东次月初核对上月销售额，核对一致后公司收款并确认收入，平台费用确认为销售费用。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78,145,510.45	80,703,179.15	74,774,052.4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7,907,407.35	80,686,654.45	74,774,052.41
其他业务收入	238,103.10	16,524.7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15 年年化（简单算术平均，下同）较 2014 年增加了约 2300 万，即 28.74%，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了约 590 万元，即 7.91%。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从 2012 年开始由生产和销售少淑女装转型研发、生产和销售中高级女装，由于公司具有多年女装生产和销售经验、对产品质量严格把关、对市场需求精准把握、公司大力营销，公司生产的中高级女装品牌逐渐受到顾客的认可，公司产品知名度和品牌形象逐渐提升，相应的公司直营店数量随之增加，相应的公司收入逐渐增加；②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直营店铺数量快速增加，分别比上年末增加了 0 家、26 家，新开店铺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达到正常的经营水平。随着经营经验的积累，新开店铺经营效率不断上升；

③转型之后公司加大中高级女装的研发,将东方时尚文化元素融入到公司设计的产品中,其随着我国综合国力的提升、国民自信心的增加,国民展现自身文化的需求逐渐增加,公司产品越来越受到成熟精英女性的欢迎,销售量逐渐上升;③公司转型后引入一些高素质的管理人才,其在中高端服装市场沉淀多年,具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对流行趋势有超前的判断力,并且具有良好的产品文化、品牌形象营销能力,致使公司品牌知名度逐渐提升,产品逐渐受到国内核心城市中高端女性的欢迎;④我国 2012 年开始大力反腐,高端女装销售逐渐下降,致使中高级女装逐渐受到欢迎。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核算公司 Lifisee 艺术空间咖啡等食品销售收入、举办艺术培训、活动和举办活动收取的策划费收入。其非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波动较大。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结构比(%)	收入金额	结构比(%)	收入金额	结构比(%)
上衣	17,091,790.52	21.93	23,792,070.32	29.49	21,964,324.50	29.38
裤子	5,124,053.79	6.58	4,230,888.27	5.24	6,212,539.70	8.31
裙子	24,483,074.69	31.43	10,905,763.18	13.52	10,352,457.78	13.84
外套	29,422,607.37	37.77	38,120,140.45	47.24	34,462,120.76	46.09
其他	1,785,880.98	2.29	3,637,792.23	4.51	1,782,609.67	2.38
合计	77,907,407.35	100.00	80,686,654.45	100.00	74,774,052.41	100.00

上衣、裙子和外套最能体现公司的研发、设计等核心竞争力,其一直以来是公司的主打产品,且也是女性购买量较大的产品。报告期内上衣、裙子和外套收入合计占公司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13%、90.25%和 89.31%。其收入变动原因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同时裤子、裘皮和包类等其他产品主要为了搭配公司产品 and 满足消费者一站式购货需求,其非公司主打产品,存在一定的波动。

2、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模式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结构%	收入金额	结 构 比%	收入金额	结 构 比%
线上	15,389,797.51	19.75	14,820,055.29	18.37	10,274,256.24	13.74
线下	62,517,609.84	80.25	65,866,599.16	81.63	64,499,796.17	86.26
其中：直营模式	46,382,368.86	59.54	43,204,730.21	53.55	33,207,787.34	44.41
加盟模式	16,135,240.98	20.71	22,661,868.95	28.09	31,292,008.83	41.85
合计	77,907,407.41	100.00	80,686,654.45	100.00	74,774,052.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以线下销售模式为主，线上销售模式为辅，线上销售模式随着我国互联网的发展、居民购货方式的转变而兴起。随着唯品会和天猫的崛起，公司线上销售收入逐渐增加，占比逐渐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线下销售收入占比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但由于公司产品定位为成熟、知性女性提供流行、优雅的中高级女装，该部分消费者具有一定的富余时间，喜欢逛商场享受购货、服务带来的愉悦感。此外，公司稳定转型后，逐渐增加了直营店，故公司线下销售收入虽占比逐渐下降，但金额保持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线下销售中的加盟模式销售收入呈下降趋势的主要原因是：2012 年开始由生产和销售少淑女装转型研发、生产和销售中高级女装，在转型过程中原代理少淑装的代理商由于其不符合公司品牌升级后的需求，原有的加盟商数量快速下降。符合公司品牌形象定位的优秀加盟商开发需要时间，并且开发成功后需要一段时间的经营经验的积累才能达到良好的销售水平，故报告期内公司线下销售中的加盟商模式收入呈下降趋势。

3、主营业务网下收入按照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金额	结构%	收入金额	结 构 比%	收入金额	结 构 比%
华东区域	6,223,159.17	9.95	3,455,850.35	5.25	6,172,750.98	9.56
东北区域	7,405,959.58	11.85	4,444,452.69	6.75	2,688,540.46	4.17
华北区域	12,871,423.23	20.58	15,558,291.43	23.62	14,741,518.72	22.86
华中区域	15,021,699.37	24.03	17,443,769.53	26.48	14,382,159.04	22.30
华南区域	16,708,339.28	26.73	19,700,147.54	29.91	19,519,582.46	30.26
西北区域	4,011,143.16	6.42	3,558,155.55	5.40	2,428,639.52	3.77

西南区域	275,886.05	0.44	1,705,932.07	2.59	4,566,604.99	7.08
合计	62,517,609.84	100.00	65,866,599.16	100.00	64,499,796.17	100.00

注：华东地区包括山东、江苏、安徽、浙江、福建、上海；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华中地区包括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西北地区包括宁夏、新疆、青海、陕西、甘肃；西南地区包括四川、云南、贵州、西藏、重庆；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华北区域、华中区域和华南区域，其2015年1-9月、2014年和2013年占公司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34%、80.01%和75.42%。

公司在华北地区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该区域有优秀的代理商和关联方加盟商石家庄粉蓝；公司在华中地区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湖南地区，原因是公司股东均为湖南人，且公司成立前李飞跃在该地进行服装销售，在该地资源积累丰富；公司位于深圳，在华南耕耘多年，市场知名度、品牌美誉度和资源积累较丰富，故华南地区销售收入占比较高。

公司在华东区域和东北区域销售占比较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地处南方，擅长春装、秋装和夏装的设计，北方地区冬季较长，公司产品销量较小；公司在西南与和西北区域销售收入较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该区域布局较晚，产品和品牌受到消费者的认可需要时间。

5、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和现金收款情况分析

①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个人客户销售收入[注1]	12,448,352.09	7,324,384.34	7,764,434.98
天猫销售收入[注2]	6,084,913.78	2,458,063.31	-
个人销售合计	18,533,265.87	9,782,447.65	7,764,434.98
公司销售收入	77,907,407.35	80,686,654.45	74,774,052.41
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比	23.79%	12.12%	10.38%

注1：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包括经销商中的个人经销商客户销售收入和公司两家直营店中的专卖店-深圳世纪汇Lifisee和齐齐哈尔BL销售收入。

注2：天猫旗舰店由公司自行面向个人客户进行经营管理，货款客户确认收货后直接进入公司支付宝账户，故其也属于向个人客户销售。

公司向个人经销商客户销售的原因是我国内地存在大量个人开设加盟服装

专卖店销售服装的情况，公司为了提高销量，增加公司销售收入；公司专卖店为公司开设在繁华地区的公司与购物中心、商场或个人签订租赁协议，按合同约定分期支付租金，公司自行组织向终端消费者销售产品的店铺，故由公司直接面对个人客户销售和收款；随着我国互联网的发展、居民购货方式的转变和天猫平台的崛起，故公司需要开设天猫旗舰店，以增加公司销售收入和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个人经销商客户均与其签订了经销协议，部分个人经销商由于其不需要发票，故公司存在部分个人经销客户销售未开具销售发票的情况；针对专卖店直接面向个人客户销售不需要签订销售合同，部分客户不需要发票，故部分面向个人客户的直接销售未开具发票。但公司对未开具发票部分收入进行了增值是和企业所得税报税。

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存货收发计量及管理制度》、《终端运营管理手册》、《店铺员工手册》、《销售店务管理制度》、《加盟商销售管理制度》、《互联网销售管理制度》和《现金收款管理制度》等与采购、生产和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②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现金收款金额	423,615.90	139,399.53	8,039.00
公司销售收入	77,907,407.35	80,686,654.45	74,774,052.41
现金收款占比	0.54%	0.17%	0.01%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主要来源于公司直营店中的两家专卖店—深圳世纪汇 Lifisee 和齐齐哈尔 BL，由于其是公司直接面向终端客户销售和收款，其必然会存在部分个人客户在支付货款时使用现金支付。现金收款中有极少量部分来源于加盟商中的个人加盟商。个人加盟商现金收款比例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盟商一般均在外地，故其较少使用现金方式支付货款。

但随着网银支付、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和信用卡支付的普及和人们支付方式的逐渐转变，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专卖店销售收入中现金收款比例将逐渐下

降，并且公司也要求专卖店收银员尽量要求客户使用刷卡或转账支付，尽量避免使用现金方式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占公司收入的比例较低。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直接面向个人客户销售的两家专卖店—深圳世纪汇 Lifisee 和齐齐哈尔 BL，存在个人客户现金支付时，专卖店销售人员代公司收款，并及时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业务员代公司收款或付款的情况。

公司制定了业务员《现金收款管理制度》，公司要求专卖店销售人员当收到个人客户现金付款时，应于当天或第二天早上将昨日销售收到的现金款项及时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财务部门定期从销售管理系统里面统计出该两家专卖店的销售数量和收入，并将其与指定银行账户里面的收款总额进行核对，以保证现金收款不被挪用并及时入账。

（三）营业成本的构成和结转

1、成本构成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面辅料、针线和其他辅料等原材料，生产人员工资福利等人工成本、动力费和固定资产折旧等其他制造费用。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生产辅料经验收合格后在存货-原材料中核算，生产领用后从原材料转入生产成本，生产期间发生的折旧、人工费用、动力燃料费用和其他费用通过制造费用科目核算。月末按照产品的状态，从生产成本结转入在产品 and 产成品，待产成品销售确认收入时结转对应的成本。

（四）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类别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成本	25,282,268.26	37,548,928.88	35,238,428.6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5,126,180.41	37,548,928.88	35,238,428.63
其他业务成本	156,087.85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其他业务成本主要核算咖啡等食品成本、举办音乐培训和活动人工成本等。

2、主营业务成本按照构成进行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结构%	金额	结构比%	金额	结构比%
直接材料	14,212,970.20	56.57	20,805,972.57	55.41	18,305,113.38	51.94
直接人工	8,666,889.00	34.49	13,469,890.41	35.87	13,555,191.45	38.47
制造费用	2,246,321.21	8.94	3,273,065.90	8.72	3,378,123.80	9.59
合计	25,126,180.41	100.00	37,548,928.88	100.00	35,238,428.6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逐渐上升、直接人工占比缓慢逐渐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逐渐转型，转型后公司产品所用的布料价格较高，致使直接材料占比逐渐上升。公司在由少淑女装逐渐转向中高级女装的过程中产品价格提升，销售数量有所下降，公司生产人员有一定幅度的减少，致使直接人工占比约有下降。

（五）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营业收入毛利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营业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	52,781,226.94	99.84	67.75	43,137,725.57	99.96	53.46	39,535,623.78	100.00	52.87
其他业务	82,015.25	0.16	34.45	16,524.70	0.04	100.00	-	-	-
合计	52,863,242.19	100.00	67.65	43,154,250.27	100.00	53.47	39,535,623.78	100.00	52.8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逐渐上升的主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从 2012 年开始由生产和销售少淑女装转型研发、生产和销售中高级女装，公司产品逐渐转型，随着公司产品质量的提升、直营店数量的增加，以及公司加大对产品文化的营销，公司品牌美誉度逐渐提升，相应的公司产品价格逐渐提升；②公司转型后引进高素质人才、精简生产流程、提高布料利用率，严格把控生产成本；③随着公司原材料采购量的增加，公司在与供应商谈判过程中更具优势，此外，公司加大与供应商的沟通，向其介绍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发展模式，使得供应商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良好的信心，从而使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有一定幅度的下降；④公

公司对加盟商的销售价格为吊牌价格的 3.3 折至 3.8 折，加盟销售收入毛利较低，直营模式销售收入毛利较高，报告期内直营销售收入占比逐渐增加、加盟销售收入占比逐渐下降。

2015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有加大幅度增加的原因是：公司有 BBLUUEE 和 BBLUUEE Color 两个品牌，BBLUUEE 定位为 30~50 岁的成熟、知性女性提供高品质的服饰，定价相对较高。BBLUUEE Color 定位为高级色彩系列品牌；2015 年随着公司直营店数量的增加，BBLUUEE 产品销售的提升，致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增加。

公司 2014 年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对个别加盟商进行服装营销策划培训收取的少量培训费收入，由于培训员为公司员工，并且培训收入较少，故公司未单独归集成本，故导致 2014 年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为 100%。2015 年其他业务收入核算的为公司销售货架、展柜等道具给加盟商产生的道具销售，以及公司在深圳世纪汇 Lifisee 专卖店内开设咖啡吧以吸引顾客到店内购买服装产生的咖啡销售收入，相应发生的货架、展柜、咖啡、咖啡吧经营人员工资和分摊的场地租赁费等成本计入其他业务成本，故 2015 年 1-9 月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为 34.45%。

2、主营业务按照产品分类毛利结构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上衣	11,526,842.91	21.84	67.44	12,543,867.56	29.08	52.72	11,857,522.44	29.99	53.99
裤子	3,482,631.08	6.60	67.97	2,146,214.77	4.98	50.73	3,326,926.89	8.42	53.55
裙子	17,534,247.58	33.22	71.62	6,670,212.02	15.46	61.16	5,974,353.18	15.11	57.71
外套	19,065,924.80	36.12	64.80	19,932,027.50	46.21	52.29	17,562,732.32	44.42	50.96
其他	1,171,580.57	2.22	65.60	1,845,403.72	4.28	50.73	814,088.95	2.06	45.67
合计	52,781,226.94	100	67.75	43,137,725.57	100	53.46	39,535,623.78	100	52.87

报告期内公司主打产品上衣、裙子和外套毛利变动情况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一致。其毛利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产品单价上升幅度大于产品单位成本上升幅度。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9 月上衣平均单价分别为 239.82 元、305.11 元和 340.49 元，裙子平均单价分别为 319.03 元、381.23 和 546.27 元，外套平均单价分别为 397.95 元、520.45 元、639.62 元。

（六）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34,065,418.09	26,940,082.50	23,899,165.3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3.59	33.38	31.96
管理费用	12,784,674.39	11,710,988.35	12,157,566.1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6.36	14.51	16.26
财务费用	119,837.43	-4,063.29	-18,190.5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0.15	-0.01	-0.02

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直营店铺的增加,销售人员增加,工资及福利相应增加和公司销售收入增加,支付给商场的场地使用费用增加而逐渐增长;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例报告期内变化较小。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相关	15,063,865.71	10,165,603.00	9,376,655.00
业务宣传费	1,267,404.50	1,325,041.33	3,031,873.16
商场费用	6,980,680.75	6,335,008.41	5,231,174.93
折旧及待摊费用	5,317,254.86	4,114,536.91	2,871,447.54
电商服务费	2,165,932.26	1,587,990.50	-
运输费	1,133,150.69	824,330.94	601,212.02
低值易耗品	746,508.18	816,916.12	852,489.36
其他	1,390,621.14	1,770,655.29	1,934,313.29
合计	34,065,418.09	26,940,082.50	23,899,165.3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工资及福利相关、商场费用和折旧及待摊费用。工资及其福利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直营店铺的增加,销售人员数量增长,工资及福利相关支出相应增加而增加;商场费用主要核算公司支付给商场的与销售额相关的场地使用费支出,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直营模式销售收入逐渐增加,相应支付的商场费用增加;折旧及待摊费用主要核算摊销的公司直营店铺装修费,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直营店铺增加和公司直营店铺升级,装修支出增加,而相应增加。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相关	9,526,322.69	9,317,927.41	8,361,199.71
办公费	326,407.05	394,992.56	614,279.02
折旧及摊销	134,724.96	254,926.25	460,860.40
房租、水电	1,290,170.99	1,071,972.80	1,263,868.90
差旅及招待费	113,832.45	275,667.80	470,350.71
汽车费	152,217.56	241,577.37	249,343.83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检测费	210,000.93	103,795.63	101,039.92
其他	1,030,997.76	50,128.53	636,623.64
合计	12,784,674.39	11,710,988.35	12,157,566.13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核算的是工作及福利相关和房租和水电。报告期内公司工资及福利相关支出由于人员和底薪有所增加而增长；房租和水电支出报告期内变化较小。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15,920.00	-	-
减：利息收入	18,244.88	24,624.73	26,259.08
汇兑损益	-	-	-
其他	22,162.31	20,561.44	8,068.56
合计	119,837.43	-4,063.29	-18,190.52

（七）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系对应收款项和存货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194,352.32	-51,374.47	-71,972.83
存货跌价准备	5,109,214.59	2,271,415.68	2,716,614.45
合计	4,914,862.27	2,220,041.21	2,644,641.62

（八）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1,002.40	40,076.71
合计	-	1,002.40	40,076.71

投资收益核算的系公司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九）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04.38	-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	893,000.00	92,150.00	180,470.00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1,002.40	40,076.71
4.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65.06	-388,559.02	-35,336.76
5.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4,75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86,571.58	-295,406.62	185,209.95
所得税影响额	96,642.90	-73,851.66	46,302.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89,928.68	-221,554.96	138,907.4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89,928.68	-221,554.96	138,907.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42,900.89	1,045,318.95	191,383.81

(十)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893,000.00	92,150.00	180,470.00
个税返还收入	-	24,240.56	-
其他	11,514.94	0.42	-
合计	904,514.94	116,390.98	180,470.00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罗湖经济促进局时装周补贴	1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开拓项目资助计划	-	92,15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服务资金补助	-	-	180,47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年度市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补助	743,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93,000.00	92,150.00	180,470.00	-

(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04.38	-	-
捐赠支出	10,000.00	400,000.00	-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其他	20,180.00	12,800.00	35,336.76
合计	33,184.38	412,800.00	35,336.76

(十二) 税项

1、主要流转税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15 年 1-9 月税率	2014 年度税率	2013 年度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	17%	17%	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2%	2%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2015 年 1-9 月税率	2014 年度税率	2013 年度税率
本公司	25%	25%	25%

3、财政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无财政税收优惠

4、税收征收方式

公司规范经营，依法缴纳税收，公司采用查账方式缴纳各种税费。

五、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2,181.33	24,602.48	3,260.72
银行存款	1,901,124.07	9,446,637.46	3,679,464.03
其他货币资金(支付宝账户)	180,352.84	346,047.46	-
合计	2,083,658.24	9,817,287.40	3,682,724.75

公司的现金储备主要是为了支付日常的零星开支。银行存款余额变动主要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致。

(二) 应收账款

1、类别明细情况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类别：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1	6,042,477.53	100.00	302,130.60	5,740,346.93
组合 2	-	-	-	-
组合小计	6,042,477.53	100.00	302,130.60	5,740,346.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6,042,477.53	100.00	302,130.60	5,740,346.9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类别：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1	8,896,911.25	100.00	481,997.00	8,414,914.25
组合 2	-	-	-	-
组合小计	8,896,911.25	100.00	481,997.00	8,414,914.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8,896,911.25	100.00	481,997.00	8,414,914.2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类别：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1	11,336,782.64	100.00	599,842.07	10,736,940.57
组合 2	-	-	-	-
组合小计	11,336,782.64	100.00	599,842.07	10,736,940.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11,336,782.64	100.00	599,842.07	10,736,940.57

2、组合 1 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042,432.73	100.00	302,121.64	5,740,311.09
1-2 年	44.80	-	8.96	35.84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6,042,477.53	100.00	302,130.60	5,740,346.9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673,852.87	97.49	433,692.64	8,240,160.23
1-2 年	210,817.78	2.37	42,163.56	168,654.22
2-3 年	12,199.60	0.14	6,099.80	6,099.80
3 年以上	41.00	-	41.00	-
合计	8,896,911.25	100.00	481,997.00	8,414,914.25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118,698.71	98.08	555,934.94	10,562,763.77
1-2 年	217,116.13	1.92	43,423.23	173,692.90
2-3 年	967.8	0.01	483.90	483.90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1,336,782.64	100.00	599,842.0615	10,736,940.57

公司主营业务是中高级女装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对于联营店公司一般与商场月结 45 天或 60 天，对于加盟商公司一般款到发货，对于少数短暂资金紧张的加盟商公司严格考核后，根据实际情况授予其一定的信用期，对于报告期内的关联方销售公司一般不定期进行款项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逐渐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规范了关联方交易行为，关联方交易额逐渐降低，并且公司对于关联方销售结算政策进行了规范，参考加盟商销售款项结算方式，故关联应收账款余额逐渐下降，致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渐下降。

2015 年 1-9 月末、2014 年末、2013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占款比例分

别为 100%、97.49%、98.08%，公司不存在大额账龄较长的未回收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商场尚未结算的销售款项和少量短暂资金紧张的加盟商欠款，并且单个客户欠款金额较小，故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公司对应收占款按照公司既定的应收款项坏账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公司坏账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同行业惯例。

3、大额应收账款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5/9/30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长春卓展时代广场百货有限公司	1,019,494.01	16.87	1 年以内	货款
张家口帝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587,353.03	9.72	1 年以内	货款
聊城市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387,276.76	6.41	1 年以内	货款
郑州丹尼斯百货有限公司	380,039.52	6.29	1 年以内	货款
许昌市胖东来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313,703.04	5.19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687,866.36	44.48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12/31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粉蓝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813,651.78	42.86	1 年以内	货款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36,354.56	8.28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586,675.26	6.59	1 年以内	货款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551,826.50	6.20	1 年以内	货款
郑州丹尼斯百货有限公司	505,026.36	5.68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6,193,534.46	69.61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12/31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粉蓝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59,092.07	26.98	1 年以内	货款
长沙粉蓝服饰有限公司	2,536,800.48	22.38	1 年以内	货款
湖南常德春天	1,176,922.07	10.38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1,146,406.34	10.11	1 年以内	货款
郑州丹尼斯百货有限公司	273,834.62	2.42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8,193,055.58	72.27	-	-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89,814.89	93.46	8,317,655.78	94.37	7,632,901.76	93.83
1-2 年	83,268.65	6.54	124,637.99	1.41	284,564.19	3.50
2-3 年	-	-	159,896.25	1.81	4,711.77	0.06
3 年以上	-	-	212,196.84	2.41	212,085.07	2.61
合计	1,273,083.54	100.00	8,814,386.86	100.00	8,134,262.79	100.00

2013 年、2014 年公司预付账款变动较小，2015 年 9 月末预付账款下降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一般每年在 3 月份和 9 月份召开两次订货会，订货会之后的 3-4 个月为公司生产的高峰期，公司会提前向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并支付一定的预付款。故每年 11 月、12 月前后公司采购和生产的高峰期，9 月前后公司采购和生产的淡季，故 2015 年 9 月末预付账款较低。②2015 年公司直营店铺由 2014 年的 26 家增加至 2015 年的 52 家，公司直营店铺数量增加，规模扩大，此外公司加强了与供应商的沟通，获取供应商对公司发展前景良好的预期。故公司向供应商采购预付款比例下降。

2、大额预付款项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富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291,498.15	22.90	1 年以内	预付办公设备款项
海宁市天一纺织有限公司	81,960.00	6.4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杭州万事利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66,440.26	5.2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胜基服饰有限公司	65,535.00	5.1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灿日泉（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60,480.00	4.75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565,913.41	44.46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蔓馨商贸有限公司	630,429.40	7.16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进兴隆纺织品有限公司	336,728.00	3.82	1 年以内	货款
海宁市慧雅特服饰有限公司	334,085.76	3.79	1 年以内	货款

佛山市格绫丝绸有限公司	303,552.60	3.44	1 年以内	货款
珠海市建创服饰有限公司	301,650.30	3.42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906,446.06	21.63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合肥金贝拉制衣	754,723.49	9.28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都邦纺织有限公司	701,906.00	8.63	1 年以内	货款
厦门欣伊辰服饰有限公司	392,752.28	4.83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高光货架有限公司	302,897.05	3.72	1 年以内	货款
吴江市冠嘉纺织有限公司	300,808.00	3.7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453,086.82	30.16	-	-

（四）其他应收款

1、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账款类别：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1	10,384.00	0.45	519.2	9,864.80
组合 2	2,295,139.83	99.55	114,756.99	2,180,382.84
组合小计	2,305,523.83	100	115,276.19	2,190,247.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2,305,523.83	100.00	115,276.19	2,190,247.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类别：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1	315,543.00	12.16	15,777.15	299,765.85
组合 2	2,279,699.23	87.84	113,984.96	2,165,714.27
组合小计	2,595,242.23	100	129,762.11	2,465,480.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2,595,242.23	100.00	129,762.11	2,465,480.1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类别：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组合 1	-	-	-	-
组合 2	1,265,830.13	100.00	63,291.51	1,202,538.62
组合小计	1,265,830.13	100.00	63,291.51	1,202,538.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合计	1,265,830.13	100.00	63,291.51	1,202,538.62

2、账龄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305,523.83	100.00	115,276.19	2,190,247.64
1 年以上	-	-	-	-
合计	2,305,523.83	100.00	115,276.19	2,190,247.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595,242.23	100.00	129,762.11	2,465,480.12
1 年以上	-	-	-	-
合计	2,595,242.23	100.00	129,762.11	2,465,480.12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65,830.13	100.00	63,291.51	1,202,538.62
1 年以上	-	-	-	-
合计	1,265,830.13	100.00	63,291.51	1,202,538.6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账款主要由商场押金和租房押金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直营店数量的增加，相应商场押金和租房押金相应增加，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总体呈增加趋势。

3、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5/9/30	比例 (%)	账龄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性质
深圳和记黄埔中航地产有限公司	517,770.00	22.4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广州太阳新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11,866.00	9.1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深圳市星河苏活公园实业有限公司	209,385.00	9.0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家利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世纪汇分公司	195,197.40	8.4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租房押金
海亮百货有限公司	139,000.00	6.03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合计	1,273,218.40	55.23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4/12/31	比例 (%)	账龄	与本公司关 系	款项性质
深圳和记黄埔中航地产有限公司	517,770.00	19.9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租房押金
深圳市粉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15,543.00	12.16	1 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广州太阳新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11,866.00	8.1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深圳市星河苏活公园实业有限公司	209,385.00	8.0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和记物业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世纪汇分公司	195,197.40	7.52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装修押金
合计	1,449,761.4	55.86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主要债务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3/12/31	比例 (%)	账龄	与本公司关 系	款项性质
广州太阳新天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18,526.00	17.2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深圳市星河苏活公园实业有限公司	209,385.00	16.54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深圳茂业百货有限公司东门分公司	123,596.00	9.7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深圳市广新联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97,110.00	7.67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租房押金
深圳太阳百货有限公司	94,380.00	7.4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商场押金
合计	742,997.00	58.70	-	-	-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原材料	4,968,022.49	6.21	1,666,019.58	3.12	1,727,957.32	3.82
库存商品	71,916,873.57	89.85	49,689,115.32	93.20	42,350,834.81	93.71
发出商品	3,155,041.73	3.94	632,101.12	1.19	230,792.07	0.51
在产品	-	-	1,325,678.57	2.49	548,451.85	1.21
委托加工物资	-	-	-	-	338,266.08	0.75
合计	80,039,937.79	100.00	53,312,914.59	100.00	45,196,302.13	100.00
存货跌价【注】	7,281,767.08	-	3,597,532.70	-	3,285,104.50	-
账面净值	72,758,170.71	-	49,715,381.89	-	41,911,197.63	-

注：存货跌价准备均为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各项目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主要核算生产服饰所用的布料、辅料和各种配料，2013年和2014年变化较小，2015年9月末随着公司2015年1-9月销售收入的增加，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的需要，公司提高了部分常用原材料的库存量，以备生产所需，此外，随着公司产品的升级，其所用原材料质量随之上升，原材料价格上升。

库存商品报告期内逐渐增加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一般会提前3-6个月召开订货会，根据公司商品部和加盟商下的订单进行下一季产品的生产，公司库存商品中会提前生产下一季度销售的产品，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直营店铺数量的增加和公司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1年以内未来款快速增加；②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9月末公司直营店铺数量分别为28家、26家和52家，报告期内公司直营店铺数量快速增加，每个直营店铺需要一定的销售备货，故公司库存商品2015年9月末快速增加；③公司从2012年开始由生产和销售少淑女装、转型研发、生产和销售中高级女装。转型期间由于管理层对中高级女装经营经验积累不够充分，对中高级女装的备货量参考以前少淑装饰的销量调整进行估算，以及对我国经济下行预期不足，致使产品产销率下降，库存商品增加。

公司发出商品主要核算的为已销售，尚未与商场对账、结算和开票的产品，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直营店铺数量的增加、销售收入的增加，发出商品相应增加。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各报告期末在产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变动存在一定的偶然性。

(2) 存货构成合理性分析

公司采取绝大部分销售的服装自己生产，小部分搭配销售的服装，例如皮草、羽绒服、毛衫以及针织衫等采取成衣外购的生产模式。公司定位于中高端女装的

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由于女装的产品种类繁多，且产品流行趋势变化较快，风格切换频繁，所以公司生产服装所用的主要面料均在订货会后向供应商下单采购，仅有少量经常使用的例如白色布料、里料和配料等公司仓库会少量常备。公司于每年3月及8月分别召开秋冬、春夏两次订货会及公司不定期召开的新产品供货会，订货会后公司会对订货量进行整理、确认和调整。从公司向供应商下采购订单到布料入库一般30至45天左右，在公司生产服装所需的所有布料、辅料和配料均齐全后，公司一批服装的生产周期为20至30天左右。对于部分热销的商品，公司会根据销售情况零时安排生产。所以到各年年末和第三季度末公司账面原材料和在产品较少。对于生产过程中的特殊工艺环节（钉珠、打条、压褶、印花、绣花）和部分缝制生产公司会委托合格加工商加工，故偶尔公司账面存在少量委托加工物资。

公司采取直营为主、加盟为辅、互联网销售快速发展的经营模式。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9月末公司直营店铺数量分别为28家、26家和52家，由于每家直营店铺均需要备货，以及转型期间管理层对中高端女装经营经验积累不够充分，高级女装的备货量参考以前经营少淑装饰的销量调整进行估算，以及对我国经济下行预期不足，致使产品产销率下降，库存商品金额增加，从而致使存货中库存商品占比较大。

2、库存商品库龄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跌价准备
1年以内未来款	13,027,744.19	-	2,665,233.76	-	3,190,822.25	-
1年以内	33,239,234.76	944,917.42	27,223,580.15	698,690.95	24,775,838.95	634,998.83
1-2年	14,570,839.01	2,981,287.06	14,523,332.34	1,174,964.64	12,669,957.27	2,010,436.50
2-3年	9,845,407.39	2,627,378.07	4,582,069.21	1,324,924.87	1,711,926.92	638,563.19
3年以上	1,233,648.22	728,184.53	694,899.86	398,952.24	2,289.42	1,105.98
合计	71,916,873.57	7,281,767.08	49,689,115.32	3,597,532.70	42,350,834.81	3,285,104.50

注：1年以内未来款指本年度生产下一年度上市的款式。以2015年9月30日为截止时点，一年以内款指2015年春夏和2014年秋冬；1-2年款指2014年春夏和2013年秋冬；2-3年款指2013年春夏和2012年秋冬；3年以上款指2012年春夏及以前款式。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核算的为库存商品按照公司既定存货跌价准备政策计提的跌价。原材料主要为未来款所需面料、辅料和配料不存在跌价情形；发出商品为已经销售，尚未与商场对账、结算和开票的商品，不存在跌价情形。

3、同行业上市/挂牌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歌力思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89,480,081.19	90,053,150.13	77,823,542.99
	库存商品余额	204,197,250.14	213,977,633.14	205,065,593.41
	跌价计提比例	43.82	42.09	37.95
朗姿股份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116,808,823.15	106,255,024.97	54,602,891.37
	库存商品余额	518,256,924.24	602,823,683.55	569,108,151.48
	跌价计提比例	22.54	17.63	9.59
吉芬设计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1,758,832.30	1,232,811.58	347,512.45
	库存商品余额	54,394,038.36	56,192,181.63	44,953,831.55
	跌价计提比例	3.23	2.19	0.77
粉蓝时尚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7,281,767.08	3,597,532.70	3,285,104.50
	库存商品余额	71,916,873.57	49,689,115.32	42,350,834.81
	跌价计提比例	10.13	7.24	7.76

公司按照既定的存货跌价准备政策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在同行业公司中处于中等水平，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待摊费用	3,423,721.34	3,050,726.85	1,682,783.73
合计	3,423,721.34	3,050,726.85	1,682,783.73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核算的是公司商场直营和专卖店装修费、展柜、货架、衣架等费用。

(七) 固定资产

1、2015 年 1-9 月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一、原价合计	4,982,592.11	309,966.86	100,146.00	5,192,412.97
其中：办公设备	1,870,361.49	269,377.11	-	2,139,738.60
生产设备	1,659,275.98	40,589.75	-	1,699,865.73
运输设备	1,414,851.98	-	100,146.00	1,314,705.98
其他设备	38,102.66	-	-	38,102.6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66,211.33	493,851.67	97,141.62	3,862,921.38
其中：办公设备	1,095,397.61	277,743.20	-	1,373,140.81
生产设备	1,108,073.91	192,039.86	-	1,300,113.77
运输设备	1,256,409.61	18,472.77	97,141.62	1,177,740.76
其他设备	6,330.20	5,595.84	-	11,926.04
三、账面价值合计	1,516,380.78			1,329,491.59

其中：办公设备	774,963.88			766,597.79
生产设备	551,202.07			399,751.96
运输设备	158,442.37			136,965.22
其他设备	31,772.46			26,176.62

2、2014 年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原价合计	4,150,296.24	832,295.87		4,982,592.11
其中：办公设备	1,213,599.64	656,761.85		1,870,361.49
生产设备	1,632,570.99	26,704.99		1,659,275.98
运输设备	1,291,946.00	122,905.98		1,414,851.98
其他设备	12,179.61	25,923.05		38,102.6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44,201.62	622,009.71		3,466,211.33
其中：办公设备	824,433.89	270,963.72		1,095,397.61
生产设备	851,752.89	256,321.02		1,108,073.91
运输设备	1,167,031.95	89,377.66		1,256,409.61
其他设备	982.89	5,347.31		6,330.20
三、账面价值合计	1,306,094.62			1,516,380.78
其中：办公设备	389,165.75			774,963.88
生产设备	780,818.10			551,202.07
运输设备	124,914.05			158,442.37
其他设备	11,196.72			31,772.46

3、2013 年固定资产及折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原价合计	3,639,776.35	510,519.89	-	4,150,296.24
其中：办公设备	996,725.18	216,874.46	-	1,213,599.64
生产设备	1,351,105.17	281,465.82	-	1,632,570.99
运输设备	1,291,946.00	-	-	1,291,946.00
其他设备	-	12,179.61	-	12,179.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81,734.54	662,467.08	-	2,844,201.62
其中：办公设备	611,347.84	213,086.05	-	824,433.89
生产设备	620,807.71	230,945.18	-	851,752.89
运输设备	949,578.99	217,452.96	-	1,167,031.95
其他设备	-	982.89	-	982.89
三、账面价值合计	1,458,041.81	-	-	1,306,094.62
其中：办公设备	385,377.34	-	-	389,165.75
生产设备	730,297.46	-	-	780,818.10
运输设备	342,367.01	-	-	124,914.05
其他设备	-	-	-	11,196.72

公司固定资产保存良好，并且公司经营活动稳定，未来有足够的现金流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风险。

(八)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一、原价合计	340,790.19	319,422.67	246,773.09
其中：软件	340,790.19	319,422.67	246,773.09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3,698.52	92,354.63	60,937.86
其中：软件	123,698.52	92,354.63	60,937.86
三、账面价值合计	217,091.67	227,068.04	185,835.23
其中：软件	217,091.67	227,068.04	185,835.23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924,793.47	1,052,322.95	987,059.52
合计	1,924,793.47	1,052,322.95	987,059.52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存货和应收账款跌价准备形成，其变动主要系受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所致。

(十)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与计提情况

1、坏账准备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A.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核销。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采取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a.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押金、保证金和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余额百分比法

b.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c 余额百分比法

项目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5.00	5.00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和个别认定法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在期末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并按单个存货项目比较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如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的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6、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七）资产减值损失”。

六、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担保借款	1,650,000.00	3,000,000.00	-
合计	1,650,000.00	3,000,000.00	-

表：2015年9月30日担保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年利率（%）	担保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田支行	1,650,000.00	6.44	李飞跃、林献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2014年12月31日担保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年利率（%）	担保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田支行	3,000,000.00	6.44	李飞跃、林献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 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13,840.83	73.65	4,109,339.13	83.74	1,596,139.62	82.46
1-2 年	1,891,810.85	24.39	708,951.53	14.45	248,313.47	12.83
2-3 年	142,289.71	1.83	13,934.73	0.28	51,663.39	2.67
3 年以上	9,846.51	0.13	75,246.44	1.53	39,521.88	2.04
合计	7,757,787.90	100.00	4,907,471.83	100.00	1,935,638.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逐渐增加，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存货余额逐渐增加，占用了公司部分现金，公司现金流相对趋紧，公司延迟了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时间；②2015 年公司直营店铺由 2014 年的 26 家增加至 2015 年的 52 家，公司直营店铺数量增加，规模扩大，此外公司加强了与供应商的沟通，获取供应商对公司发展前景良好的预期，供应商对公司付款的信用期限有一定延长。

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公司 1 年以上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购买的彭泽县通泰纺织有限公司价值 150 余万元的布料部分存在质量瑕疵，公司延迟了该货款的支付。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经支付了所欠的彭泽县通泰纺织有限公司 150 余万元货款。

2、大额应付款项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5/9/30	比例 (%)	款项性质
彭泽县通泰纺织有限公司	1,546,408.66	19.93	货款
常州欧玛纺织品有限公司	747,738.00	9.64	货款
深圳市盈美瑞纺织品有限公司	714,416.50	9.21	货款
珠海市建创服饰有限公司	531,900.00	6.86	货款
浙江万姿布业有限公司	448,632.00	5.78	货款
合计	3,989,095.16	51.42	-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4/12/31	比例 (%)	款项性质
菏泽市宏利纺织有限公司	1,883,265.09	38.37	货款
彭泽县通泰纺织有限公司	1,602,596.66	32.66	货款

债权人名称	2014/12/31	比例（%）	款项性质
河北戴维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50,054.25	3.06	货款
深圳市席氏鸿发服装有限公司	149,806.09	3.05	货款
深圳市怡昌隆贸易有限公司	141,429.00	2.88	货款
合计	3,927,151.09	80.02	-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5/9/30	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谷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412,708.07	21.32	货款
河北戴维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10,567.00	10.88	货款
深圳市晨菲服饰有限公司	165,020.44	8.53	货款
深圳市席氏鸿发服装有限公司	149,806.09	7.74	货款
深圳市利君嘉制衣厂	128,971.41	6.66	货款
合计	1,067,073.01	55.13	-

（三）预收款项

1、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25,280.72	88.32	4,464,905.28	97.23	1,233,192.27	88.99
1 年以上	466,301.17	11.68	127,228.45	2.77	152,510.33	11.01
合计	3,991,581.89	100.00	4,592,133.73	100.00	1,385,702.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占款呈波动增长的趋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2 年开始由生产少淑女装转型生产中高级女装，产品单价大幅度提升，加盟商单个店铺备货金额快速增加。此外，公司根据行业惯例，为了降低退货风险，公司提高了加盟商订金比例，由原来的订金比例 20% 逐渐提升至 30%。

2、大额预收款项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预收款项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5/9/30	比例（%）	款项性质
广西桂林李先生	509,107.02	12.75	预收货款
河北石家庄北国	330,072.70	8.27	预收货款
唯品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30,115.19	5.77	预收货款
信誉楼百货集团有限公司黄骅信誉楼商厦	177,878.53	4.46	预收货款
信誉楼百货集团有限公司青县信誉楼商厦	169,667.65	4.25	预收货款
合计	1,416,841.09	35.50	-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4/12/31	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郑州郑先生	2,160,731.38	47.05	预收货款
江苏射阳李珏珩	530,575.37	11.55	预收货款
唯品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1,276.70	8.74	预收货款
临沧丰汇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6.53	预收货款
苏州粉蓝服饰有限公司	225,000.00	4.90	预收货款
合计	3,617,583.45	78.78	-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2013/12/31	比例（%）	款项性质
唯品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45,990.11	32.19	预收货款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237,707.54	17.15	预收货款
深圳市京基百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636.51	11.09	预收货款
惠州市丽日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14,779.36	8.28	预收货款
苏州粉蓝服饰有限公司	70,000.00	5.05	预收货款
合计	1,022,113.52	73.76	-

（四）应付职工薪酬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短期薪酬	3,989,600.00	2,850,000.00	2,220,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合计	3,989,600.00	2,850,000.00	2,220,000.00

2、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89,600.00	2,850,000.00	2,220,000.00
职工福利费	-	-	-
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工伤保险费	-	-	-
生育保险费	-	-	-
合计	3,989,600.00	2,850,000.00	2,22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当月已经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逐渐增加主要是公司直营店铺数量增加，销售人员增加和员工底薪有一定幅度增加所致。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689 名员工，其中共有 501 名员工缴纳社保，其余人员存在因新入职正在办理、超龄无法购买、辞职停止购买、主动放弃等原因未能全部规范购买社保情况。

公司存在代买社保的情形，公司系通过与商场联营的方式开展自营销售，无需在当地注册设立分公司或子公司，根据《社会保险登记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没有营业执照则无法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公司因此无法为其外地员工在工作所在地缴纳社会保险。另一方面，如果为这些外地员工在深圳缴纳社会保险，受限于目前社会保险在跨省统筹方面的障碍，这些外地员工无法在工作所在地享受医疗保险，将严重影响到缴纳社会保险的功能。因此，公司委托了专业的人事服务机构——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简称“前程无忧”）等相关人事服务机构，为公司在深圳以外地区工作的员工在工作所在地缴纳了社会保险，该等外地员工可在工作所在地享受各项社会保险待遇。公司人员主要集中在生产人员和销售人员，人员流动性大，存在新员工入职未来及办理或员工离职暂缴纳社保等情况，故公司仍存在部分员工未购买社保或未完全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购买社保的情形。

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飞跃已经出具书面承诺：如果公司因未为其少数员

工缴纳社会保险，而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用、支付滞纳金或因此受到处罚的，李飞跃将连带承担全部费用，或在公司先行支付相关费用的情况下，及时补偿公司受到的全部损失。

（五）应交税费

表：应交税费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983,215.80	623,057.65	551,678.87
企业所得税	897,760.97	70,661.43	375,486.26
个人所得税	102,611.82	70,841.94	37,644.80
城建税	52,883.12	45,299.06	40,803.0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37,773.67	32,356.47	29,145.03
印花税	558.98	465.99	1,097.50
合计	2,074,804.36	842,682.54	1,035,855.51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变动主要由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变动所致。增值税随着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应交增值税相应增加；企业所得税 2015 年 1-9 月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直营店铺数量快速增加，相应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加。此外，下半年是公司销售的旺季，公司 3 季度销售收入较多，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预缴 3 季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六）其他应付款

1、账龄

单位：元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75,543.91	64.40	6,741,557.46	19.93	8,636,816.02	30.39
1-2 年	212,918.00	2.22	7,491,618.13	22.14	18,200,461.13	64.04
2-3 年	1,664,710.52	17.36	18,200,461.13	53.80	1,241,629.22	4.37
3 年以上	1,536,446.20	16.02	1,396,629.22	4.13	340,000.00	1.20
合计	9,589,618.63	100.00	33,830,265.94	100.00	28,418,906.3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核算的系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各年末其他应付款变动主要系关联方往来款项变动所致。

2、大额其他应付款统计

2015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2015/9/30	比例(%)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内容
和记黄埔中航地产有限公司	2,416,260.00	25.2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预提租金
李飞跃	1,699,594.00	17.71	1 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林立军	1,234,710.52	12.88	2-3 年	关联方	往来款
朱清	1,000,000.00	10.43	1 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山东聊城邹女士	328,738.78	3.43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道具装修款
合计	6,679,303.30	69.65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2014/12/31	比例(%)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内容
李飞跃	15,999,594.00	47.29	1-3 年	关联方	往来款
陈克林	8,639,242.00	25.54	1 年以内、1-3 年	关联方	往来款
林立军	3,054,710.52	9.03	1-2 年	关联方	往来款
朱清	2,000,000.00	5.91	1-2 年	关联方	往来款
深圳和记黄埔中航地产有限公司	1,632,509.46	4.83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租金
合计	31,326,055.98	92.60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债权人名称	2013/12/31	比例(%)	账龄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内容
李飞跃	15,999,594.00	56.30	0-2 年	关联方	往来款
林立军	3,204,710.52	11.28	1 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陈克林	4,000,000.00	14.08	0-2 年	关联方	往来款
朱清	2,000,000.00	7.04	1 年以内	关联方	往来款
深圳和记黄埔中航地产有限公司	796,496.09	2.8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租金
合计	25,204,304.52	91.49	-	-	-

(七)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加盟商可换货金额的毛利	1,145,849.67	484,900.02	1,245,141.29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合计	1,145,849.67	484,900.02	1,245,141.29

其他流动负债核算的是加盟商可换货部分销售金额对应的毛利。

（八）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未兑换的积分的公允价值	283,020.05	328,546.00	185,203.80
合计	283,020.05	328,546.00	185,203.80

递延收益核算的系公司 VIP 会员积分可兑换金额形成的递延收益。

七、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股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809,578.63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	2,449,377.25	2,367,000.85
未分配利润	161,200.02	21,788,571.83	21,047,184.24
股东权益合计	60,455,537.63	34,237,949.08	33,414,185.09

（一）股本明细表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李飞跃	22,500,000.00	7,750,000.00	7,750,000.00
陈克林	4,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朱清	1,65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林立军	7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孙武	600,000.00	-	-
合计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二）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9,809,578.63	-	-
合计	29,809,578.63	-	-

2015年9月末公司资本溢价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六、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三）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	2,449,377.25	2,367,000.85
合计	-	2,449,377.25	2,367,000.85

（四）未分配利润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788,571.83	21,047,184.24	20,749,922.1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788,571.83	21,047,184.24	20,749,922.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2,829.57	823,763.99	330,291.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82,376.40	33,029.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净资产折股	-	-	-
股份改制转至资本公积中	21,875,442.4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5,959.00	21,788,571.83	21,047,184.24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李飞跃	董事长、总经理	李飞跃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或注册号
陈克林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	-
朱清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	-
林立军	公司股东	-
孙武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	-
郑州粉蓝衣橱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已转让	410104000038947
深圳市音画时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	440301106462752
石家庄衣美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已转让	130100000366536
长沙粉蓝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已注销	430105000015231
深圳市临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关联	440301106151659
林献初	公司现任董事	-
陈中昌、蔡碧华、颜振芳	公司现任监事	-
曹昭明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层人员	-

（二）经常性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音画时尚	-	3,813,651.78	3,059,092.07
	长沙粉蓝	-	21,971.48	2,536,800.48
	石家粉蓝	-	134.17	-
	小计		3,835,757.43	5,595,892.55
其他应收款	音画时尚	-	315,543.00	-
预收账款	石家庄粉蓝	-		237,707.54
	郑州粉蓝	-	6,595.24	-
	小计	-	6,595.24	237,707.54
其他应付款	音画时尚	-	-	196,431.80
	郑州粉蓝		374,970.00	374,970.00
	陈克林	-	8,639,249.61	4,000,007.61
	朱清	1,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林立军	1,234,710.52	3,054,710.52	3,204,710.52
	李飞跃	1,699,594.00	15,999,594.00	15,999,594.00
	小计	3,934,304.52	30,068,524.13	25,775,713.93

2、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销售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音画时尚	销售货物	-	-	6,166,290.35	7.64	6,174,132.77	8.26
长沙粉蓝	销售货物	-	-	-	-	2,601,583.67	3.48
石家庄粉蓝	销售货物	-	-	8,498,074.32	10.53	13,770,170.94	18.42
郑州粉蓝	销售货物	29,350.11	0.04	69,383.76	0.09	30,971.48	0.04
合计	-	29,350.11	0.04	14,733,748.43	18.26	22,576,858.86	30.19

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三) 偶发性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抵押

公司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发生关联方抵押行为。

2、关联方担保

(1) 公司股东李飞跃，及公司董事林献初 2014 年为公司获得招商银行银行 3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11 日止。

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关联方担保行为。

(四)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够健全，关联交易和关联方担保未履行必要的决议程序。挂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决策。

(五) 关联方交易产生的利润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

2015 年 1-9 月、2014 年、2013 年关联方交易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分别为 0.04%、18.26%、30.19%。2013 年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对公司利润具有一定影响。公司自 2012 年开始由少淑女装向中高级女装转型，长沙粉蓝和石家庄粉蓝由于其原是少淑女装加盟商，转型店面形象升级投入较大，未成功转型，长沙粉蓝已经注销，对于石家庄粉蓝和郑州粉蓝，公司董事林献初已经真实转让其持有的股权，

关联交易 2014 年、2015 年快速下降，其对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低，对公司盈利能力不具有重大影响。

（六）关联方交易产生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1、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销售主要来自于音画时尚、石家庄粉蓝和长沙粉蓝。

公司与音画时尚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的主要原因是：音画时尚具有多年天猫店经营经验，具有较高的排名、知名度和流量导入，公司将长期积压的产品，主要是库龄在 2-3 年和 3 年以上的产品，销售给音画时尚，由其在天猫店进行销售，以便公司进行长期积压库存的处理，收回占用的现金。

公司将长期积压的库存，主要是库龄在 2-3 年和 3 年以上的产品，按照成本价格销售给音画时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用的行为。原因是：公司自 2012 年开始转型，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销售给音画时尚的库存在 2-3 年和 3 年以上的产品主要是公司尚未转型之前生产的少淑女装产品，由于少淑女装毛利率相对较低，并且是长期积压的产品，故公司销售价格综合参考了音画时尚在天猫销售价格、音画时尚必要的销售费用、人员工资、天猫运营费用和天猫引流支出等。故公司将该部分存货按照产品成本价格销售给音画时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公司目前对加盟商的销售价格一般为吊牌价的 3.3 折至 3.8 折，石家庄粉蓝、长沙粉蓝和郑州粉蓝作为公司在河北石家庄市和湖南长沙市的加盟商，公司按照商品吊牌价的 2.8 折价格销售，有其合理的商业目的：①石家庄粉蓝的销售额超过一般市级加盟商的销售量，达到省级加盟商的销售水平；②长沙粉蓝和石家庄粉蓝作为公司的关联方，还自费承担这在当地市场推广公司产品、宣传企业文化、品牌的职责，故其店面装修较豪华，产品推广和品牌、文化宣传需要一定、持续的投入；③公司对加盟商正式签署加盟商合约之前一般有半年左右的考察和评估期，其需要投入一定的人力、物力对加盟商资料进行收集、与加盟商进行交流、考核和评估。石家庄粉蓝、长沙粉蓝和郑州粉蓝为公司关联方，公司对其有相对程度的了解，加盟商考察和评估费用投入较少；④对于加盟商公司与其签订的合约中一般允许其有 20%左右的退货率，石家庄粉蓝、长沙粉蓝和郑州粉蓝作为

公司的关联方加盟商实际退货率远低于非关联方加盟商退货率。

（2）关联方采购

公司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发生关联方采购行为。

（3）关联方租赁

公司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发生关联方租赁行为。

（七）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1）关联方销售

近年来随着我国互联网的发展，居民购物方式的转变，天猫销售快速崛起，公司关联层认识到互联网销售渠道的重要性，故公司自 2014 年开始投入人力、物力、财力组建电子商务中心，独立进行天猫、唯品会等互联网销售渠道的管理与拓展，利用其销售大部分过期产品和少量预计会热销的新款。目前，公司电子商务中心已拥有员工 17 人，主要是负责天猫官方旗舰店、唯品会、京东等渠道维护与拓展，通过专业化电商部门的设置，大幅提升了公司互联网销售收入。而音画时尚已变更其经营范围为：文化活动策划、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艺术培训，主营业务已变更为文化传媒推广与广告业务，不再从事互联网销售，也不再拥有互联网销售人才等资源。故公司与音画时尚关联交易不具有可持续性。

长沙粉蓝和郑州粉蓝由于其原是少淑女装加盟商，转型店面形象升级投入较大，未成功转型，长沙粉蓝已注销，石家庄粉蓝和郑州粉蓝公司董事林献初已经转让其持有的股份，故关联方交易不具有持续性。

（八）公司减少规范关联往来的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尚未规定关联交易和关联方担保等需履行的决议程序。挂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决策。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1、股权转让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重大事项。

（二）或有事项

1、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担保事项。

2、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事项。

3、抵押事项

（1）房屋权属抵押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房屋权属抵押情况。

（2）土地使用权抵押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

（三）承诺事项

1、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

2、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3、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大租赁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大租赁合同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四）其他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三）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的股利分配根据（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来执行。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十二、公司对可能影响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的自我评估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是各类型品牌女装及配饰，市场需求主要受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特别是高级品牌女装消费增长的根本驱动因素在于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高级女装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如经济增速放缓或停滞，消费者对高级女装的消费需求下降，行业内各公司的销售终端质量和数量下降，产品滞销导致存货增加，将影响行业内各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下滑。

应对措施：①公司充分发挥自身资源，多品牌布局，丰富公司客户群体；②公司积极通过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专题研究、中国民间传统工艺及美学的深度时尚挖掘、国际时尚流行趋势的合作交流、国内流行趋势调研等方式，积极提升研发设计能力，提升每年设计款数，多元化满足客户需求；③积极引进管理人才，优化管理团队，积极布局资本市场，丰富公司融资渠道，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市场竞争激烈程度加剧的风险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服装生产国、出口国，也是全球最大的服装消费国。目前，国内服装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而女装行业更是显现出品牌多、行业集中度低、竞争激烈的特征。目前，我国已涌现出歌力思、玛丝菲尔、朗姿、维格娜丝等知名品牌企业，但前十大品牌行业集中度不足 25%，面临行业集中度偏低的现状。随着国际一线品牌 CHANEL、LOUIS VUITTON、DIOR、BURBERRY 等陆续进入中国市场，快时尚品牌 UNIQLO、GAP、ZARA、H&M 等最近几年也纷纷在国内设立销售终端，更是加剧了国内女装消费行业的竞争。若公司不能保持在研发设计、品牌知名度、销售渠道、质量控制等方面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将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影响公司的未来发展。

应对措施：①积极优化、升级和增开品牌销售终端门店，提升公司销售能力和销售规模；②增开和复制 Lifisee 艺术空间的立体化体验式营销终端和 BBLLUUEE 系列品牌的时尚与生活艺术概念集合店，差异化客户体验并树立品牌独一无二的价值体验，不断提升单店销售收入；③积极引进研发设计人才，加强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和深度挖掘和国外研发设计互动，坚持“寻找生活艺术之

美”的品牌理念和“东方文化西式表达”的独特设计风格，扩大品牌影响力和提升研发设计能力。

（三）不能准确把握女装行业流行趋势的风险

高级女装具有款式多且变化快、设计时效性强、产品周期短等特点，近年来又受到“快时尚”消费观念的影响，女装行业流行趋势变化越来越快，需要快速设计、快速生产和快速铺货。因此，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设计研发能力、快速掌握流行趋势能力。若本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高级女装流行趋势，捕捉不同时段市场的流行元素和消费特征，并在第一时间将其融入自身品牌推出迎合时尚趋势的产品，所开发出来的服装不能得到目标消费群体认可，则将对公司销售收入和品牌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①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逐步加强市场信息捕捉能力、消费行为分析与预测能力、流行色彩把握及流行趋势分析能力，根据高端女装流行动向迅速调整产品组合，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②公司积极通过东方文化的时尚转化和深度挖掘、国际时尚流行趋势的合作交流、国内流行趋势调研等方式，积极提升研发设计能力；③充分发挥 Lifisee 艺术空间模式的立体化体验和互动平台，及时挖掘和响应终端高净值客户的内生时尚着装趋势需求。

（四）依赖核心研发设计人员的风险

产品研发设计是高级女装企业最为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也是高级女装品牌的灵魂，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现在服装产品的研发设计方面。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飞跃先生，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美誉度和知名度，自公司创立起即一直担任公司研发总监。公司成立后一段较长时期内，在品牌影响力、经营业绩方面对李飞跃先生存在较大程度的依赖。

应对措施：①公司优化人力资源培养体制，越来越重视核心设计研发团队的培养建设，建立设计总监、设计经理、主设计师、设计师、助理设计师、设计助理等设计人才职业生涯发展阶梯。以老带新，通过每季研发设计提升、时装音乐剧、国际时装周、东西方文化的深度挖掘和时尚转化的专项研究等快速培养设计人才的团队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降低对个别设计师的依赖；②公司通过外部招聘和服装专业优秀毕业生内部考核选聘等方式，不断扩充研发设计队伍，截至 2015

年9月30日，公司拥有研发设计人员56人，其中不乏具备意大利马兰欧尼时尚设计学院 ISTITUTO MARANGONI、美国时尚科技大学（FIT）、英国谢菲尔德大学 The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时装设计留学背景的高端时装设计人才，这些时装设计师都具有丰富的高级时装设计研发方面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创意创新能力强、产品研发素质过硬，是目前公司核心产品主要的研发设计力量；③公司已建立持股平台，对公司核心人才适时进行股权激励，使其享受公司成长的长期收益，以多元化方式吸引和保留人才；④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设计团队的建设力度，继续引进拥有国际知名时装院校留学背景且具备较强创新、创造能力的时装设计人才，力争培养出一批在行业内有一定影响力的高端设计师人才。

（五）销售终端门店升级导致的销售风险

销售终端门店的数量和质量是服装行业持续经营的重要资源，也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保障。若出现营销渠道大幅减少、品牌氛围与公司品牌定位不符、门店业绩未达预期、合作条件未达成共识等情形，可能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因品牌升级对销售终端门店进行了系统性升级。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9月底、2014年底、2013年底直营销售终端门店数量分别为52家、26家和28家，而加盟终端门店数量分别为44家、63家和97家，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原来加盟店和直营店进行区域选址、店面装修等进行了优化淘汰与升级改造，选择全国的中高端百货商场和大型购物中心进行合作，淘汰了三四线城市非核心商圈的销售终端门店。如后续公司在销售终端门店升级中出现营销渠道大幅减少、品牌氛围与公司品牌定位不符、门店业绩未达预期、合作条件未达成共识等情形，可能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

应对措施：①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市场开发计划，在销售终端城市布局、区域分布、品牌定位、加盟商选择均有明晰的制度标准，不断提升公司新开设店铺质量和公司品牌形象；②公司建立了直营店、加盟店管理和培训体系，严格落实日常运营手册细则，不定期对销售终端员工进行培训，提升销售终端质量和竞争力；③公司在全国具有标杆性影响力的高端商场和购物中心战略布局 Lifisee 艺术空间及 BBLUUEE 系列品牌的时尚与生活艺术概念集合店，国内首创立体体验式营销模式，品牌形象和销售规模不断提升；④公司店铺优化采用新开与老店转型升级相结合方式，渐进化转型升级，降低短期大幅调整带来的销售风险。且公司

已顺利完成品牌和营销模式的全方位转型升级，后续经营日趋良性和健康。

（六）存货管理和存货跌价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的存货账面净值分别为 4,191.12 万元、4,971.54 万元和 7,275.82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占同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01%、58.44%和 80.01%。存货余额呈增长趋势，这主要是由于品牌转型升级过程中新老货品的交替且为市场调整交叉重叠的必经阶段，随着品牌转型升级的顺利完成，库存问题将得到有效解决。存货占用了公司较多运营资金，尽管公司采取了相应措施加强存货管理，且按照公司既定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但若因市场环境发生剧烈变化或竞争加剧，公司存货无法持续有效管理和消化，将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展销特卖、与商场合作的深度营销活动、区域专场内购活动、特卖客户代销、电商平台（唯品会和天猫店等）进行过季产品的处理，后续公司计划自 2016 年开始开拓奥特莱斯店（outlets），最大限度、及时消化库存。

（七）速动比率继续降低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70、0.64 和 0.49。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这主要是由于品牌转型升级过程中存货余额的增加，占用了公司较多运营资金所致。若后续公司不能采取有效的措施消化公司库存，公司库存持续增加，公司速动比率持续下降，将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八）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关联方销售金额分别为 2,257.69 万元、1,473.37 万元、2.94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分别为 30.19%、18.26%、0.04%。虽然报告期内关联方销售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关联交易在报告期内已经逐年递减且截止 2015 年 9 月关联交易所占营收比例已微乎其微，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关联方的销售收入对公司营业收入仍具有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自 2012 年开始由少淑女装品牌定位向研发、生产和销售中高级女装转型，关联方加盟商长沙粉蓝、石家庄粉蓝和郑州粉蓝由于其原是少淑女装加盟商，转型店面形象升级投入较大，客户群体不适合公司新品牌定位，未

能跟随上品牌转型升级的步伐，长沙粉蓝已经注销，公司董事林献初已经向非关联方第三方真实转让其持有的郑州粉蓝和石家庄粉蓝的股份，故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2015年股改后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

（九）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飞跃直接持有公司 2250.0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31%，具有 70.31%的投票权；通过艺嘉投资间接持有 2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63%，李飞跃是艺嘉投资的执行合伙人，拥有艺嘉投资持有粉蓝时尚 6.25%的投票权；因此，李飞跃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0.94%股份，并拥有公司 76.57%的投票权。且李飞跃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有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新进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制定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十）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监事会将会监督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范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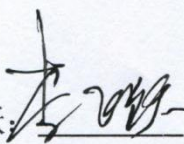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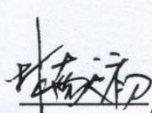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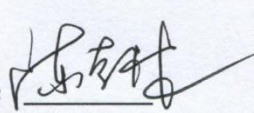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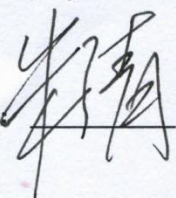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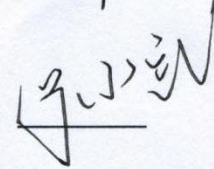
第五节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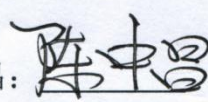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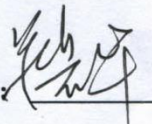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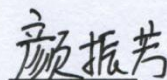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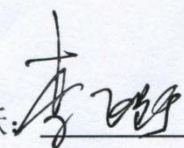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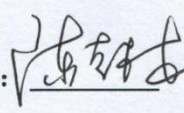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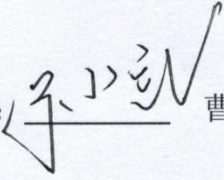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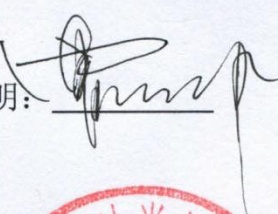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李飞跃： 林献初： 陈克林：
朱清： 孙武：

全体监事签字：

陈中昌： 蔡碧华： 颜振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飞跃： 陈克林： 朱清：
孙武： 曹昭明：

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5 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周 龙： 周龙

项目小组成员：

周 飞： 周飞 王晓锋： 王晓锋 周 龙： 周龙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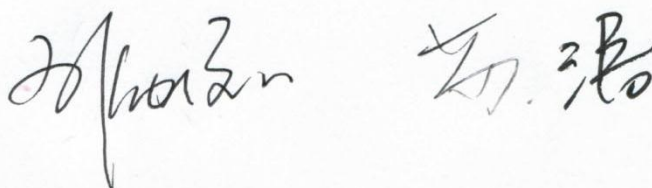
宫少林： 宫少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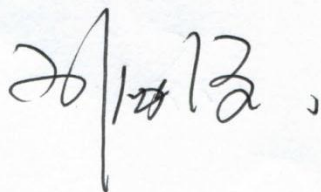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机构负责人（签字）：



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4 月 25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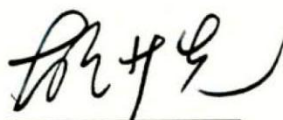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3-488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希文


蒋晓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_____

胡劲为

经办评估师签名：_____

许洁

张佑民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5 日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份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